藝文洋海

8

1977

丹流李　　（畫油）**樹老棵兩**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八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困（短篇小說） 夏炎冰 四
炭頭（短篇小說） 謝君誼 一七
火辣辣的夏夜（短篇小說） 阿依麗 三五
捕蜢的人（短篇小說） 范劍 四四
阿森和阿梅（短篇小說） 陳不諱 一三三
婚宴上（短篇小說） 吳登 一三九
嫁不出去的女兒(中)（中篇小說） 金依 八
盧山漫遊（遊記） 彥火 四四
訪問《從道釘到紡錘的女導演》（訪問記） 何達 一三
美國的故都費城（海外談瀛） 錢歌川 九九
從衝突看角色的內心表現（編劇經驗談） 憶揚 二〇
《樂府》——古代民歌的瓌寶（文學講座） 思嚴 五五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李鄭屋漢墓博物館
APR 29 2026

每月茶座

談辛詞，讀辛詞　蕭似明　六一
陶瓶・美・新奇　章玉　六三

故事（詩）　舒巷城　七
探足屈辱的前代（詩）　韓牧　九
蟲鳴・蛙聲 外一首（詩）　浩泉　八一
人體動物園（詩）　秦松　八四
海（詩）　鄭遠安　三
風鈴（詩）　鄭遠安　一四

入魔（話劇）　沙洛　一〇四

三人小品

從桌子到桌子（散文）　余盈　三五
委內瑞拉遊札（散文）　唐民　九六

老人與風暴　林楓偉　一〇三
不落的花朵　張茅　一〇三
我種白蘭　阮妮妮　一〇三

拾空瓶子的人（譯文）（巴巴多斯）奧斯丁・奇勒作　李昕譯　二六

清與濁（譯文）（泰國）暖・尼蘭隆作　沈逸文譯　二三七

小川未明童話定本及其他（日本文訊）　岑春草　二五
英作家要圖書館付著作借閱費　秦毅　九五
愛荷華國際寫作計劃中一本書　童曼　二六
《祖先》作者控出版商推銷不力　秦毅　二三
星馬出版中文小說英譯選集　禾子　六〇
英國詩歌協會今年改選前後　艾常　六五

外國文訊

畫頁

少女（鋼筆素描）　林信　插頁
兩棵老樹（油畫）　李流丹　封二
新加坡植物公園前露天茶座（速寫）　鄭家鎮　封三
馬尼拉百勝灘公園（速寫）　王柏泉　封三

*

文藝書訊　本刊　八三

夏炎冰

紅紅綠綠，明明暗暗，叫叫嚷嚷。

「咿咿……啊啊……嘿！」

閃動跳躍的光綫，强烈耀眼的彩色，忽大忽小的人物，使人發抖的音響，充滿了一個世界，却又擠塞在一個小小的長方形的框子裏。

這間房子其實也是一個這樣的小方框，李仲文想。這是晚飯之後，他打算看晚報，然而電視機毫不容情地佔領了他的視綫、聽覺。一次、兩次，他企圖把精神集中在報紙上，剛看到一條標題：

「雨水不落在集水區……」

「砰！砰……」電視機的響聲。

「水務當局將實施二級制水……」

「救命喲……」

「各方面人士反應强烈……」

「站住！……」

李仲文廢然地放下了報紙，把視綫轉到小方框去，一個頭髮蓬鬆的惡漢正向他呲牙大笑。

「仲文，你猜哪一個才是眞正的兇手？」

說話的是他的妻子方婉珍，她正看得入神，却忽然向他發問。

「什麼？」李仲文不知所以。

「我知道，我知道！」兒子小洪本來是伏在桌子上向一冊練習本子塗塗抹抹的，一下子叫了起來：「不是這個，是剛才那個看上去很漂亮的男人。」

「你不做功課，原來在看電視！」做母親的罵他。

孩子申辯：「我這不是做着？」

李仲文從喉底透了一口氣，無聲的歎息。抬起頭，把目光轉移到窗戶去。

窗外，只有幾呎的空間，便是一堵牆。

這是夏天的傍晚，本來天空還很明亮，可是牆把光綫都遮住了，看出去一片灰黑，也漏不進一絲的風。

幾年前，用分期付款的辦法買這一層小小面積的房子時，李仲文感到滿意的，正是這一扇窗戶。當時，透過這個窗戶，不但可以看到天空，還可以遙望海港以至彼岸的市區。風向適當的時候，一屋子都涼。但分期付款的錢還遠不曾付完，窗戶便被那一幢新建起來的樓宇堵住了。不透光綫、空氣，也沒有風。今年的夏季似乎特別的熱，儘管電風扇開得胡胡的響，也消除不了心中的煩悶，汗水總是隱隱地沁出來。

「沒有南極洲牌家庭冷氣機，你的生活不會好也不會美……快快來買冷氣機！」

電視機裏，一個女人扁着嗓門在喊叫。

「仲文！」方婉珍又在叫他：「你不是說過要買冷氣機？怎麼樣？」

李仲文壓抑着心中冒起的難以名狀的煩厭，喉頭含胡地咕嚕了一下，發出一個可以作任何解釋的聲響。

「冷氣機、電視機、電風扇、雪櫃、石油氣爐……，爸爸，哪一種和其他四種不同？」

小洪突然咬着鉛筆發問。

「什麼冷氣機？你就是記得冷氣機！」

李仲文從懸想中回到這小方框的世界。他不大開心地對兒子的話作出了簡單的反應。

「喂！」方婉珍從丈夫的語氣中感覺到一點什麼：「你怎麼啦？不願買冷氣機就算了吧，爲什麼拿兒子來發脾氣？哼！」

「我怎麼發脾氣了？」李仲文積累的經驗，是不和妻子作任何的爭論，只是委婉地辯解。

「不是發脾氣？沒有本事買冷氣機，我也不稀罕！住這麼個鬼房子，難道只是我一個人熱？」

「你說到什麼地方去了？我的意思是，小洪應該做功課，爲什麼想到冷氣機去？」

「我是做功課呀！」兒子委屈地說：「你看，練習本上的題目就是這樣的。」他把本子揚起來，一直伸到李仲文的鼻子前面。

方婉珍勝利地說：「還虧你是教書的！兒子讀小學，你在教小學，而且都是一類學校，可是兒子問功課，你不懂，還要罵他！」

「哎，哎！是我沒有聽清楚！」李仲文只好完全投降，問兒子：「你問的是什麼？」

「呶，這裏不是！」小洪指給他看。

冷氣機、電視機、電風扇……在他的眼前團團轉。這一類東西，白天，他在學校裏已經悶夠了，現在回到家裏却仍然沒有辦法擺脫。很難想像有比這更乏味而無聊的東西了，然而他要大量地塞給學生，眼見一雙雙迷惑的小眼睛對他發呆。現在，自己的兒子又把發呆的眼睛帶回來，迷惑地看着他了。

李仲文又歎了一口氣，對兒子說：

「這裏列出五種用具，其中的四種，有相同的特點，另外一種却沒有。你知道這特點是什麼？」

「不知道！」

「前面四種都是用電的。石油氣爐用電嗎？」

「不知道！」

「石油氣爐不是用電的，所以和那四種不同。填上去罷！」

「哦！」小洪連忙在本子上塗鉛筆。

方婉珍聽得奇怪，問：「這是什麼功課？我們以前讀書就沒有這個東西。」

小洪嘟着嘴說：「我不知道，是新的。爸爸，你說這叫什麼？」

李仲文鼻子裏哼了一聲：「這叫『學能測驗』。」

「有什麼用處？」方婉珍又問。

「什麼用處都沒有，可是現在的學生非搞這一套不可，我們做先生的也只好教這一套。」

「爲什麼？」方婉珍的興趣來了。

「爲什麼？現在不搞升中試了，將來讀到小學六年級，就要舉行這個測驗，說是成績好的，可以選送到有名的學校去讀中學，成績不好的，就只能進那些普通的中學。」

「哎喲！」方婉珍叫起來：「原來這樣重要的！小洪呀，你該趕快練習得好一些！仲文，你還不好好地教他！」

「教？現在那一家我們這一類學校不在拼命地教？學校當局緊張，因爲說是事關校譽；先生緊張，因爲飯碗攸關；一部分學生和家長也緊張，因爲他們認爲這是能不能入名校，有沒有前途的問題。課本讀不讀也無所謂了，天天就在迫學生搞這個練習，鬧得頭昏眼花。到底學到了什麼，眞是鬼知道。」

方婉珍對他的牢騷毫不在意，却對「名校」、「前途」十分認眞起來，「啪」的一聲關上了電視機，呌喝着兒子：

「你還不快些練習！你將來進不了好的學校，看我還要不要你！」

又對丈夫道：

「你自己是教書的，如果連自己的兒子也得不到好成績，進不了名校，連我也沒有臉見人啦！」

小洪雖然習慣了母親的叫嚷，也彷彿眞有點害怕，便埋頭在本子上翻翻點點。

「爸爸，這一題：一四七二五八三六，問接着應該填個什麼數字？」

方婉珍皺了皺眉頭，又笑起來：「這是什麼？倒像打麻將叫搭子！」

李仲文輕輕地搖頭，說眞的，他如果知道是誰把這一套東西搞出來，就會把那個傢伙揍一頓。這叫什麼「練習」，簡直是拿天眞活潑的頭腦單純的兒童來惡作劇地加以愚弄。忽然他覺得方婉珍剛才的反應很有意思，便忍不住笑了起來。

「你還不教他？」方婉珍又叫。

李仲文很想告訴妻子，這些轉着彎來爲難孩子的東西再教也沒有用，教了這一條，他又不懂得那一條。但他忍住了這已經溜到了嘴邊的說話，對兒子說：

「你知道這些數字應當分成多少組？」

「不知道。」

事實上，小學還沒有讀完的孩子，在什麼條件也沒有的情況下，憑空地如何能夠把這些數字的某一種組成辦法找出來？即使是做教師的，也往往只能對着它們發怔。當然，教師之所以不會出洋相，是因爲早已有答案在手裏。倒是經常打麻將的妻子，一聽到這條題目就有敏感，是很合理的。李仲文想。

他只好爲兒子剖析：「一四七是一組，二五八是一組，這些數字之間都是相差爲三，所以第三組的三六，之後應該還有一個『九』。」

「好呀，」小洪高興地說：「就是塡個『九』。」

方婉珍問兒子：「你到底明白了沒有？」

「不明白！」

「我聽起來也不明白！」方婉珍撇着嘴說，可是話題一轉，却對丈夫吩咐：「既然這樣難，以後你晚上可得要多用些時間照顧小洪，我的小洪一定要比其他的學生都聰明，都答得好！」

李仲文懶得和她分辯，也不想對她說出自己心中其實有着比小洪答得好不好更重要的事情。這許多年來，方婉珍在他心目中，改變得太多了。當他和她戀愛的時候，他只是個月薪三百多塊的私立小學窮教員，她是製衣廠的女工，工資比他還多一點點。兩個人，對於對方的經濟狀況，像對自己口袋裏有多少錢一樣清楚。

「婉珍，你和我結婚，不怕挨窮？」在一條僻靜的路上，澄澈得像水的月色下，李仲文向方婉珍提出自己的顧慮。

她緊緊靠着他，低聲而溫柔地回答：「和你在一起，我什麼也不怕！」

就是這麼一句話，比一千兩金子更可貴。他一直牢牢記着這句話，然而彷彿這已經是另一個世界的語言了。

「仲文，你到底買不買冷氣機？你看熱得這個樣子！」

「嗯！……」婉珍和他結婚時，大家同意，採取最簡單的儀式，也不擺酒，只是回鄉下旅行。結婚後，爲了節約，只租了一個可以擺一張床、一張小桌子、一個衣櫃的小房間。他教書，婉珍仍然上工，生活水平是很低的，他們沒有多少錢可花，還要儘可能儲蓄一些錢，爲將要到來的孩子作準備。但生活的苦，却換來精神上的愉快。他對她的愛護，她對他的體貼，都是什麼物質都不能代替的。當她懷孕的時候，還堅持到工廠去，使仲文一次又一次既慚愧又感激。小洪出生之後，由於要撫養孩子，她不能上

工，却還是拿外發工件回家中日夜不停地做。有時兩人都十分疲倦，只要相視一笑，便什麼煩惱都消失了……

「仲文，小虹的托兒所說因爲要符合規定的標準，這個月開始要加一百塊錢了。」方婉珍又扭開了電視機，突然想起了什麼，用壓倒電視機音量的高嗓子叫。

「哦！……」爲了改變這困苦的生活，李仲文決定想辦法去讀「師資訓練班」。這是明知並沒有什麼可學，而又不能不花時間去受「訓」兩年的玩意。白天到學校當先生，晚上又去當學生，還得担心是否能夠「過關」，日夜奔波，那個時期，他明顯地瘦下來了。

「仲文，」婉珍心痛地撫着他的臉：「我們窮也窮慣了，只要過得去便算啦，這個什麼班不讀也罷，累垮了身體才不值得啦！」

「不，我一定要讓你和孩子過得好一些！」

他的願望終於達到了。兩年過去，他得到了小學教員所能仰望的最好的「資格」，又請朋托友，終於成爲「津貼教員」。他的收入得以倍增，比起私立小學的薪金完全是兩回事。於是分期付款買樓（雖然是那麼小，但比起原來的小房間便判若天淵），第二個孩子小虹送到托兒所去了。方婉珍不再去做工，逐漸因爲閒着也是閒着，便和鄰近的主婦們成爲「衞生麻將」的伴侶，也成爲電視機的熱心觀衆。起初，李仲文爲自己使妻子能夠過得安定而豐裕一點，感到了快慰和滿足。在他本人來說，還是維持着一貫的比較儉約的生活，既不與同事們去大喫大喝，也不打麻將，不賭狗馬，除了必要的零用，把所有的錢都交給了妻子。有些同事們說他太「古板」了一點，他一笑置之，覺得只是如此才心安理得。然而不須太久，他的滿足便從另一方面變成了新的不滿，而且她慢慢不再是以前他的婉珍，有了許多不是他所希望的「成分」在她的表現中顯露出來。更嚴重的是，他們不但不像以前那樣有積蓄，反而經常感到拮据，這使李仲文產生了一種恐懼感：一旦收入的情況發生了變化，怎麼辦？

何況，這樣的威脅已經到了面前。

前兩天，校監才在一次不正式的集會上，對教員們說了一番驚心動魄的話：

「各位，如果以爲我們手裏捧的是鐵飯碗甚至是金飯碗，那就錯了。這是一個嚴重的問題，相信大家不會不知道。……」

校監是當地的一位小名人，做生意的，用同樣的精神去辦學校。他向來對教員沒有什麼要求，只要學校辦得下

去，「校譽」也不太差，他便一切不管。因此，他忽然對全體教員有所表示，立刻使大家覺得問題不簡單。當他的視綫從教員們的臉上掃過時，彷如吹來一陣寒風。

「問題是，嗯嗯，學生越來越少，到處都是這樣。附近的某某學校不是關了門麼？早兩年，學生少一點，拉拉扯扯，勉强對付着還可以，可是呢，現在却規定達不到那個人數，就要縮班，甚至全校達不到某一人數，便要停辦。這個，空氣已經放出來了，全面要縮幾百班，裁減教員幾百人，而且這還是初步，以後呢，還可能會增加縮減的數字。校長，我們學校的人數是否也少了？」

校長是個中年的高瘦子，他正呆呆地想着什麼，聽到校監問他，像突然驚醒地忙亂答道：

「少了一些，不是很多，比附近某某、某某學校要好一點。不過有些班級的人會多些。……」

校監說：「各位知道，兄弟沒有任何偏見，也沒有那個，嗯，私心，所以希望各位保持自己班的學生，不要讓他們跑掉。如果哪一班人數過少，非縮班不可，那一位老師也只好另謀高就。到時兄弟自顧不暇，自然愛莫能助了。」

李仲文和兩三個比較相熟的教師交換了一下眼色，有點會心地微微苦笑。他們對校監的說法自然有所保留，因爲校內情況他們是清楚的。教員之中，一部分與校監有密切的關係，或者是另有後台，只有他們幾個人沒有什麼可以倚靠。有一天要向教員「開刀」的話，他們確信，自己是首當其衝的。

本來，有關「官」「津」教員可能大批裁撤的消息，對他們已不是新聞，可是校監的說話把它具體化了，並且一下子拉到身邊，就像電影裏從遠景忽然拉到近景、大特寫一樣，也像向他整個身體强壓過來的噩夢。

曾經在私立小學教過不短時期書的李仲文，在他的工作中還保留着一些比較嚴謹、認眞的作風，——這是爲了學校生存而必須的。當然，他也覺得盡可能不應當「誤人子弟」。他發現，有些學校，有些班級的情況比他所能想像的更差，而這決不只是某個人的問題，整個「官」「津」學校的趨勢，是一定非裁撤一部分人員不可，而一切的論調逐漸發展向「裁員合理」論。事實正如校監所說，以前被認爲是鐵飯碗、金飯碗的「津貼」，已是隨時可以被砸破的瓦缸。

「哈哈，這個傢伙無路可逃了！」方婉珍的聲音在電視的噪音中脫穎而出，她顯然看得很開心。

似乎眞的無路可逃了，如果被裁撤的話，李仲文想。

以往他也曾經被解約，但只要想點辦法，包括給某些人送個大禮，還可以失之東隅，收之桑榆。然而今天看來再沒有這個可能。萬一如此，轉做別的行業，一來除了教書之外別無所長，二來即使找得到，也不可能保持月入兩千多塊，這樣，全家的生活立刻就有問題。他從來沒有感覺到，原來自己的工作可能性，已經被困在這麼狹這麼小的一個框框裏，竟難以越雷池一步！

他發現了一個情況：假使他一直到現在還是在私立學校教書，目前的威脅就與他無關，即使在這家被「炒」，再去別一家任教，生活上不見得有什麼變化。也許不再教書，轉做其他行業，因爲本來薪金不高，隨便找一份也不很難。而現在，別說分期付款的樓價、女兒小虹的托兒費都非付不可，就是家庭其他開支，包括了妻子的打麻將，少一個「仙」也不行。再說，他至今不敢向方婉珍擺出整個生活會出現大問題的可能性。她能夠回到小房子去，把小虹接回來，又從工廠取外發工件回家拚命去做嗎？當年是這樣生活過來的，現在似乎都成爲不可能出現的事情，更不用說可以從她那裏得到曾經對他起過巨大鼓舞作用的了解和慰安了。他覺得自己眞正困在一個小方框之中，而且越來越覺得小方框在收縮、收縮，緊緊壓着他，動彈不得。……

「小洪，小洪，哼，仲文，你看……」方婉珍叫起來。

小洪不知什麼時候伏在桌上睡着了，手裏還抓着鉛筆，本子上却塗得亂七八糟，涎沫沾溼了一大片。

「還不把他抱到床上去？」

李仲文把兒子抱起來。十一歲的孩子，睡着了軟綿綿地十分墜手，正像他心情那麼沉重。

「仲文，小洪的成績不見得好，你也沒有什麼耐心教他，我想，是不是請個家庭教師同他補習？人家何太太、張太太的兒子都是用這個辦法的。……」

「這……慢一步再說罷。」

抱了一抱孩子，花了一點力氣，李仲文渾身冒了大汗。天氣眞熱啊，他想說，但又從咽喉裏嚥回去。

電話「鈴……」地響了。

「這麼晚了，還有誰打電話來？」方婉珍嘟噥着去接聽，放下，對丈夫說：

「你的。」

李仲文去聽，那邊是同事劉先生。

「老李，校監說的那件事，看來情況嚴重。我們幾個人的意見，是在明天放學後去××樓飲茶，商議商議，希望你也來。這件事還不只是一家學校幾個人的問題，關心

者甚多，好戲還在後頭。你的時間怎樣，能來嗎？……」

「當然來，一定，一定！」

「好，就這樣，再見！」

「再見！」

李仲文放下了電話，有點茫然。談談，有用麼？不過，也許談一下會比不談好。但談了之後又怎樣？

「什麼人的電話？什麼事？」方婉珍對於比較反常的、這麼晚的電話，有點奇怪。

「沒有什麼事，同事們約好明天中午飲茶。明天午飯不回來吃了。」

「飲茶也要那麼緊張地漏夜打電話，眞是！」

「婉珍，有些事情你不大清楚，又何必隨便評論呢？」他忍不住稍爲提高一點聲音，按捺不住內心的激動。

妻子覺得突然，也許由於丈夫一向很少使用這樣重的語氣，她倒稍爲呆住了。過了一陣，才小聲地說：

「我是不清楚，不過，仲文，你又什麼時候告訴我一些事情，使我清楚呢？」

李仲文心中一動。方婉珍這一句輕輕的話，却彷彿給他一下當頭棒喝。事實上，他這幾年，除了在物質上滿足妻子之外，在精神方面給了她一些什麼呢！甚至，對他自己，精神上又增添了些什麼呢！

他心中忽地湧起了眞正有些歉仄的波濤，但這時很難表達自己的意念，只好緩緩地說：

「婉珍，你說得對。不過今晚太夜了，以後我們再談吧。不錯，有些事情，我們大家都要清楚。」

電視機熄了，電燈也熄了。也許是寧靜下來的夜，屋子裏居然有些涼意，沒有那麼困熱。李仲文默默數着天上的羊羣，希望能夠趕在天亮之前，好好地睡一覺。

海

（印度尼西亞）鄭遠安

風把海吹成
一隻一隻一隻
白色的氣球
而海鷗像頑童
一隻一隻一隻
把它啄破
隨著這裏那裏
全是爆炸氣球的聲音

浪兒高高舉起
我心中的太陽
逐漸地偏向西邊一角
光芒閃爍陣陣的浪塵
微微刺痛我的眼睛
當我揉一揉它時
童年已無形的逝去

訪問《從道釘到紡錘》的女導演

何達

紐約沒有風沙。

第五街，處處豪華。

在紐約的第五街，我們找到了一位樸素的女性，她好像是闖過了千里萬里的風沙。

她好像是行裝未卸。

她好像是暫時停下來，跟我們談幾句話。

好像談完了之後，立刻就要奔赴前程。

她像要奔赴一個約定的地點，像要奔赴一個預計好的目標，在一個規定了的時刻。

在兩個多小時之內，她沒說過一句廢話，一開始，她就抓住要點。

對每一個問題，她都開門見山地回答。

她的回答，扼要，坦誠，實際，爽快而且非常緊湊。

每一個階段，她都看錶，而且計算還有多少時間，還該做些什麼事。

我們說好在下午六點十分結束。我們就談到六點十

分。

她服裝簡單、樸素，就像是在風沙中奔波的旅人。

她聲音有點沙啞，就像是在風沙中講過很多話。

她的話，乾淨，確實，清晰，簡潔有力，極有條理，就像她拍的紀錄片的旁白。

她的身體，瘦削，結實。

她的動作，敏捷，洗練。

她的反應，準確，靈活。

雖然只跟她談了兩個多小時，也可以看出她似乎已經鍛練了兩個世紀。

想想她的未來，未免有點替她感到辛苦，但同時也知道，她自己一定不覺得辛苦。

一路上，看到許多人，不停地工作，不停地思考，從一場戰鬥出來，立刻又投身到另一場戰鬥，沒有想到休息，沒有貪戀過逸樂，只一個勁地向前走，走在時間的前頭。——她也是其中的一個。

★

今年一月底到達紐約。朋友林說要帶我去見一個人。說她拍了一部彩色的紀錄片，得到很高的評價。她的父親是朝鮮人。她的母親是中國人。她說得一口很好的普通話，廣東話也會講。

她來美國已經很久，跟一些朋友搞電影工作。

他們是一批電影愛好者，也是一批電影工作者。

他們搞電影，不是爲了牟利。他們沒有錢，但他們還是想辦法拍電影，拍非牟利的電影。

但他們也並非拍那種所謂「純藝術」的電影，也並非拍「實驗電影」。

他們只拍新聞紀錄片，而且專拍第三世界的新聞紀錄片。

朋友林要帶我去見的她，是這個團體的發起人。

約定了時間，朋友林帶我到第五街的一座大厦。

走進了一個很大的房間，裏面有很多的攝影器材，有很多人在做工作。幾張寫字枱上，擺滿了印刷品和紙張。

立刻感到了一種氣氛，一種工作的氣氛，也是一種合作的氣氛。

在裏面的人，都像朋友似地談話，招呼，說笑，親切而熟絡地交換意見。

一隻隻伸過來的手。

一個個友善的微笑。

他們之中，有黑人，有波多黎各人，有亞洲人，也有

白種人。

朋友林要我見的這位女性，名字叫克里絲汀。她有一個中文名字，叫崔明慧。

「我們到那邊去吧。」崔說。

那邊是一個較小的房間。在這個房間，可以放映她拍的紀錄片。

朋友林說：「她對剪接很有研究。」

她對剪接有什麼心得呢？

她說：「我覺得剪接，不要以邏輯做基礎，而要以情緒做基礎。」

請她做一點解釋。

她說：「譬如紀錄片吧，不要把材料，順着時間的次序，從第一天到第十天，這樣一天天排下去。那樣做，觀衆看來一定覺得很悶。必須把材料重新組織過，根據情緒的發展，一步步達到高潮，收到預期的效果。」

「同時呢，」她又說：「音樂也很重要，紀錄片的配樂，要很考究。音樂可以創造氣氛，也可以引導觀衆的情緒。」

朋友林說：「她拍的紀錄片，採用了許多中國的音樂。」

「我用了二胡。也用了一些鑼鼓。有一部分，我採用了《小放牛》。有一部分，我採用了《紅色娘子軍》裏面的《五寸刀舞》插曲。有一部分，我採用了《穆桂英掛帥》中的一些唱段。」

全部都是用中國音樂麼？

「不是的，」她說，「中間有些部分，我也插進了一些爵士音樂，黑人歌曲，古典的交響樂，影片的結尾，我採用了美國民權運動的歌曲。」

這是一部什麼樣的紀錄片呢？

「這部紀錄片的名字叫《做從道釘到紡錘》（From Spikes To Spindles）。

「內容是講美國華僑的奮鬥史，最初的華僑來美國是修鐵路。現在許多華僑都是製衣工人。這部紀錄片可以說是爲華僑服務的。」

★

她的事業是怎樣開頭的呢？

「我小的時候，喜歡看電影，看了很多電影。

「高中二年級的時候來美國，學物理，可是我去旁聽建築學，因爲建築學有繪畫的課程，我也很喜歡彫刻，可是不敢去學，因爲要花很多的時間。

「一九六七年，美國開始了反越戰的運動。許多人覺

得美國的消息不正確，組織了十一個小組，一共三百多人，運用錄像磁帶（Videotape）拍了許多反戰片。——錄像磁帶比電影菲林便宜，而且快，雖然不如電影菲林好，但也有一定的質量。而且很適合我們的需要。

「在一九六七年，我就參加了這個工作，學到了許多東西。」

跟着，她就很扼要地講述了美國反越戰運動的歷史。

她從哥倫比亞大學和柏克萊大學的學生運動談起，談到一九六七年的五角大樓事件，一九六八年的華盛頓事件，談到一九六九年學生運動的分歧。……

後來，她把鏡頭拉開，談得更遠了。她從一九一〇年談起，談到一九三〇、一九四〇、一九五〇的幾個歷史階段的美國社會情況的改變。又談到美國當前的幾個團體的主張和影響。

她顯然對二十世紀的歷史很熟悉，而且對十年來的美國社會發生的各種運動也很清楚。

她說她不能不把歷史做一個簡單的交代，因爲他們這個專門拍攝第三世界新聞紀錄片的團體，本身就是歷史的產物，而且也接受了過去的歷史經驗。

那也就是說，他們的團體，也是歷史中的一部分，歷史潮流中的一點一滴。不弄清楚這個歷史潮流，怎能明白他們工作的意義。

★

那麼，你們這個機構，是怎樣開頭的呢？

「是從一九七〇年，」她說，「那個時候，我們幾個朋友，都是婦女解放運動一份子。我們不要男人參加，全都是女人。

「不但如此，後來因爲要專拍第三世界的新聞紀錄片，又把一些白人轟了出去。」

現在呢？

「現在我們的想法不同了。我們是不分性別、不分民族的了。我們覺得，第三世界的問題，跟白人也是有關的。從某方面看，它也是白人的問題。因此，也有白人很熱心地參加我們的工作。」

你們的經費從什麼地方來呢？

「我們的經費，都是靠大家支持的。有許多朋友去做別的工作，賺到了錢來支持這個工作。需要我們的影片的人，也會支持我們。」

你們能夠得到政府的補助麼？

「很少。偶爾有機會也可以拿到一點點，」她說：「紐

約州的藝術委員會，對於非牟利的電影工作，是會給一些補助的。不過，我們拿到的很少。前衛電影和實驗電影才拿到很多錢。」

你們的成員都受過拍電影的專業訓練麼？

「很少。」她說，「我們有個講習班，訓練有關的各方面人才。但主要的是在工作中學習。有許多人，並不懂怎樣拍電影，不過參加了工作之後，就學會了。」

可不可以談談你們工作的經驗？

她一直是對答如流，好像是不加思考，好像是她所講的一切，都已經化爲她自己的血肉。每個歷史階段所發生的事情，都已經是她的家常。至少，她也是從歷史潮流中奔騰過來的一滴水，非常清楚地記得她的「身世」。

提起工作經驗，她才略一停頓，抬起她的眼睛，好像望着她的過去，望着她那長長的來路。

但她也只是略一停頓，她就非常扼要地向我講出經驗中的精華。

「起初我們拍了很多素材，可是沒有辦法把它們組織起來。剪來剪去，沒有辦法把拍下來的東西剪接成一部影片。

「後來，我們成立了研究小組，研究電影理論，同時也研究社會發展史，跟許多社會問題。

「我們尋找方向，對要拍攝的題材，漸漸有了確定的看法。

「這個時候，我們拍出來的影片，很乾，好像是演講一樣。

「我們又研究表現的方法。

「總之，要拍一部影片，觀念最重要。觀念一定要清楚。有了清楚正確的觀念才能判斷材料好不好，才能決定重點是什麼。在技術方面，可以進行實驗。應該創造新形式，新方法，使觀衆能夠接受我們的影片，對我們的影片有强烈的印象，受到深刻的感染。」

★

談到她所拍的那一部彩色紀錄片：《從道釘到紡錘》，她給我們看一段英文的介紹：

很少人企圖準確地描述在美國的中國人，特別是對華工。荷里活的電影商人拍了許多的公式——一種是蘇絲·黃式的女人，另一種是像李小龍式的男人，並且把他那種動作與暴力，誇大到離譜的程度，任何的地方都不會有。從一般的美國人看來，每個中國人都

被一種神秘感包圍着。到中國城去一趟，好像是到另一個世界去旅行。那兒的居民，多少有點異樣，而且和美國社會的其他的部分隔絕起來。中國人遭遇到的是好奇和誤解。這是由於大家對於他們缺乏歷史的觀點，甚至於即使是中國人的年輕一代，也一樣有相同的困惑。……他們在政治上是不起作用的。他們只能找到經濟方面的工作，生活在他們所不能控制的社區。政治的和經濟的壓迫使他們產生了家庭的問題，他們所受到的挫折，使他們的家庭內部發生矛盾。

「沒有人知道，這個國家的少數民族，也是分做許多階層的，就像這個社會的其他部分一樣。中國城的情形也是如此。那兒的居民跟他們社區的領導階層是有矛盾的。他們的領導階層太保守了，跟市長太接近了，是由一些商人們的首腦組成的。雖然如此，他們現在也有了爭取人權的奮鬥。在他們的社區中，也有了對種族歧視的抗議，也有了警察毆打和封閉醫院的事件。馴服的中國城的神話破產了。現實是這樣，他們也是跟我們一樣的人，也是被多重的不公平的待遇所束縛。

這部影片是一個總的看法，對中國社區的一個概觀，從移民到工作，在家裏和在街上。……」

電燈熄滅了。放映機開始轉動，小型的銀幕上，出現了彩色的「唐人街」，彩色的《從道釘到紡錘》。影片從一九七五年開始，描述唐人街的社會活動。然後由幾位老華僑，追憶當年的辛苦。

一位老者七十八歲，拿出了他保存着的古老的褪色的照片。

然後一八二〇年，一八七五年，一八九八年的事件，挨次地喚起人們的注意。

到了一九七六年，唐人街也有了工業了。紐約的唐人街就有了三百多個工廠，包括電子工業、紡織工業，和製衣工業。

然後，就是近年來的唐人街的爭取改善生活和抗議種族歧視的各種活動。

電燈又亮了。

這部彩色的紀錄片，可眞不短，片長五十分鐘。幾乎等於長篇故事片的一半了。

她，這部影片的製作者、編導者、剪接者和配樂者，剛才一面控制着放映機，一面這裏、那裏加上一些補充，

加一些解釋。

現在，電燈亮了。她的眼睛也亮了。

「這部影片，有兩種拷貝，一種是英語的，一種是廣東話的。兩種都受到華僑社會的歡迎。」她說。

朋友林補充着說：「美國人的社團、電影會、大學，也都放映過。反應非常良好。」

有什麼比工作的成績，更能肯定一個人的存在，說明一個人的意義呢。

雖然只跟她談了兩個小時，可是看到的是她長期的奮鬥與多年的心血。

單單在這一部紀錄片中，她做了多少的工作，接觸了多少的人！

影片拍得豐富、充實，剪接得靈活、明快，配樂果然發揮了很大的作用。

這兩個多小時，過得眞是十分緊凑，只有過慣了十分忙迫的生活的人，才能這樣自然地順暢地十分精密地處理這每一分鐘。

★

這時，有一位高高的美國青年，走了進來，向她談了幾句話。

她向我們介紹：這是她的先生。

這個美國青年跟我們招呼了一下，便走出去了。

「他也是你們之中的一份子麼？」

「不。」她說：「他很好。他做別的工作，把收入來支持我。我們結婚兩年半了，有兩個孩子，一男，一女。」

「他對你的工作怎樣看法？」

「他認爲很有意義。他非常信任我。盡一切的努力，使我工作得更好。」

她看了看錶，六點十分了。

「糟糕！」她說，「我還沒有跟你們談到別人拍的影片。我們這個小團體，拍了很多第三世界的新聞紀錄片。有關居住問題的，勞工問題的，教育問題的，環境問題的，婦女問題的，監獄問題的。談到的民族，有拉丁美洲的，中東的，歐洲的，古巴的，智利的，越南的……。你什麼時候再來？」

這些話，她是站着說的。她已經把一個很大的旅行袋揹在肩上，裏面裝着的大概是攝影器材。

她大概又要開始遠征了，繼續在她自己選擇的道路上。跟她一起前進的，還有黑人，波多黎各人，亞洲人，和美國白人。

從衝突看角色的內心表現

憶揚

編寫劇本的時候，通常是安排正面與反面兩種對抗性的人物，使構成正義與邪惡的衝突，或是與非的衝突，這當然是不錯的。但如果認爲戲劇的衝突必須來自正反兩方的角色，那就不免陷於偏見。

《在水之湄》與《天邊外》

十多年前，我根據美國名劇作家奧尼爾《天邊外》的劇情主線，寫成《在水之湄》，一九六三年假大會堂音樂廳公演。有位劇壇朋友看後寫下他的意見，他說：「劇裏全是好人，沒有一個反面角色，稍爲值得批評的是一個經紀。這個角色祇出場一會兒，雖然油腔滑調，有點惹人討厭，但他的目的不過是想說服顧客把祖屋出售，從而賺點佣金，這也不見得有大錯。由於沒有反面角色的存在，劇裏的衝突，便只限於好人與好人間的衝突，而那些衝突主要是來自衝動與互不容忍，這顯然是不夠力量的。這種編劇手法，違反常規，是否值得提倡，頗成疑問。」

我感謝那位朋友由衷的忠言，但對於他的提論，却不敢同意。《在水之湄》確實沒有安排正反兩方對抗的人物，劇裏的題材牽涉到父子間、婆媳間、兄弟間與夫婦間的關係，而他們基本上都是好人，彼此之間的感情也是很好的。他們的矛盾，主要來自誤解、偏見與衝動，應該可以調解的；因此，我着重表現這種本該調解的衝突所形成的後果，與劇中

人在事後的內心不安及引咎自責。

爲了篇幅關係，我不把劇裏衝突的成因與過程敘述出來，我祇簡述衝突發生後劇中人的內心感覺。

戲本第一幕敘述的是父子衝突，在衝突進行中，萬父喘着氣，用顫着的手指着門，對兒子繼志說：「走吧！……你不是我的兒子……不是我的兒子！你死活由你去，明天早上不要讓我再見你還在這兒。不然，……不然……我攆你出去！」

第二幕是三年後，萬父已去世，萬母談到那次衝突後萬父的心境，「要是他能夠活着看兒子回來，那多好啊！……（傷心地）我知道他心底裏是饒恕志兒的，雖然他口上强硬，不肯承認，這就是他的致命傷，……就因爲他太强硬、太驕傲，他才心碎喪命的。」（以巾拭淚。）

繼志回來後，靜靜地走到亡父遺像前，垂下頭來，「那天我眞不該。……媽，爸爸會原諒我嗎？」「那次是我一生的大錯，無可挽回的。……那次給我很大的教訓，我確認吵架、發脾氣是一件頂壞的事情。……（轉過頭來對弟婦）我曾看過一本書，內裏有兩句話：『Real friendship,once ended,never be mended.』……家嫂，記着這兩句話，朋友尚且不該吵架，又何況夫婦！」

很不幸，這句忠告來得太遲了。在他未回家之前，弟弟繼榮與妻子秀萍因一時的衝動，加上誤解而發生劇烈的爭吵。事後，兩個人的內心都很不安。

繼榮說：「萍妹，昨天我們有過誤會，我很難過。」

秀萍答：「我也很難過。」

繼榮說：「我在書裏看過幾句話，『縱使我有千日的不是，也該有一天的好處。今後在悠長的日子裏，希望你不要忘記曾經有我這麼一個人，在你身上有過一日的好處。』」

接着，繼榮又走了，由於誤會妻子眞正愛的是他的哥哥，他留下一封信：「我將抱着沉重的心情，負着虛空的重担，走遍天涯海角，了此殘生。我後悔，我毀滅了你的一生，要補救也來不及了。這次分手，便成永訣。……願你今後在幸福的生活中，不會忘記世界上尙有一個人，抱着愛你的心情，爲你祝福。」他沒有留下通訊地址，却每月滙款給秀萍。

到第三幕，秀萍因憂傷而患肺病，彌留時對萬母說：「叫他續弦啊，一定的。」「把我的遭遇告訴他的未來太太，不要像我，不能吵鬧呀！」「也告訴繼榮，千萬不要隨便發脾氣，一錯不容再錯。」

最後一場，繼榮回來了，但秀萍不見了，原來她扶病上山望海，結果繼榮在那兒找到了她。

秀萍：「繼榮，你知道我爲什麼……跑到這裏等死嗎？」

繼榮：「爲什麼呢，萍妹？」

秀萍：「在這兒可以望到海，望到船。……我願化做望夫石，等候你歸來啊！」

繼榮：「萍妹，我對不起你。」

秀萍：「不，我愛你，……繼榮……那一天，我說錯了，三年前。……」

繼榮：「萍妹，是我錯了，現在來不及了。」

秀萍：「不……不要難過啊！這一生……不過是……（一陣咳嗽，震顫。）繼榮，我告訴奶奶……幾句話，你要聽我呀！」

劇終的時候，繼榮伏在秀萍身上痛哭，萬母徐徐站起，對他說：「榮兒，她是對的。你們……你和她，兩個人都把事情弄糟了。……一定要互助、互諒，……將來……。」

由於沒有說出衝突的起因與過程，讀者可能認爲我無理地把衝突弄成悲劇的結局，事實並不是這樣的，但我不願多費篇幅來解釋。在本文裏，我只想描述角色在衝突時與衝突後的內心表現；其次，我想說明劇本裏的衝突角色可以是平凡的人物。

我不妨略談我在《在水之湄》一劇裏想表現什麼意識，和《天邊外》是否有不同之處。

奧尼爾被稱爲美國的莎士比亞，被譽爲打破傳統形式而主張自由創造的作家。他寫過很多劇本，有成功有失敗，他不時改變風格：浪漫的，現實的，象徵主義的，神秘主義的，……我們不妨看看《天邊外》最後一場劇：安華自知不治，叫妻子在他死後改嫁給他的哥哥，然後跑上山頭，望着從未去過的天邊外，對妻子說：

「你不必爲我悲傷啦。你瞧見我到底是得到幸福了——自由了——自由了！——脫離了田地走向自由了——自由地到

處去遊浪——永無窮期的遊浪！看呀！在這些小山的外邊不是很美麗麼？我能夠聽見從前的聲音在叫我去呢——（歡躍地）現在我就要去了！這不是最後的終點，而是個自由的開始——我的航行的起點呢！我到底走上了我航行的路了——到底得到解放的權利了——在那天邊的外面！喔，你應該喜歡——喜歡——爲我而喜歡呀！」

這一段台詞充分表露劇中人的內心感覺——臨終時的滿懷歡樂的希望，且與他以前的幻覺相呼應。（他幼時常望天邊，說自己聽到天邊外有一種神秘的聲音，像仙女們唱着歌兒，叫他出去。）

坦白地說，我對奧尼爾的才華是欽佩的，對《天邊外》基本上是喜愛的，但不同意那種神秘感與象徵意味的過濃；我更不喜歡劇中人臨終前叫妻子嫁給自己的哥哥，我不認爲這是開明而是醜惡，或許我太保守，未能接受西方人這種「開明」的觀點吧。

在本文裏，我沒有討論《天邊外》的主題的必要。在《在水之湄》裏，首先，我想透過劇情來討論戀愛與婚姻問題——婚前的抉擇與婚後的相處；其次，我想藉此表達我對人與人間的內部矛盾的看法。我認爲，人與人間的相處，原則性的大問題固然必須堅持，但非原則性的小問題不妨遷就，通過協商得到解決。我尤其强調夫婦間的互相關懷、互相幫忙、互相諒解與互相勸勉的重要性。我想，這也適用於父子間、兄弟間、摯友間的相處。

從希臘悲劇談到莎士比亞

我在《在水之湄》上演時寫下一段話：「我多數的劇本以頂壞的人物和很好的人做主角。在社會裏，這種人當然存在着，而且還繼續進行他們那些善良的行爲或罪惡的勾當。可是，他們並不代表着多數的人，我們身旁的朋友很少是大奸大惡，偉大的英雄人物也不多；因此，戲裏雖然能喚起觀衆們的愛與憎，景仰或悲憤，但並不反映他們的影子。我希望今後能寫出一般人的影子，使人們更能清楚地看到自己的優點和缺點，批判自己的愚昧，警惕自己的幼稚與無知。觀衆是喜歡笑的，應該使他們笑後有點回味，有所反省。我曾這樣嘗試，可是並不成功。……」

我這種想法並不是一種創新，可能是受着二千多年前希臘悲劇的影響。

亞里士多德說：「悲劇借喚起憐憫和恐懼，使這種情感得到卡塔西斯Katharsis。」什麼是「卡塔西斯」？有人說是「淨化」，有人譯作「宣洩」，更有人認爲除「宣洩」之意外，還有「平衡」及「陶冶」的意義。但什麼才是正確的譯法，本文不擬討論。

亞里士多德又說：「憐憫可以界爲一種痛苦的感覺，其原因是由於看見一種足以引起破壞或痛苦的災禍落在不應受苦難的人底身上。」「要使觀衆發生恐懼，應使他們感覺可能遭受苦難。……因爲那些和他們相似的人正在或已經遭受苦難。」又說：「悲劇的主角應是高尚品格的人，偶然犯了錯誤或罪過，結果不得不爲他的行動而蒙受無可奈何的懲罰。劇中人所以陷於厄運，不是由於作惡，而是由於看事不明。他們所受苦難，自應負一部分責任；觀衆想起自己也可能犯同樣錯誤而遭受同樣苦難，因而在憐憫劇中人之餘，定會發生戒懼。」

從這一段話，可以看到希臘悲劇並不着重用偉大的英雄與大奸大惡的人構成衝突雙方的主角。誰都不會否認英國莎士比亞受到希臘悲劇的影響，他底最負盛名的四大悲劇，主角雖然是國王，王子，將軍……但他們所犯的錯誤却是一般人亦會犯到的。比如：《奧賽羅》Othello是「輕信」的悲劇，《漢姆萊特》Hamlet是「猶豫」的悲劇……正如有位評論家所說，「莎士比亞把琴奇奧描寫妒忌心重的摩爾人改爲輕信。悲劇的原因並不是奧賽羅生性好妒，像琴奇奧所寫的摩爾人那樣，而是他過分地輕信。奧賽羅在劇終時說自己是不容易發生妒忌的人，假如他僅僅是琴奇奧所寫的渺小、好妒的傢伙，又何須聰明而能幹的埃古費盡心機，挑動他那纖弱的心弦——輕信的弱點呢？」

說到《漢姆萊特》，原著不過是王子裝瘋復仇的故事，莎氏一方面借他來反映那個時代：劇本第一幕第二場，漢姆萊特說：「人世間的一切在我看來是多麼可厭，陳腐，乏味而無聊！哼！哼！那是一個荒蕪不治的花園，長滿了惡毒的莠草。」第二幕第二場，漢姆萊特把世界叫做牢獄；但在另一方面，作者認爲人是應該有所作爲的，漢姆萊特說：「人是宇宙的精華，萬物的靈長。」「一個人要是在他生命的盛年，只知道吃吃睡睡，他還算是甚麼東西呢？簡直不過是一頭畜生！」（見原著第四幕第四場）可是，漢姆萊特一時哀痛自己的父親，一時陷於悲觀失望，而又猶疑不決。「我們怎辦呢？」

以下引述原著若干台詞以表現角色的內在矛盾。

第二幕第二場，當漢姆萊特知道父親被叔父謀殺篡位後，他說：「啊，我是一個多麼不中用的蠢才……一個糊塗顢頇的傢伙，垂頭喪氣，一天到晚像在做夢似的，忘記了殺父的大仇，……我是一個懦夫嗎？誰罵我惡人？誰敲破我的腦殼？誰拔去我的鬍子，把它吹在我的臉上？誰扭我的鼻子？誰當面指斥我胡說？誰對我做這種事？嚇！我應該忍受這樣的侮辱，因爲我是一個沒有心肝，逆來順受的怯漢。……我眞是個蠢才！我的父親被人謀殺了，鬼神都在鞭策我復仇，我這做兒子的却像一個下流女人似的，只會用空言發發牢騷，學起潑婦罵街的樣子來，……」

第三幕第一場，漢姆萊特內心更痛苦，不祇哀悼自己的不幸，也哀悼人間的不幸。正如上文所說，他把世界看做牢獄，台詞有幾句話：「丹麥是一所牢獄。」「世界也是一所牢獄。」「一所很大的牢獄，裏面有許多監房囚室；丹麥是一間最壞的囚室。」據我看來，作者是通過這個劇本來揭露當時的情況，反映人們渴望一個眞正的自由平等的社會的降臨，却又深感自己無力實現這種願望。以下一段台詞——漢姆萊特有名的獨白：「活下去還是不活下去」，（朱生豪譯作「生存還是毀滅」）正好說明劇中人的心境。

「生存還是毀滅，這是一個值得考慮的問題：默然忍受命運的暴虐的毒箭，或是挺身反抗人世的無涯的苦難，在奮鬥中結束了一切，這兩種行爲，哪一種是更勇敢的？……誰願意忍受人世的鞭撻和譏嘲，壓迫者的凌辱，傲慢者的冷眼，被輕蔑的愛情的慘痛，法律的遷延，官吏的橫暴，和微賤者費盡辛勤所換來的鄙視，要是他祇要用一柄小小的刀子，就可以清算他自己的一生？誰願意負着這樣的重擔，在煩勞的生命的迫壓下流汗呻吟……」

第三幕第二場，漢姆萊特利用一班伶人獻演一個跟父親慘死情節相彷的戲劇，來刺探他的叔父國王在看戲時的心境；國王忍受不了，站起來，匆匆離去；於是漢姆萊特證實了他是殺人兇手，是自己的殺父仇人。

到了第三場，漢姆萊特立心刺殺國王了，剛巧他在祈禱，懺悔自己曾犯的罪行。「啊！我的罪惡的臭氣已經上達於天，我的靈魂負着一個元始以來最初的咒詛，殺害兄弟的暴行！……試一試懺悔的力量吧！……救救我，天使們！……」這對於漢姆萊特，不正是最好下手的良機嗎？可是，他又猶豫了，他說：

「他現在正在祈禱，我正好下手；我決定現在就幹，讓他上天堂去，我也算報了仇了。不，那還要考慮一下。……」

從上述的幾段台詞，我們可以看到劇中角色的心境：痛苦、矛盾、猶豫、思慮、徬徨……把握了報仇的機會，却又輕輕放過。

莎士比亞及莫里哀等人很喜歡用獨白、旁白來表現角色的內心矛盾，本文不作詳細說明。

結語

我們當然很容易找出更多的例子來說明衝突的角色不限定於大善與大惡，亦可以用一般平凡的人物來做衝突的主角。換句話說，除了善與惡的衝突，可以有善與善的衝突，惡與惡的衝突，甚至角色的自我衝突。

上文提過：希臘悲劇的作用在喚起觀衆的憐憫和恐懼。意思是：如果是惡人犯罪而得到悲劇收場，那是罪有應得，不會引起憐憫；如果是好人被害，那會使人憐憫，却不能引起恐懼。只有不太壞與不太好的人因犯錯誤而陷困境，才會使人在憐憫與恐懼之餘，而產生自我警惕。

有位評論家談到怎樣排演莎士比亞的戲劇時說：「導演必須注意，讓觀衆在看戲時感到自己是劇中人回顧自己的一生。」我想他的意思是：當我們看《奧賽羅》時，應該感到自己可能會像奧賽羅一樣輕信，受不着壞人的挑撥、造謠；看《漢姆萊特》時，感到自己與漢姆萊特一樣，有時會猶豫與徬徨；同樣，看《麥克佩斯》Macbeth時，應該想到可能有麥克佩斯同樣的缺點，因而警惕自己的野心自大。（《麥克佩斯》是「野心」的悲劇）

請勿誤會以爲我不同意劇本突出大英雄的豐功偉績，一方面反映時代精神，一方面讓觀衆在感動之餘，從而增强自己的責任感與鬥志。我的意思是：劇本應該有多種類型的，劇中的角色也應有各式各類的人——有好人與壞人，可以全是壞人，也可以全是好人。作者如果對大善、大惡的人物認識不深，不妨從認識較深的身旁人物着手；了解他們的生活，分析他們的內心——思想、願望、顧慮、矛盾……那比較容易進行，而同樣可以寫成有意義的劇作。

可是，不要忘記安排衝突。本文談及的祇是角色在衝突前、衝突後及衝突進行時的心態，但表現角色的內心有多種方法，例如播出心聲、獨白、旁白、對白、心聲形象化等等。關於這些，只好留待以後再談了。

炭頭

謝君誼

炭頭這姑娘長得並不好看。

黑黑實實的，粗粗胖胖的。那張臉是漲鼓鼓的。而那雙脚又長短不一，雖然不顯著，但走起路來「達、達、達」地像鴨子似的一拐一拐。

別人當面喚她「炭頭」，喚她「肥妹」，喚她「肥奪奪」，她也是高高興興的答應着。

她從沒有爲自己的難看發愁，快樂在她眼裏，所以她的眼睛出奇的亮。她的眼睛並不太美麗，但却自有說不出的魅力。在清澈如湖的眸子裏，蕩漾着的不是湖水，而是對生命熱愛的光輝。看到這眼睛，人們自自然然的會想到嬰兒。

在工廠裏，姑娘們相互取笑，那個說這個：「昨夜去『晒』月光。」這個說那個：「你又去打霧水了。」……但從沒有人笑炭頭的。因爲大家怕她難過。雖然說，哪個少女不善懷春，然而，炭頭——嘖！

廿八九歲的炭頭，她的心裏又有沒有少女的秘密呢？

大家總是担心她嫁不出去，她的媽媽也担心，然而炭頭却好像一點也不在乎。

她還是快快樂樂的工作着。她的唇邊總是掛着微笑的。

電鍍房也有許多王老五，但是他們都有了「目的物」，只有馮勝，他例外。

馮勝是禿頭的，所以他戴上假髮。在冬天，假髮還可以視作保暖的帽子，但在盛夏，把厚厚的人造纖維放在頭上，眞是自討苦吃。

然而馮勝寧可渾身不舒服，也不肯讓自己的光頂重見天日的。他人又矮小，所以他穿上了後跟高高的皮鞋。他不想人家說他「老土」，所以他穿的襯衣西褲，雖然是廉價貨，却是最新款的。

他都快四十歲了，沒有老婆，連女朋友也沒有一個，他急不急呢？他眞是急極了。

他母親老是嘀咕：「阿勝，人家又跛又聾的，都找到老婆，你有手有脚的，却連女朋友也沒有一個。眞沒用呀，你別太揀擇了，總之年晚煎堆，人有你有就是了，好歹也要找個女人回來開枝散葉呀……」

阿勝一聽，心裏就嘆氣：自己從來沒有揀擇過嘛。

一些工友就叫阿勝：「喂，追炭頭吧。」

「她雖然黑黑粗粗像座山，可清清白白的，人又勤快，是個不錯的女孩子呀。」

「阿勝哥，自己籮疏，就別嫌人家米碎了。你想一輩子都娶不到老婆嗎？你老媽子望抱孫望到頸都長了囉。」

……

工友們七嘴八舌的，阿勝急得臉都紅了，才結結巴巴的說：「不知道她喜不喜歡我。」

「不追求過怎麼知道？」

「試試吧，她又不會吃掉你。」

工友們哄笑過後，又來各獻奇謀。

第一，那個假髮以後要梳理得油滑烏亮的，千萬不要以禿頭示衆。沒有了頭髮，人會顯得老的。

第二，要多關心炭頭。

第三，工友們大家負責推波助瀾。

事情就這樣決定了。

這天。

不知爲什麼，包裝部的女工都齊齊關心起炭頭來了。這個替她捲頭髮，那個又提議她穿粉紅色的衣衫，說，粉紅是青春的顏色，是姑娘們的色彩。

炭頭只是一聲不響，讓姊妹們爲她弄頭髮。四姑邊替她捲髮，邊說：「喂，今晚大家去看電影好不好？」

「好呀。今天出糧，輕鬆一下吧。」

「大家都去吧。四姑，你負責買票好了。」

「炭頭，你也要去呀。」

「好呀，大家都去，我當然也去。」炭頭笑着說。

工友們交換了一個得意的眼色。

晚上。

炭頭獨個兒踱去戲院，她在大堂內等候大家，但誰也見不着，她想，有了自己家庭的女人，連看部電影也要遲到的。

來看戲的人都陸續入場了，炭頭很焦急。她東張西望，呀，爲什麼似乎有雙眼睛老是盯着自己呢？她留意細看，嗨！那不是電鍍房的馮勝嗎？眞巧。

她大大方方的對他點頭爲禮。奇怪，那麼的一個男人家竟會紅了臉，顯得那麼侷促不安。

炭頭也不以爲意。她想，還是不要再等了，先進去吧……

奇怪，自己旁邊坐的怎麼會是馮勝呢？是了，明白了，這是大家善意的安排。但，這又算什麼呢？

剛坐好，馮勝就遞給她一杯雪糕。本來，吃工友一杯雪糕是很普通的事，但這樣着跡的安排，使人太尷尬了。

「吃吧，不要客氣。」馮勝說。

「謝謝你。」炭頭把雪糕接了過來。

這部電影是喜劇還是悲劇，馮勝和炭頭都不知道。馮勝心裏七上八下，忐忑不安，他想不到他三四十年來，第一個「約會」是這樣的，要假手於人。他覺得自己不夠光明磊落，但如果不這樣，炭頭肯答應和自己一起看電影嗎？雖然說男女社交公開，但他們還是不習慣這樣「放肆」的。所以炭頭接過他的雪糕，他很高興，最少，她不令自己過於難堪。

炭頭想得更多了。

她想，明天工友們的眼光一定是別有深意的。大家都望天下有情人終成眷屬，然而，事情不是那麼簡單啊。

一定不要讓大家都誤會了。尤其是馮勝，自己並不想傷害他，他——唉，怎麼說好呢？一定要把事情弄明白，不要拖泥帶水的，混濁不清。

散場了。

「我送你回家，好嗎？」馮勝鼓起勇氣說。

「順路嗎？」炭頭聲調溫柔。

「不要緊的，不要緊的。」馮勝似乎問非所答。

「好吧。謝謝你。」

馮勝矮小的身軀，傍着粗黑肥壯的炭頭，那拖在地上的兩條影子，顯得多麼不相稱。

然而炭頭那甜美的嗓子，那溫柔的微笑，使馮勝覺得自己是個眞眞正正的男子漢。他覺得身邊的姑娘像名瓷一樣寶貴，而自己只不過是一隻粗砵頭。

他看着她微拐的步子，心裏一陣憐惜，他這半輩子從沒有過這樣的柔情，今夜，連月亮也似乎是可愛的。

「炭——不，嗯，梁姑娘。」

「你還是叫我炭頭吧，反正大家都這樣叫我的。工友嘛，兄弟姊妹一樣了，叫什麼都沒有關係的。」

「可是，不好意思嘛。」

「哦？」炭頭心想，這樣「約人」看戲，又好意思嗎？

馮勝當然聽得明白，他只好支支吾吾的，尷尷尬尬的笑着……

路很短，他們很快就分手了。

馮勝輕快地走着，他很高興。他想立刻回去告訴母親，但告訴母親什麼呢？告訴她炭頭是個好姑娘。她老人家一定開心死了，一定問長問短的。

可是，事情，八字都沒有一撇呢。

以前怎麼不曾發覺她的可愛呢？頭髮這麼烏潤，眼睛這麼清澈，聲音那麼好聽，還有臉呀，手呀，身體呀，都那麼圓鼓鼓的，這才好看，這才像個女人嘛。

原來姑娘們都這樣可愛的，他眞是越想越開心。可是，她會喜歡自己嗎？想到這點，他又洩氣了。

炭頭躺在床上，也是思潮起伏。

她是個健康而正常的少女，她當然像所有的姑娘一樣，曾經懷春。

在她十七八歲的時候，她就曾經傾慕過一個男孩子。那是一個健康而爽朗的男孩，她一聽見他的聲音，一看到他，心跳就會加速，她就會變得無所適從，然而她從不敢對他有所表示。

因爲他從來沒有注意過她。

因爲那時候她還十分自卑。

所以她雖然曾經在他住處附近徘徊，就是不敢登門去找他。

她有時會凝視遠處的燈光，那燈光雖然昏暗，可是只要有他的聲音，有他的笑影，那裏就有說不盡的溫馨。呀，他！

可是，這是多遙遠的事呀，淡淡的感情恰像春水流逝，輕煙飄去，偶然回想起來，也已經有點模糊了。

然而，今天，馮勝他簡直是單刀直入呵。

她有點喜悅，每個女孩子都不會抵制別人的追求，雖然有時免不了有點煩惱，但這是可驕可傲的煩惱呀。

何況從沒有人表示歡喜過她。

但可不能認爲這就機不可失了，那不成了投機買賣嗎？

自己會喜歡馮勝嗎？

不！不！暫時還不會喜歡他。

他明明是禿頭的，爲什麼要遮遮掩掩呢？這不好。他明明是矮個子，穿什麼高跟鞋呢？怪別扭的。他明明是老老實實的工人嘛，穿什麼古靈精怪的服裝呢？

這一切都不順眼。粗看似乎是小問題，其實才不哩！但，如果他改過呢？

唉，胡思亂想做什麼？未來又有誰能預料呢？總之不委屈自己就是了。

什麼委屈呢——總不能因爲長得醜，總不能因爲長短腳，就胡亂嫁人，那是不可以的。

在迷迷糊糊中，炭頭睡着了，她睡得很香。

清晨的風，把人吹得意亂情迷。最少，馮勝是這樣。他一回到電鍍房，男工們就一窩蜂似的圍着他，你一言我一語的問他「戰績」如何，他笑着說：「她很好嘛，很好的姑娘嘛，她還肯吃我買的雪糕。」

大家哄笑開來了。

「我早說過炭頭不錯嘛，溫溫柔柔的，人又勤快。」

「她可是能捱世界的人啦。」

「馮勝，繼續努力呀。」……

馮勝笑得歡。

炭頭呢？她慢慢踱回了包裝部，她沒有什麼興奮，更沒有半點緊張，她只是不習慣姊妹們的異樣眼光。這些眼光裏有關懷，有探問。而且，少數人哪，還有點不懷好意的笑着。

炭頭只好一聲不響的坐進位子裏，裝作若無其事。

四姑忍不住了：「喂，阿炭。昨夜的戲好看嗎？」

炭頭微笑點頭。

「阿炭……」

「炭頭……」

不論大家問她什麼，她都不作聲，只是用微笑代替了回答。一下子她還不知道該採什麼態度，總不好責備大家吧？大家雖然都心懷鬼胎，但都是善意的呵……

這天，馮勝總是有意無意之間走近包裝部，他的頭髮雖然梳得很整齊，但炭頭爲他難受。多炎熱的天氣呀。還

戴着那密不透風的人造纖維，唉，脫掉它吧。

他每經過一次，工友們就看了看他，又看看炭頭，炭頭不由得漲紅了臉，顯得侷促不安。

又是黃昏。

放工的鐘聲響過後，工友們陸續離開了工場。炭頭走在最後，她踏脚出門的時候，馮勝跟她說：「我今晚來探你好嗎？」

炭頭略一遲疑，還是點了點頭。

這是一個多好的夜晚呀，有明月，有清風。

炭頭的媽看到有男朋友來找自己的女兒，把臉都笑皺了。雖然這個男朋友並不很符理想，但是，炭頭又黑又胖，又是長短脚的，籮疏還好去嫌米碎嗎？

所以老人家又汽水，又生菓的放滿在馮勝臉前，馮勝感到了這老人家的慈祥，他心裏安定了許多。他呵、呵、呵的從心裏笑了出來。

炭頭的媽還借意走開了。

屋子裏，只留下了炭頭和馮勝。

馮勝對着炭頭，心裏一陣溫暖。他想，屋子裏要有個女人，才像家。但是炭頭，她肯嗎？

炭頭想，趁現在沒有了第三者的妨礙，把自己所想的跟他談談吧。

「馮勝。」她開腔了。

「嗯？」

「你——你，昨晚看電影是你的主意嗎？」

馮勝的臉刷地紅了。他說：「雖然不是我的主意，但事先我是知道的。」

「爲什麼要這樣做呢？」

「這，這……」馮勝很難啓齒。

「你可大大方方的邀約我嘛。」

「可是，我不敢呀。我害怕。我從沒有約過女孩子。因爲我又醜又窮，我知道沒有人喜歡同我交朋友。今次，如果不是大家的幫忙，我也提不起勇氣。我知道，你也許又會看不起我。」

「不！我平日看不起的只是一些壞人、和好食懶做的寄生蟲，我又怎會看不起你呢？只是你自卑，就敏感起來。動不動以爲自己不如別人，一有些風吹草動，就以爲別人針對自己，其實往往是庸人自擾。

「你年紀也不少了，急於找對象，這是人情之常。你和大家想到我，無非認爲我又跛又醜，還登對吧了。人們的心理都很奇怪，總認爲把身體上有缺憾的人拉在一起，

是天作之合。但是，各人都有自己的喜惡嘛，怎能勉强？有些人硬把有缺憾的人說成什麼心理變態，其實那是他們自以爲是的想法，世俗的眼光總是把我們看扁了……其實，阿勝哥，你也是被動的，是嗎？

「我們雖是同廠工友，但我們相互了解不多，我不希望我們讓大家有所誤會，這對你、對我都不好。你說是不是？」

「哦？」馮勝險些連茶杯也拿不住了。他想不到這個平日笑語盈盈的，好像什麼也不在乎的炭頭，處理事情竟是這樣大刀濶斧，乾淨利落。他難受，因爲他認爲他的感情也許要落空了。但他並不覺得無地自容，因爲他感到了炭頭的眞誠，他相信她每句話都是從心窩裏說出來的。

他覺得炭頭很值得他尊敬。一開始，他追求她，只因爲她是個有缺憾的女人——可憐！他求偶的條件就這樣簡單。但此刻不同了，他感到了她內在的芬芳，這動人的魅力不是一下子使人覺察得到的。

「炭頭，我想我該走了。」

「別急嘛，多坐一會吧。」

「天氣很熱呀。」馮勝是沒話找話。

「天氣本來就熱了，但你却比別人更熱哪。」

「爲什麼？我又不是大胖子。」

「你可以把不必要的帽子脫掉呀。」

「哦——？」他隨即意會了，一邊脫掉假髮，一邊縱聲大笑起來。他許久沒有這樣開懷地笑過了。

他那瘡癩的顱頂，在燈光下，雖然有點像剛讓火燒過的山頭，但使人看來順眼得多了。

「是不是涼快些了？」炭頭笑着說。

「你眞有趣。」馮勝本來想說她可愛的，但他說不出口。

「有趣？那就要看各人的看法了。但我喜歡坦誠。那些甜溜溜的話我也會說，但是我不喜歡肉麻當有趣。我喜歡說眞心話，無意義的討好別人的話會說髒我的嘴的。

「馮勝，你爲什麼戴假髮、穿高跟鞋？因爲你要來彌補外型的不足。但是你是弄巧反拙了，那只會更突出你的缺憾；你爲什麼喜歡穿那些奇裝異服？不也是因爲怕別人說你老土嗎？

「你這樣做，好像沒有什麼不對，因爲你沒有妨礙或傷害別人，但是你從心所欲地做了，於自己也並不快樂。你的精神生活多麼空虛，多麼狹隘呀。你除了想找個老婆之外，有想到其他，有關心到其他的事情嗎？我對你不客

氣說了一大篇，現在，你不再覺得我的有趣吧？」

馮勝平靜地望着炭頭：她清澈的眼波，安祥而溫藹。她眼裏蘊含的情意似可捉摸，又似乎很遙遠，遙遠得恍如天上星星。是的，是很遙遠的，因爲那是友情，而不是愛情。

炭頭的話，雖鋒利似刀，但是馮勝聽了，不但不生氣，還很受感動。有誰肯這樣坦白跟他說話呢？沒有，從來沒有。

「炭頭，你眞好！」馮勝把感激和傾慕都灌注在這句話中，所以他的聲音都似乎有點變了。

炭頭笑了，她了解他這話的意思。

「我也應該走了。我，我以後可以常常來看你嗎？」她邊點頭邊說：「我送你一段路吧。」

「你送我？」馮勝有點受寵若驚了：「還是不要送吧，夜了。炭頭。」

「不要緊。」

他們走在大路上。

不知是月色還是燈色，把他們的影子拉得很長。

炭頭別饒深意的指着影子說：「馮勝，我的影子比你長大，在一些人看來，這對影子要倒過來才登對。有時世俗的想法眞可笑。不論夫婦還是情人，總要男的比女的高大一點，强壯一點，好像女的是一頭要受保護的寵物。在其他方面，如果女的比男的强，比男的能幹一些，掙的錢多一些，那就有許多人爲女的不值，還看不起男的。其實這些鬼念頭分明是看不起女子呀。」

「唉，炭頭。你也實在比我强，但是，但是我，我是什麼閉言閉語也不怕的。」

「這些話你是說得太早了。」

「是的，我是有點不自量了。」

「你又來了，我們都是一樣的人，有什麼自量不自量呢？至於美醜智愚，也各有各的看法呀。」

「嗯，炭頭。還是讓我送你回去吧。我不是把你看作小貓小鳥，只是，我只是不放心。」

「那末，好吧。」炭頭微微一笑。

呀！如此美麗的笑容！只有早上的陽光，晚上的月色可比。此刻，似乎世界都沉醉了，天上地下都彷彿沒有了聲息，除了他們彼此輕微的步聲。

這是一個美麗的夜晚，有月色，有微風，他們也有了一個美麗的開始。

至於結局，又有誰知道呢？

阿依麗

火辣辣的夏夜

開了鐵閘，還有一道木門。

尹大嫂一手提着沉甸甸的菜籃子，一手掏鎖匙去開鎖。

這已是戰前的舊樓，木門下墜，被地板吸着，每一次開門，都要花一番氣力。

唉，這樓房要不是尹恭維那死鬼留下的，早就要搬了。可是，就因爲是丈夫生前物業，愛人及屋，捨不得呀！

尹大嫂心裏暗暗自嘆。因爲只得一隻手，開起門鎖便不就力。加上心急，手勢也有點亂了。

今晚，女兒要帶男朋友來吃晚飯。今天早上，尹大嫂已經去了一趟街市，買了不少魚肉菜蔬。可是，剛才她弄着菜的時候，總是覺得還不滿意。

人家第一次來作客，可不能太寒傖。於是，她禁不住又跑到街市，走了好幾個攤檔，揀一條活生生的游水石斑魚，還買了鮮蝦，燒鵝，和一籃子生菓。

人老了，手脚也慢。唉，在街市一轉，就是個把鐘頭。看，太陽也西沉了。不知客人來了沒有？

心越急，手越亂，尹大嫂好不容易才把鎖弄開，推開了木門。

她第一眼望向屋子裏，全身像觸電，差點驚呼起來。客廳那張背向大門的古笨的梳化椅，突出了兩個頭顱。

兩個頭顱，臉對着臉，嘴親着嘴。

他們已經完全陶醉了，所以連尹大嫂開門進來也沒有發覺。

尹大嫂一眼就認出，其中一個頭顱是女兒尹芳芳的。另一個頭顱是男人的。

尹大嫂奮力反手把木門掩上，弄出嘭然一聲巨響。

客廳中的人被驚動，兩張嘴條件反射地彈開，兩個人霍地站起來。

尹大嫂佯作沒看見，急步走進廚房。

她扔下一籃子菜，站也站不穩，背靠着牆，心撲通撲通，氣咻咻喘，她那灰白的髮鬢之下，火辣辣的，泛起了少女般的紅暈。

她的心裏好像有很多感觸，又好像一片空白，很亂，很亂……

芳芳今年多大了？

啊，是二十一！

恭維是芳芳出世後的第二年死去的。算來也二十年了。

二十年的孤獨日子，總算熬過去了。如今，芳芳也長大了。

唉，芳芳，你怎能這樣子……，唉！

……

「媽！」

尹大嫂從混亂的思緒中驚醒過來，只見芳芳正蹦蹦跳跳地向自己走過來。她的後面，跟着一個幼嫩文靜的面孔，怯生生的。

尹大嫂拍拍衣袖，努力鎮靜自己，若無其事地展露一張笑臉，說：

「你們……你們什麼時候來的，我怎麼不知道。」

「我們來了大半個鐘頭，我還以爲媽媽有意避客呢！」芳芳咭咭笑道。

「媽出去買點果蔬！」尹大嫂笑盈盈地應道，眼睛却不敢正視女兒和女兒背後的那個大男孩。

「媽，這就是我向你說的『一塊木』——于大木。媽，你說他像不像一塊木頭？」

「尹伯母，您好！」大男孩恭恭敬敬地說。

「于先生，眞對不起，我忙着收拾這些菜蔬，把你給

怠慢了，請客廳上坐，請坐請坐。」尹大嫂說。

「媽，別先生長先生短，叫他一塊木好了。」芳芳一邊嚷着，一邊拖着大木的手，走回客廳。

「看你這猴子，老不正經的。」尹大嫂一邊說，一邊忙着倒茶。

回到客廳，大木在剛才那梳化椅上坐下。芳芳則交剪腿坐在梳化椅的寬大的扶手，一手搭在大木的肩上。

尹大嫂給大木送上茶，心裏暗暗怪女兒輕脫，沒主沒次的，連坐也不端正。

「于先……」尹大嫂把脫口而出的「于先生」三個字吞回去，笑道，「我還是叫你的名字吧！大木，你可別怪我們芳芳，她自小野慣了，是貓不變狗，改不了的。」

大木反而有點靦腆起來，不知道怎樣回答。他並沒有覺得芳芳做錯了什麼。

「于先……」尹大嫂接着說，「于先生」三個字險些兒又溜到口邊，「大木，我聽芳芳說，你們認識已半年多了。要不是我三催四請，她還不帶你回來讓我認識呢。」

「醜婦終須見家翁！你還怕他跑得了？」芳芳搶着說。

大木羞赧地笑笑，不大開腔。

「你還在唸書或是做事了？」尹大嫂接着問。

「我今年修完碩士的課程，本來是要做事的了。但前幾天，我接到通知，我向英國一個基金會申請的獎學金，已得到批准了。他們給我三年的獎學金，攻讀博士學位。所以，我可能要繼續讀書。」大木一本正經地回答。

尹大嫂臉上浮起讚許的笑容，心裏湧起一大束念頭——

大木是博士，芳芳是大學畢業生，兩人正好登對。

大木三年後才唸完書，芳芳要結婚，可也得再等三年。

哎，女兒大了，誰不希望她早點找到歸宿，了結一宗心事？可是，捨不得呀，相依爲命二十年了。

啊，二十年，可不算短。這二十年，眞不容易熬過來。還有那個人，唉，眞難爲了他，二十年了，默默地過去了。……

「喂，呆會兒我給你看看我小時候的照片！」芳芳對大木說。

尹大嫂定一定神，從沉思中回復過來，看見芳芳與大木親暱地在細語些什麼。

尹大嫂覺得自己的耳根有點滾燙。她又望了女兒一眼，彷彿女兒並沒有察覺她的心事，她才放心了。

「大木，你隨便坐坐，我去弄菜。」她說。

「媽，你別當大木是大飯桶，不必弄太多菜。」

「媽有分數。今晚，你舅父也來吃飯。」

「好呀好呀，我也許久沒見舅父了。」

尹大嫂向大木說聲「失陪」，又轉進廚房去了。

尹大嫂的小菜，在親戚朋友中，是薄有名氣的。她的手藝，越老越靈巧，做三幾個小菜，是輕而易舉的事。可是今天，不知幹嗎，總是不能集中精神，把鹽當糖，把豉油當醋。

她的腦際，總驅不掉剛才進門時所看到的，那兩個面對面的頭顱，那兩張緊緊銜接在一起的嘴巴！

啊！二十年前，那人也一樣稚嫩，見人總是怯生生。他比我還小三歲哪！眞難爲他，每天下班後就上來。他也是坐在那張梳化椅上。不過，他不敢正視我。他說他喜歡小孩子。他說他是爲了逗芳芳玩。那時候的芳芳，才一歲多，剛學會走路，把叔叔叫成「書，書」。……

他每次來到，總是帶來吃的，用的，說是給孩子。那時候，他的月薪才一百元。他很儉樸，把大半收入都接濟了我們。

我怎不明白他的意思呢？他那幼嫩的面孔是藏不住秘密的。他那羞赧的眼神，充滿着期待。

那一晚，芳芳和他玩累了，睡着了。可是，他並不離去，他坐在客廳中——啊，就是那張梳化椅，他默默無言。他偷偷地看我（我感覺得到的），可是，當我偶爾看一看他，他便低下頭來……。

我們的喉嚨都像給什麼梗住了，有許多話要說，但說不出。

突然，他抬起頭來，望着我！

……

「媽，媽！」

芳芳的叫嚷，又一次打斷了尹大嫂的沉思。

「媽，我的相簿呢？」芳芳走進廚房問。

「什麼相簿？」

「我那本私人相簿，貼有小時候相片的。」

「媽特地給你收起來，怕給大木看見了。」尹大嫂看看大木並沒有跟進來，才壓低聲量說，「你那本相簿，後面貼着好幾幅你從前跟別的男孩子拍的照片，有的拍得怪親熱的，我怕大木看了不高興。」

「怕什麼？都是朋友嘛！」芳芳高聲說，「媽，你眞是八卦！男朋友嘛，多幾個有什麼稀奇。讓一塊木看看也好，使他知道追求本小姐的並不祇他一個！」

尹大嫂望着女兒，對於女兒的話，很不以爲然。她搖搖頭，告訴女兒，相簿收在她的房中。

芳芳應聲走了。

「男朋友嘛，多幾個有什麼稀奇！」

女兒的話，仍在尹大嫂的耳邊廻響。

啊，那一晚……——尹大嫂又回到剛才被打斷的思路。

那一晚，他的眼睛很使人害怕。他蒼白的臉上泛起了紅暈，他的嘴唇，像火一樣紅。

突然，他站起來，走到她的身邊。

她沒有閃避。她的脈搏跳動加劇了。

他伸出手來，握住她的手。

她覺得，一股暖流直透心田。

他繼續捏弄着她的手。

她全身發燙，每一條血管彷彿都有無數的螞蟻在爬動。

可是，突然，恭維的影子在她的腦際掠過。他臨終前，就是這樣捉住她的手，喘着氣說：「孩子媽……我對不起你，累你吃苦……你無論如何……要把孩子養大。」

也就在同一時候，芳芳夢醒，哇哇哭了起來。

她掙開了他的手，跑過去抱起了孩子。

他也隨着站起來，滿面通紅，惘然若失……

以後一連好幾天，他沒有來，不知是因爲羞愧還是惱怒？但再過幾天，他還是來了，他見到她，還是怯生生的。他逗芳芳玩，他趴在地上，讓孩子當馬騎。

他是多好多誠實的人啊！

記得有一晚，也是這樣的仲夏之夜，天氣很熱。她穿了一件麻紡的襯衣，不斷撥着扇，但汗水仍不斷流下來，她不能不解開兩顆衣鈕通通風。

他來了。恰巧，芳芳到鄰居找小伙伴去了（那時候，芳芳已兩歲多了）。屋子裏，就只得她和他兩個人。他端正地坐在梳化椅上（就是那張梳化椅！），她坐在一張竹櫈上，遠遠面對着他。

他沒頭沒腦地說了幾句話，木訥，舌根比平日更加不靈。

她也覺得很不自在。

氣溫很高！

那是仲夏之夜啊，空氣都好像是剛從油中炸出來的。

突然，他跑過來，一隻脚跪倒，喃喃地說：「嫁給我吧，嫁給我吧……」

她很害怕。她看見他的眼睛放射着烈焰，他的嘴唇像

火燒……

他很好。她知道的。

嫁給他吧？

這問題在她心中已經翻騰了許久了。

她願意嫁給他。年輕輕的她，多需要有人愛顧；還有芳芳，多需要父親的呵護！

可是，她把不定主意。她總是覺得，這樣做會對不起死去的丈夫。還有，那些親戚的鄙視眼光，也將叫她受不了。他們會說：「恭維留下的遺產，夠你吃一輩子，你應該爲尹家守大孩子……」

難呵，爲難呵！就是因爲這樣，她常常半夜醒來，便睡不着。

他怎能理解她的心事呢？他喃喃地說：「嫁給我吧，嫁給我吧！」他等待着她的答覆。

她咬着牙，心中翻江倒海，全身血液都沸騰了。

他終於忍不住了，雙手抱住了她。

她無力拒絕。

那是仲夏之夜，空氣像經過了油炸。

她像發高燒的病人，腦子裏一片混亂，他，恭維，親戚，女兒，一個個的面孔團團轉，令她無所適從。

終於，她推開了他。

他楞了一下。

他的理智被情感淹沒了。他又撲上前來。

她很害怕。當他摟着她的時候，她不知所措，打了他一巴掌。

這一巴掌，幾乎毀滅了他。

事後，她很懊悔。她常常呆呆地望着自己的手，心裏有說不出來的難受。

自從那次之後，她叫他稱自己姐姐。

……

「媽媽！」

尹大嫂霍地回頭，發覺芳芳不知什麼時候已走進廚房，站在自己的身後。

「媽媽，你的手——」

尹大嫂低頭一看，原來自己的一隻指頭讓菜刀切傷了。血滲滲流出來。她竟然一點也沒有覺察。

「手怎樣了？」

門口傳來另一個聲音。

芳芳抬頭一看，連忙迎上前去，嚷着：「舅舅，你來啦？有沒帶我想吃的東西給我？」

「舅舅怎會忘了你這個饞嘴貓！」對方說着，舉起一包榴槤。

尹大嫂見了便皺眉：「唔，我聞到那陣氣味，就要作嘔。」

「你嘗嘗看，多吃兩次就上癮了。」芳芳已把那包榴槤搶了過來，在尹大嫂面前揚了揚，尹大嫂忙掩着鼻避開。

他發覺尹大嫂的手流着血，着急地問：「你的手怎樣了？」

「沒什麼，給菜刀傷了。」

「芳芳，藥箱中不是有藥水膠布嗎？快拿來給媽媽敷上！」他喊道。

芳芳拿來了藥水膠布，是他親手給尹大嫂貼上。

這時候，芳芳才有機會把大木介紹給舅舅認識。

大木打量這個舅舅，大概五十歲不到，瘦削的身材，白皙的皮膚，一張修長的臉孔上架着金絲眼鏡，光滑油亮的頭髮中夾雜着銀絲。他溫文爾雅的，近乎拘謹，大熱天時仍穿着貼身的恤衫，結着領帶。

大木問：「先生做哪一行？」

「你叫他舅舅吧！好不好？舅舅。」芳芳打岔說。

「請隨便，請隨便。自己人，不用客氣。」舅舅忙不迭說。「本人是做會計的，二十多年了，沒出息。聽芳芳說，你還在唸書，不知道唸哪一科？」

「生物。我是專攻遺傳學的。」大木答。

「那可是很高深的學問。」舅舅讚嘆。

「行行出狀元，各有各的學問。」大木謙遜地說，「在遺傳學中，還可以分成許多不同的科目。我研究的是遺傳中的變異。在生物界中，一代傳一代，後一代保持上一代的性質，有許多類同的地方，但也因環境的不同而產生新的特徵。這就是遺傳中的變異。」

「是呀，你們這一代跟我們也有許多不同了，許多想法都不一樣了。」舅舅突然有點感觸說。

「舅舅，人家說的是生理方面的變異，不是說心理和思想。你們有五官、雙手和雙脚，我們也一樣。這可沒有變異呀。」

舅舅似懂非懂，帶點尷尬地笑了。

火辣辣的太陽已經沉到海平綫下，從窗口往外望，這個都市已經披上濃艷的晚裝，爭妍鬥麗的霓虹燈，是釘在這晚服上的膠片和人造珠寶。

舅舅忽地興起一種遲暮之感，望着兩位年輕人發楞。

這時候，尹大嫂已做好了一桌小菜，催促大家開飯了。

席間，大家一邊吃喝，一邊聊開。舅舅和尹大嫂都喝了一點葡萄酒，臉上泛起微紅，在廳中那盞古老的蓮花燈的映照之下，都顯得年輕了。

舅舅的興致很好。在他的引帶之下，大木也喝了酒。芳芳喝住大木：「你可別喝醉了，喝醉了我不理會，我把你推出門口就算數。」

「看，還沒過門就管得這樣嚴了。大木呀，我看你娶了老婆就快喪失了自由！」舅舅取笑着。

「怕老婆才有發達，人人都這樣說的。」芳芳的口，向來是不饒人的。

「你這個刁蠻小姐，誰娶了你，都要吃苦頭。」尹大嫂也揶揄起女兒來。

「我沒强迫人家娶我呀？誰心甘情願娶我可得考慮清楚。」

大木沒有回擊的能力，只有不斷地靦腆的微笑。

尹大嫂看着大木，看着看着，她的視綫漸漸模糊了，大木的影子和「他」的影子，彷彿重叠在一起了。二十年前，他也是這個樣子，怯生生的，見人總帶三分羞。

芳芳夾了半邊鷄脾送到大木的碗裏，瞥了他一眼說：「給你。」

在此一剎那間，兩人的感情，像有一條導綫，相互傳到對方的身上。

舅舅笑道：「鷄脾打人牙較軟。」

尹大嫂突然有一種衝動，舉起筷子來，夾了另外一隻鷄脾，想放到他的碗中，可是，望望女兒，望望大木，她終於把感情倒嚥下了。她的鷄脾，放到了女兒的碗中。

她呷了一口酒，定一定神，思緒回到現實中來。她問大木：「你什麼時候去英國？」

「一辦好手續，放完暑假就起程。」大木答。

「三年後才回來？」

「放假的時候可以回來探親的。不過，如果功課太緊，就未必有空。而且，來來去去，要花不少旅費。」

「芳芳，你能夠等大木三年嗎？」舅舅半認眞半開玩笑問。

「我跟他一起去！」芳芳不假思索說。

尹大嫂以爲女兒說調皮話，啐道：

「女孩子家，也不害羞！你跟着去幹什麼？」

「哦，他自己一個人去，我才不放心呢。今天的男

人，都是靠不住的。放他一個人去，三年之後，他可能變成兩個人回來，或者永遠不回來。當然，留我在這裏，我也不能保證不變心。人一走，茶就涼。我嫁給別人也說不定。」芳芳一口氣說。

尹大嫂一邊聽一邊搖頭。她總覺得，女兒太放肆了，口沒遮攔。唉，都怪自己自小縱慣她。

「伯母，是這樣的。我考取的獎學金，包括家眷的生活費。所以，我想帶芳芳一起去。」大木認眞地解釋說。

尹大嫂這才明白，女兒並非說笑。她說的是眞的。她將與大木一起去英國。

尹大嫂的心頭不禁一顫，有點激動起來。雖然，女兒遲早都要嫁人的，但這事却似乎來得突然。女兒一走，就剩下她一個人，未來的日子，將更加孤單了。

「你們……準備結了婚，然後一起……去英國？」由於激動，她說話也不連貫。

「不，我們還不準備結婚，我們打算三年後才正式結婚。」大木答。

不結婚，却到外國一起生活？尹大嫂又想起下午她進門時看到的那一幕。

她大大不以爲然，她扳起臉孔，說：

「雖說如今時代開通了，但結婚是人生大事，却也不能含糊。況且，芳芳是我的獨女，我好不容易才把她養大。她找到歸宿，我很高興，但我希望她的婚嫁要清清楚楚，名正言順……」

「媽，你說到哪裏去了？」芳芳忍不住打斷母親的話，「你當我私奔？」

「芳芳是獨女，獨女多刁蠻。」舅舅打岔說。他的本意，也許是想緩和一下氣氛。

尹大嫂却認眞地應道：「不錯！我們芳芳，是刁蠻一些，但她是個好女孩，做人很認眞的，不會勾三搭四。」

「媽媽！」芳芳急得直跺脚。

尹大嫂意猶未盡，接着說：「獨女也未必就脾性不好。我也是獨女，我從來與人相處得很好……」

芳芳突然想起了什麼，黑溜溜的眼珠子轉了一下，充滿疑惑地問：

「媽媽，你說你是獨女，那舅舅呢？」

尹大嫂和他都不禁楞了一下。

他們的臉更紅了。在燈光下，他們羞答答，怯生生的，彷彿回到了二十年前。

廬山龍首崖

遊漫山廬

火　彥

廬山，——多少年來，曾附麗過幾許幻夢！

在那段不長也不短的日子，從歷史的記載，從鱗爪的報道，從輾轉相告的口碑，曾對它進行過一次又一次的紙上遨遊，兀自在腦海中編織起一個又一個纖纖的夢，說是夢並沒有玄虛，蘇東坡不是說過嗎：「不識廬山眞面目，祇緣身在此山中。」置身於廬山中，尙且難得一見廬山眞面目，而遠遠站在山外之外的我，也只有從夢中去捕捉那絲絲的影子了！

夢，畢竟是空靈的，抓不住，但是，一旦從夢到實象，在歡忭、雀躍之外，不免有點意迷目炫了。景附麗情，被視爲情景交融的最高境界，但面對一幀幀嬌嬈澹美絕倫的圖景，對我來說，却有詞不達意之嘆了！

一

七月，不是廬山的雨季，但調皮的雨却像掙脫自然的羈絆似的，從山上簌簌颼颼地撲來，地勢低落的九江地區已是水聲喧嘩了，對我們這些遠方來客，恍惚起了先聲奪人的威嚇。

由廬山管理局派來的專車，在滂沱的豪雨中，接載一顆顆淋不熄的、燃燒着熱望的心，向着已隱沒在瀰瀰漠漠的烟霧中的廬山進發。

車子沿着廿四公里的北山公路盤旋而上，這條有四百多道彎的公路，如蛇蠕動一樣，曲折地向前伸展，一開始，車子如駛進一個迷離的世界，昏黯的霧、迷濛的雨，已將前面的景物籠住，加上一個又一個險峻的急彎，車子緩慢地匍匐着，過了一頓飯的光景，那厚厚重重的烟霧不知從那裏生了雙腿，跑得無影無踪，雨儘管還纏綿着，車窗外的景象已歷歷可辨，道傍的冷杉、法國梧桐、松柏，還有數不清的花木，一下子從沐浴中鑽出來似的，鮮活淋淋的映入眼帘。這時倏地傳來一陣歡叫：

「嗨，鄱陽湖！」

「嗨，鞋山！」

「停車！停車！」還來不及徵得司機同意，我們已推開車門，蜂湧而出，許多隊友見美景當前，已憋不住氣了，紛紛舉起照相機，一時間咔嚓、咔嚓之聲不絕於耳。

我們竚立半山腰，遠望天際蒼茫處，躺着烟波浩淼的鄱陽湖，在湖光涵翠的水面，浮泛着那只有巴掌大小的鞋山，聞說在那久遠的年代，曾有一個仙人路經此處，不愼掉下一隻鞋，仙人去如黃鶴，却賸下這「鞋」在蒼波白浪

間飄泊着。

我們還未好好將眼前景物飽覽一番，濃霧又從四方八面聚攏來了，我們只得掉頭返車廂。廬山的天氣像孩兒臉，一天幾變，有人曾用十二個字來描喻：忽陰、忽晴、忽雨、忽霧、忽風、忽雲，在一個多小時的車程，我們有時好像在似海的綠樹叢中前進，有時又像在迷漫的雲霧中飛翔，霧來霧散，雨來雨去，都是令人難以捉摸、不見首尾的。

過去有「咫尺愁風雲，廬山不可登」之說，今天我們却穩坐汽車，不費吹噓之力即躍登牯嶺。後來經嚮導解釋，才知道這條北山公路是五十年代興建，在這之前，登廬山只有一條從蓮花洞蜿蜒而上的山徑，這條十八華里的小路，既陡且險，中間還有一段叫「好漢坡」的磴道，共有一千二百多級石階，形同天梯，懸掛在山腰，一邊是巉岩絕壁，一邊是千仞深谷，奇險無比，平常人徒步而登已感目眩氣喘脚痲腰骨痠，而當時轎工却須抬着遊客來回跑，難怪外國人要視之爲「奇蹟」，詩人要喻之爲「充滿靈感的路」；但這不過是坐轎人的感覺，轎工却哼出深沉的歌謠：「一步要滴一瓢汗，一趟累疲一身肉」，「抬轎實在苦，出汗如下雨；上山痛折腰，下山累斷腿；脚掌起血泡，肩膀磨成繭……。」

二

我們下榻的廬山第六招待所，背山面湖，十分幽雅。廬山是絕妙的避暑勝地，全年平均溫度廿多度，此時山下是火傘高張，而廬山上却清爽宜人，近年當局在此開闢了東、西谷療養區，我們佇立海拔一千二百多公尺的牯牛嶺，便可以發現一幢幢紅頂褐牆的療養所，掩映在黛綠黛綠的叢樹中，在牯牛嶺下是烟囪林林的工廠，兩邊散處着具有歐陸風味的別墅，是過去二十六國租界的遺物，甫登牯嶺，從車廂對廬山作驚鴻一瞥，彷彿重臨菲律賓的碧瑤，西方建築形式、紅頂白牆的別墅，那不是招攬外國遊客的酒店？而青蒼老結的松樹、古拙挺立的柏樹，還有那森森鬱鬱的樹海，濕潤適人的氣候，——在自然的景物也是那樣的大同小異！初起覺得這樣的比喻頗爲恰當，後來才覺得不一樣，起碼，這裏已見不到高視濶步的那些異邦人！

三

在廬山，第一個參觀項目是含鄱口。含鄱口位於大月

山西南、含鄱嶺之上，左爲五老峯，右爲九奇峯、犁頭尖，一嶺迤邐，中間一口朝向鄱陽湖，如欲汲盡鄱陽湖水。歷史上對它的描寫很多，其中有「山橫亘燁燁如火，又如猛士乘馬而馳，勢甚壯偉！」的勾繪，形象生動。

懷着傾慕之情，以車代步，登上含鄱口，出發時是晴空萬里，到了含鄱口，烟霧忽如波濤排空而來，把山峯及週圍的景物都收入它濃墨的口袋裏去了，除了含鄱口的牌坊，含鄱亭仍隱約可辨外，什麼鄱陽湖、五老峯，連一點痕跡也沒有了，企立含鄱亭，只覺脚底生烟，前後左右、上上下下一片鴻濛。人像騰雲駕霧似地，都有點飄飄然、渺渺然之感。

在含鄱口神遊霧海，別有風致，但見不到其眞面目，心有不甘，翌日清晨四時，便邀約同伴老陶再登含鄱口，以「急行軍」形式，徒步疾走半句鐘，含鄱口已在眼前，昨天沉凝的濃霧早已消遁，只有薄如蟬衣的烟靄，淡淡地眷戀着山峯，屹立含鄱亭，向左眺望是海拔一千四百三十六公尺的五老峯。顧名思義，五老峯是五峯屹立儼如五老並坐，唐朝詩仙李白曾有「望廬山五老峯」詩，句云：「廬山東南五老峯，青天削出金芙蓉，九江秀色可攬結，吾將此地巢雲松。」峯之東側有九叠屏，爲李白隱居處。但從含鄱口只可望見五老峯背面，五老正面顏容如何，我們也只能向壁虛構了。五老峯兩邊是廬山最高峯——大漢陽峯，海拔一千四百七十四公尺，峯頂凝着一圈圈的雲霧，就像黏在上面，一動也不動。含鄱口下是浩瀚的鄱陽湖，再遠些閃着光帶的是長江，鄱陽湖好清，長江好渾，中間蔚成一條界線，涇渭分明。

從含鄱口下來，霧烟又起，路上與幾個後來的隊友相遇，他們只因遲了半句鐘，對含鄱口的全豹，又緣慳一面了。

四

從含鄱口返來，用過早餐，趁着天色放晴，便急急登車，逕往花徑。花徑相傳爲唐朝詩人白居易咏桃花的地方，白居易任江州（即九江）司馬時，曾到這裏遊玩，據《白香山長慶記》卷十六中，白居易自記道：「……宿大林寺。大林窮遠，人跡罕到。環寺多清流、蒼石、短松、瘦竹。寺中唯板屋木器，其僧皆海東人。山高地深，時節絕晚，於時孟夏月如正二月天，梨桃始華，澗草猶短，人物風候與平地聚落不同，初到恍然若別造一世界者。」因

而作詩：「人間四月芳菲盡，山寺桃花始盛開，長恨春歸無覓處，不知轉入此中來。」自此這裏被稱爲《白司馬花徑》。

初以爲花徑只是一處詩人的風流遺跡，抵步後才知這裏已闢建公園，園內建有花徑亭、溫室、花圃、動物園等。徑畔更有新闢的人工湖——如琴湖，面積十萬一千平方米，可泛舟及供水利之用，使花徑倍添姿色。

五

從花徑向內行，沿着小徑盤曲上山，道旁有石刻路標，寫着「訪仙路」，訪仙路的盡處，就是馳名的仙人洞了。

仙人洞三個字，鐫在一堵石牆的門楣上。石牆正中有一月門，左右鐫刻一對聯：人事憶白蓮；僊踪渺黃雀。邁進月門，門外一片曠蕩，三尺之外便是懸崖，果然是地勢險峻，別有洞天！

懸崖下臨不測，雲海繚繞，兩旁是磋岩陡壁，中間橫插一塊巨石，沒有蔓藤、羊齒類的小草，三面懸空，如凌空起飛，石隙撐出一棵蒼虬的古松，枝幹如鐵，向絕壁伸展她那剛娜的風姿，松下石側鑿着「縱覽雲飛」四個大字，這塊石稱「蟾蜍石」，那株松就是廬山著名的石松，登石縱目，陽光下河水蜿蜒，丘壑萬態，田疇如畫，雲湧風生。

面對這一險絕的奇景，拍友紛紛舉起照相機，個個爭着與「奇石」留影，人多向隅，最後只得排隊輪候，攀上「蟾蜍石」的當兒，不僅能縱覽雲飛，而且着實覺得自己也躍躍欲飛哩！

眞正的仙人洞是在離「蟾蜍石」下數百米的石崖，這是沙岩、頁岩、千梅岩經風化而形成的洞府，洞高二十米，寬九米，深七·八米，可容納數百人，因洞頂形如手，又稱「佛手崖」，洞中有「一滴泉」，淅淅瀝瀝，終年不斷，洞壁鑿有「山高水滴千秋不斷，石山清泉萬古長流」、「僊岩翠壁，蓬萊勝地」等字，因此，又稱天泉洞，甘露瓊漿，泉水清冽，用來沏廬山雲霧茶，色、香、味堪稱佳美，一杯落肚，頓覺沁透肺脾，溽暑盡消。一滴泉與杭州虎跑泉有異曲同工之妙，密度比一般水大，表面張力較强，滿斟一碗泉水，水溢出碗面而不瀉，輕輕放下鏍幣，浮而不沉，令人嘖嘖稱奇。

六

仙人洞的西南面是大天池，步行可抵，它是牯嶺西端一座突起的山巔上的水池，終年不涸，那怕是大旱之年，仍然是碧水紆縈。大天池迄今仍留有「天池寺」、「天心台」、「天池塔」等遺跡。

大天池百米之下，有一天險，稱龍首崖，拔地千尺，如一把刀戟從巨岩削出，其狀猶如羣龍飛舞。這塊岩石過去被目爲修仙學道之地，如是虔誠信徒，從這裏躍下，便化成一陣烟霧，冉冉成仙，如果道行不夠，則粉身碎骨。因此這裏又稱捨身岩，這當然是無稽之談，在過去的年代，不知有多少條生命成了崖下冤鬼。

廬山天池有一大一小，除上面談到的大天池外，還有一個小天池，位於牯嶺東北山頂，也有一泓清泉，大雨不溢，久旱不乾。池西有一個天池亭，建在千峯簇擁的高巖上，登亭朝觀日出，暮看霞落，極目千里。我們登上天池亭的梯級，如攀天梯，四野廖廓，一亭聳立，遊目四盼，飄忽的長江、浩淼的鄱陽、含烟的山岫，直奔眼底。

小天池西面山腰有一個望江亭，下臨巨壑，嶙峋如削，名剪刀峽。亭旁的蜿蜒盤山小道，就是過去由山麓蓮花洞攀好漢坡登山的羊腸小徑，並在此與登山公路會合。

七

廬山池泉神妙，溪瀑也別饒意趣，在廬山的三天三夜，走到那裏，潺潺湲湲的溪流幾乎未曾離身半步，這些溪流宛如一把把碎玉撒遍方圓五百里的匡廬，落地琤琮可聞，但並不聒耳，如古琴漫奏，令人神怡。李白曾有詩咏讚廬山溪瀑，句云：「日照香爐生紫烟，遙看瀑布挂長川，飛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銀河落九天。」信然如此。

我們爲訪名泉，覓奇瀑，曾深入蓮花台一帶人工林區，沿着濃陰蔽日的碎石小徑，逕落林木深處，途經「三寶樹」，爲之駐足，只見面前挺立三棵撐天的巨形大樹，分爲二棵柳杉和一棵銀杏，最高達四十五公尺（約十五層樓高），直徑一·七四公尺，三人不能合抱。這三棵樹據說爲晉朝和尚所栽，但據最近有關部門新的測定，樹齡約爲五百年左右。在三寶樹東北面有明代所建的賜經亭。樹畔溪流涓涓，旁有一塊倒仰的、殘缺不全的石碑，上面鐫刻一首也是欠完整的詩：「溪聲十里籃輿路，人影一潭水

右風，噴雪飄珠寒赤日，清緩濯足侶黃童，杖枒不老前朝樹，……。」將三寶樹幽穆的氛圍都烘托出來了。

由三寶樹向西行，是發源在幽森處的黃龍潭瀑布。

去黃龍潭一路，只見柳杉入雲，扁柏蓊蔚，松香飄溢，這是人工林區的腹地，森森洞洞，凉蔭匝地。黃龍潭始源於又險又窄的狹谷，從高峻巨巖怒吼地傾下白花花的匹練水簾，聚合在一泓湛碧的水潭，在炎陽下蒸出氤氳的霧氣，傳說在這烟霧起處，蟄臥着一條黃龍。隊友不管他黃龍、白龍，跳足於汩汩流水中，稍向潭中間行去，倏感一股奇寒刺骨，連忙折回。黃龍潭貌不驚人，但潭中間深邃難測，不經意很易遭到滅頂之災！由黃龍潭下來，跨過了一座石橋，直趨烏龍潭瀑布。

烏龍潭瀑布驟看並不壯觀，細賞却揣出不少趣味來，只見五條細流從高巖分瀉而下，飛花碎玉，晶瑩奔迸，再經過碎石奇岩，湍湍而流，滙成澄澈如明鏡的小湖，我們攀石爬到湖中，情不自已將湖水掬入懷抱，捧進口中，只覺一股清凉直透心脾，舒泰得兩腋生風，受用無窮。

盛暑天時，置身這幽奧之地，近看飛流千尺，耳聞百鳥囀啁，不啻是賞心樂事。

八

「春陰垂野草青山，時有幽花一樹明。」在廬山，不論是叢林中，或在幽谷畔，經常會發現一叢一簇的黃花（俗稱金針菜），明晃晃地在碧雲綠霧中透現出來。

「山中甲子無春夏，四月才開二月花」這兩句詩，本來是描喻廬山難分春夏，四月仍有春花開，但對今天廬山而言，已嫌過時了。在廬山海拔一千二百多公尺處、含鄱口北麓山谷的羣山環抱中，有一塊繁花不絕、四季如春的樂土，這就是遠近遐邇的廬山植物園。這塊廣袤四千畝的園地，溪流縱錯，岩石起伏，環境幽森，雲集着三千四百多種中外的奇花異木，根據地形和園林建築的要求，劃分爲松柏區、林木區、岩石園、花草區、藥用植物區、温室區、沼澤區……。

最具特色的是岩石園，根據地勢，園藝家模擬高山自然岩層，依山迭石，各種高山植物薈萃，競吐芳菲，例如在三千公尺雪線生長的報春花，如串串紫鈴的日本玉簪，從石隙中放射出異彩；沼澤區有西伯利亞鳶尾、東北鳶尾等；藥圃則栽種人參、大黃、天麻等名貴藥用植物；松柏

區包羅二百多種奇松異柏，有天嬌如游龍的龍柏，攢簇纍密的，狀如金錢的金錢松，如翠巒叠嶂的萬峯檜，還有台灣松，世界稀有的古老樹種之一的冷杉等，眞是南北松杉競秀，東西檜柏爭榮。

值得一提的是，這個植物園與世界五十多個國家、二百多個單位進行交換苗種，如從英國皇家植物園進口的松柏科、從美國引種的花旗杉，從朝鮮引進的報春花，從日本移植的櫻花等等，都在這裏生根結蒂。漪歟盛哉！

植物園種植的廬山雲霧茶，是人們矚目的，因這裏的雲霧茶是廬山茶中的佼佼者，它與杭州獅峯龍井、黃山毛峯、洞庭山的碧螺春，同被列爲中國十大名茶之一，十分珍異。

「高山出好茶」，但過去好茶並不易摘採。據說唐朝的僧人，每年只能在深山叢壑中採得一、二斤；北宋太平興國年間更被列爲貢茶。清朝一位詩人對此曾有吟咏：「月下輕帆到，山中香茗來。焙時聽瀑雨，摘處踏蒼苔。待月春蔬共，吟詩石乳開。何時雲霧窟，相與泛清杯？」一九三四年有一位科學工作者，在這裏移植雲霧茶成功，但日寇來了後又棄廢了。聽說這位科學工作者近年重臨植物園，看到這裏雲霧茶欣欣向榮，情難自已，題下這首詩：「匡廬雲霧繞天空，名茶育出此山中。陸羽未嘗眞風味，『紅袍』原在月輪峯。」現在雲霧茶已廣植廬山各地了。

在廬山植物園到處是磅礴松杉，嬝娜花影，泛碧草木，令人留連忘返。

廬山的三日三夜，可感可觸的很多很多，那俠骨崢嶸的山巒，那柔情萬縷的溪流，那飄逸若輕紗的雲霧，那溫炙的人情……，都令人銘刻於懷。

廬山，在重岩疊嶂又顯露出細膩、嫵媚的曲線，它兼有恢宏、婀娜、幽穆、精靈的性格！

——一九七七，七，十六。

利源書報社
遷址啓事

本社定於八月廿五日遷往九龍油麻地砵蘭街18—26號仁俊大廈壹樓A座（FLAT"A" 1/F, YEN CHUN MANSION, 18—26,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各地同業、讀者來信來訪，請照新址。

利源書報社啓

從桌子到桌子

余盈

忽然覺得，擁有一張桌子，實在是一種幸福，甚至是一種特權。

有人連租房子住的資格也沒有，又怎能享有桌子呢？有人只有資格住一個床位。白天，他們也許是坐在桌子前面工作，但那張桌子，却是屬於僱主所有。

我也有過連一張桌子也沒有的時候，那是在戰爭的年月。

不斷地從一個省份流落到另一個、又另一個省份；不斷地從一個小鎮艱難地步行到另一個、又另一個小鎮。日日走在雨中，走在烈日下，走在泥濘裏，走在荒野上。夜夜睡在破廟裏，睡在不是客棧的客棧裏，睡在簡陋得難以想像的民居裏。黑暗潮濕的小屋，往往擠滿了在戰火中逃亡的過客。

在那種年月，生命像水珠，隨着急流衝過險灘，連生命都不在自己的掌握，哪裏還會作安定下來、坐在桌前作點什麼的好夢！

後來，總算可以在大後方定居和讀書了。

這時，在宿舍裏，我們每個人都可以擁有一張書桌。雖然那只是陳舊得不像話，形式也不劃一，是七拼八湊地找來的桌子。

那時，在膳堂吃飯，是每八個人共享一張簡陋的四方的木桌。我們都是站着吃的。桌子的四邊，每邊站兩個人。桌子的面上，放着粗飯粗菜，如果有肉類，每個人也難得分到小小的、薄薄的一片。

比起那些大特權的享受者，我們捱得多麼苦！然而，比起水深火熱中的民衆，比起奔赴前綫的戰士，我們却仍然是特權者。

桌子無知。桌子是再平凡不過的傢具。但是，從桌子反映出來的生活面，却可以非常廣濶。

據說，人類發明桌子，當初只爲了吃東西時用的。後來，才有別的用途和有更多形式的桌子出現。

據說，早期埃及人的桌子是用木做的，亞述人都用金屬，希臘人的桌子是銅製的，有三脚的也有四脚的。

據說，古羅馬最流行三脚桌子。但也有獨脚的或是四脚的。

羅馬時代的桌子，後來發展得很講究，用雪松、特種杉，或是其它木料做，並且加以雕刻，鑲嵌，或是作其它種種裝飾。有一個羅馬皇帝擁有三張銀桌子，一張金桌子。但不是全金全銀，是金銀其外，木料其中。

據說，中世紀的西方貴族，時興用巨型的長方形桌子。宴客的時候，主人與主客的那張，放在廳子一端的高台上，上面還有華蓋。兩旁垂直地、順次排列着許多副桌——也是長方形的，一直排到廳子的盡頭，分坐其他的賓客和陪客。場面十分宏偉。

這個時期，國宴場面，也有用圓桌的，椅子是弧形的。

十六世紀，有些桌子，設計得很新式了。桌面共分三葉。叠起來。必要時，把底下的兩葉從兩旁拉出，中間那一葉即行下降，填補了空出的空間。這一來，桌子的面積便加倍。這種方式的設計，一直流行到十八世紀。

十七世紀時，又發明了可以摺起來的桌子。桌面可以摺起來，也可以打開。脚部可以拉開，可以合攏。

製造桌子用的木料越來越廣泛，橡木、桃木、桃花心木、榆木、櫻桃木之外，還有別的木材。

意大利產大理石，於是，佛羅稜斯的工匠，便做出十分奢侈的鑲嵌大理石的桌子。

在亞洲，有些國家，習慣坐在地上，他們設計的便都是矮桌。中國很早便發明了椅子，所以，桌子的高度較高。

中國各代的製造桌子的工藝發展，也反映了中國的文化發展與交流，反映了人民的技藝與巧思。那些從古代流傳到今天的桌藝，我們可以在古玩店裏看到。那些福州漆

的桌子，那些整個桌面都精雕細斲的桌子，那些紅木（酸枝）鑲雲石的桌子，都是比較突出的例子。

但是，不論古今與中外，在不平等的社會中，奢侈華麗的桌子，總是歸富人與貴族享用。

而且，爲了享受而設計的桌子，總是花樣百出，分外講究。爲了工作而設計的種種桌子，實用第一，相形之下，就不只是樸素，甚至可以說是簡陋了。

今天，爲工作而設計的桌子，可以升堂入室，列置傢具店中的，主要只是寫字間用的辦公桌與及讀書用的書桌。但是，在傢具店的陳列的安排上，絕不會把這些桌子當作重點。透過傢具店的美麗的窗櫥，我們可以看到的，最是賞心悅目的桌子，一定是擺在客廳的矮桌，放在飯廳的餐桌。

重視業餘生活，不重視工作，這眞是個本末倒置的社會。

寫到這裏，我不禁想起自己的書桌了。

寫到這裏，我想起自己和桌子的關係，不禁啞然失笑。

常常，整個桌面，全是一座又一座「沉積岩」。稿紙、信紙、雜誌、書本、攤開的雜誌與書本、筆記、廢紙，……大小不一地叠在一起，形成了所說的「沉積岩」，岩層中甚至會有購物單、商店發票、包糖菓的紙。

一座又一座的沉積岩，擠滿了桌面，常常，把最可珍貴的思想感情，最應記住的事物，最應即覆的信件，都壓在岩底。

這樣的桌子，十足十反映了我那顆忙亂的心靈。

有時，桌面只有謹可容手的空間，給我做手頭的工作。有時，我的心，不也只有那麼一點點小空間來接受即時映入的新事物麼？

自然，有時，桌面也會清爽而整潔，樣樣分門別類，各安其位。這時，我的心，就一定是思路清明，條條大路通「羅馬」。

我的桌子眞是最瞭解我，最能表現我的心情了。

放眼古今，我對自己的桌子的處境，也漸漸瞭解得透澈了些。

放眼這個時代，我知道，我既然擁有了一張書桌，那就應該好好運用它，適當地運用它。

第五講：《樂府》——古代民歌的瓌寶

思嚴

與漢賦盛行的同時，有一種新的詩體，也是在這個時候崛起的，它就是《樂府》。下面摘引兩首大家熟悉的《樂府詩》，來說明這個問題。

《短歌行》其一：

「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當以慷，憂思難忘。何以解憂？唯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爲君故，沈吟至今。呦呦鹿鳴，食野之苹。我有嘉賓，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時可輟，憂從中來，不可斷絕。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闊談讌，心念舊恩。月明星稀，烏鵲南飛，繞樹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厭高，海不厭深，周公吐哺，天下歸心。（《樂府詩集》卷三十）

這是魏武帝曹操著名的《短歌行》兩首之一，這首詩有人說他開始寫得消沉一點，但通篇的氣勢，仍很磅礴。結尾的四句，顯得曹操的胸懷還是爽朗而自信，並不因爲前面的感歎而影響全篇的立意，以山高海深來比喻自己的胸襟，以周公吐哺對自己功業表現了充分的自信。

還有一首是《蒿里》：

「關東有義士，興兵討羣兇。初期會盟津，乃心在咸陽。軍合力不齊，躊躇而雁行。勢利使人爭，嗣還自相戕。淮南弟稱號，刻璽於北方。鎧甲生蟣蝨，萬姓以死亡，白骨露於野，千里無鷄鳴。生民百遺一，念之斷人腸。（《樂府詩集》卷二十七）

這是描叙曹操初期起兵討董卓，與各路兵馬會盟，後來由於同盟者的爭權奪利，遂使義師瓦解，半途而廢。老百姓陷於水深火熱中，道出了人民對軍閥混戰的痛恨。

爲什麼要引用曹操這兩首《樂府》詩呢？就是想說明，《樂府》其實就是詩，有不同的形式和長短句，就以曹操這兩首《樂府》來說，一首是四言的，一首是五言的，四言的形式很接近《詩經》，而五言的形式，正是漢末五言詩興起的雛型。

《樂府》的來源

對於《樂府》有了一個初步的印象，現在我們再來談談《樂府》的來源。《樂府》的樂字，是古代統治者「制禮作樂」的意思，凡是詩歌都是可唱的。最早的詩三百篇，其中大部分來自民間的歌謠，也可以說是最先的《樂府》。由採詩官採集後，經過文人的潤飾然後入樂，以滿足統治者祭祀、朝會飲宴的需要。但古代只有樂官或採詩官，還沒有《樂府》這個名稱，直到漢武帝劉徹時，才把這一工作，設立一個專署來掌管其事，這個官署就是「樂府」。

《漢書・藝文志》說：「自孝武（漢武帝）立樂府而采歌謠，於是有代趙之謳，秦楚之風，皆感於哀樂，緣事而發，亦可以觀風俗，知厚薄云。」可見，這和周代的採詩官是一模一樣的。而「樂府」歌詞的來源，大部分還是民間的歌謠，包括代、趙、秦、楚各地的民間風俗，無論是戰爭的叙述，愛情的咏歎，生產勞動的讚歌，都「緣事而發」，有一定的羣衆性和現實性。雖然這裏面也有文人的作品，或經過文人的潤飾，但它仍然不失是最值得重視的民間詩歌。

這個由官職的專有名稱，慢慢沿變而成爲詩體的名稱，漢代以後，「樂府」的官署不一定保存，但《樂府》的詩歌

却是流傳不絕，凡是可以入樂的詩，都可以稱爲《樂府》。到了南北朝以後，還有《新樂府》出現，以別於兩漢時代的「樂府」。

從這裏，人們可以了解《樂府》這個詞的來源，進一步便可以分析《樂府》的各種不同樂曲。

《樂府》的各種樂曲

正如前文所說，《樂府》是在漢武帝時正式定名的，那麼，《樂府》的歌詞，不管是民間歌謠也好，文人作品也好，都出於中國人之手，那是毫無疑義的。但還有一個問題，就是樂曲，樂曲就不一定是中國的，由外國傳入的也不少。譬如說，中國的傳統樂器，是笙、笛、琴、瑟，至於琵琶、短簫、胡笳，這些樂器，都是外來的。以漢代的《樂府》音律來說，有鼓吹曲與橫吹曲兩種，都是一種軍樂，在馬上所奏，以鼓角爲主。橫吹曲據說來自西域，是張騫使西域時帶來的。鼓吹曲更早，傳說爲漢初，班壹避地樓煩，出入弋獵，旌旗鼓吹。樓煩在現今雁門關以北，那是由西北少數民族傳入的。又如漢末蔡文姬的《胡笳十八拍》，胡笳是匈奴族的樂器，蔡文姬陷身匈奴，與匈奴人結婚生子，後來才被曹操贖回。她的《胡笳十八拍》，曲詞是她所寫的，但用以奏樂的胡笳，來自匈奴族，那也是一種外來的樂曲。

漢朝的時候，起碼有三種樂曲：一種是朝廷的樂曲，如郊廟歌、燕射歌、舞曲之類，這類樂曲，是替帝王歌功頌德的，這類樂曲可傳的甚少。其次就是上面所說的《鼓吹曲》、《橫吹曲》，是由少數民族或外國傳入的。這類樂曲現在也多已不傳了。流傳下來的，就是民間的歌曲，也就是上面所說的「代、趙之謳，秦、楚之風」。這些樂歌就像《詩經》的國風一樣，是反映人民生活現實的樂曲，其可傳性最高。

民間《樂府》大體也可分三大類：一是《相和歌》，一是《清商曲》，一是《雜曲》。每一大類又可分爲若干種曲名，譬如以《相和歌》爲例，現存的就有《江南》、《東光》、《薤露》、《蒿里》、《鷄鳴》、《烏生》、《平陵

東》等曲名。《薤露》、《蒿里》是最爲人熟悉的，因爲它是死人的挽歌。據說是戰國時田橫的門人所作的。田橫自殺死，門人哀之，爲作悲歌。薤上之露，清晨即滅，喻人壽之奄忽。蒿里本來是泰山之南的名山，據說人死後魂魄歸於蒿里。前文引曹操描寫董卓時代生靈塗炭的哀歌，用的正是《蒿里》這種挽歌的名稱。

至於《清商曲》、《雜曲》的曲名，更是多到難以臚述，總之，撇開《樂府》的曲名不談，它所保存下來的詩歌，是值得珍視的。這些詩不但繼承了《詩經》中的精華部分，而且還孕育着以後的五言和七言詩，在文學藝術發展史上，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尤其在兩漢詩作極端貧乏之時，文人學士大都埋頭於那些鋪張堆砌，空洞而沒有內容的賦體，《樂府》的詩歌，就顯得更加珍貴了。

《相和歌》和《雜曲》

下面再舉兩首有名的《相和歌》和《雜曲》，幫助我們認識漢代的《樂府》詩，確是能夠反映老百姓現實生活的傑作。

《相和歌・東門行》說：

「出東門，不顧歸。來入門，悵欲悲。盎中無斗儲，還視桁上無懸衣。拔劍出門去，兒女牽衣啼：他家但願富貴，賤妾與君共餔糜。上用滄浪天故，下當用此黃口兒。今非。咄！行！吾去爲遲，白髮時下難久居。」

這是一首反映窮人爲生活所迫，鋌而走險的有力控訴詩。丈夫因爲無法過生活，想到東門外去做非法的事，出門之後，又掛念家中妻子，再回來看一遍，看到家中無衣無米的境況，憤而拔劍出門，不聽妻子的勸阻，毅然去幹他想幹的事。

這些歌詞大多是楚聲，裏面有楚國的口語，例如妻子勸阻丈夫時所說的話，「上用蒼浪天故，下當用此黃口兒。」

「滄浪」是青色的意思。「黃口」即幼小之兒。「用」作「以」字解。即是說，上面要看有個蒼天，下面要顧及幼小之兒。用這兩者來勸阻丈夫不要去做非份的事。可是丈夫却氣憤地說：去，已經太遲了，再不幹連性命都沒有了。這樣的堅決語氣，具有强烈的對抗和揭露性，反映出那個時代窮人被迫害，已再無選擇的餘地了。

《雜曲・孔雀東南飛》（一名《古詩爲焦仲卿妻作》）是漢末《樂府》中的一篇偉大叙事詩，它和後來南北朝《新樂府》的《木蘭詩》，被譽爲《樂府》中的雙璧。因爲詩太長了，不能盡引，這裏只摘錄一部分。

《孔雀東南飛》一詩，首先見於陳徐陵的《玉臺新詠》，詩前的序言說：「漢末建安中，廬江府小吏焦仲卿妻劉氏，爲仲卿母所遣，自誓不嫁。其家逼之，乃投水死。仲卿聞之，亦自縊於庭樹，時人傷之，爲詩云爾。」這是被封建禮教吃掉的一對戀人殉情的悲劇。詩長一千七百多字，一直流傳到現在，可見是一首難得的好詩。

詩先從主人公焦仲卿和劉蘭芝夫婦寫起，寫他和她的愛情非常誠摯，但因爲焦母對媳婦的虐待，硬生生地拆散了這對恩愛夫妻。劉氏被趕回娘家，臨別依依不捨，對丈夫說：「君當作磐石，妾當作蒲葦，蒲葦紉如絲，磐石無轉移。」以此喻夫婦愛情之堅貞，希望日後能破鏡重圓。但劉氏回娘家後，不爲家人所容，哥哥逼她改嫁，就在迎親那一天，她投江自盡了。

在她被迫嫁自盡之前，有一段描寫焦仲卿到女家門口私訪，兩人互相泣訴：「自君別我後，人事不可量，果不如先願，又非君所詳。我有親父母，逼迫兼弟兄，以我應他人，君還何所望。府吏謂新婦：賀卿得高遷。磐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蒲葦一時紉，便作旦夕間。卿當日勝貴，吾獨向黃泉。新婦謂府吏：何意出此言，同是被逼迫，君爾妾亦然。黃泉下相見，勿違今日言。」這一段對答，眞是鐵石聞之，也爲之墜淚了。

這一類反封建、反迫害的詩篇，是《樂府》中的瓌寶，它之所以能夠流傳不廢，是有道理的，因爲後代人民喜歡歌誦它。

漢以後，魏不採詩，有的是文人摹擬的《樂府》，西晉也是一樣。好的詩作很少。東晉以後，南北朝期間，《樂府》的創作又興旺起來了。單是南朝流傳下來的《樂府》，就有四百八十餘首，而且內容也有特色，與漢代的《樂府》

不同，因而後人把它稱爲《新樂府》。

南北朝的《新樂府》

《新樂府》的誕生，大抵在南朝早期的晉宋時候，較多是描寫男女愛情故事，纏綿悱惻，與漢代質樸的《樂府》不同情趣。而且詩的體裁也較簡短，一般只是幾句的五言詩，主要分兩大部分，一是「吳聲」，一是「西曲」。「吳聲」大概產生於南京一帶，是南朝的行政首都。「西曲」產生於長江上游，襄陽一帶，也是當時的繁盛城市。吳歌以《子夜歌》最爲有名，子夜是晉朝一個女人的名字。「歌謠數百種，子夜最可憐，慷慨吐清音，明轉出自然。」這種民間的男女戀歌，一直發展下來，到唐朝時代，李白還有《子夜吳歌》的創作，可見它流傳的久遠和深入了。

星馬中文小說英譯出版

禾子

海涅曼出版社(Heinemann)最近出版了一本星、馬現代中文小說選集，書名爲《半島上的故事》(Peninsular Yarns)。所稱中文小說是指當代在星、馬發表的中文作品而言。並且都是出自居留星馬兩地作者之手的。

選入本集中的作品都已譯成英文，由賴新國(譯音，外文名爲Ly Singko)選編和翻譯。韓素音給選集寫了序言。書凡二百零一頁。

集中共收進了十三篇作品，其中有些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當地下層人民的生活。如《老人》(The Old Man)一篇，寫出了碼頭苦力的困苦；《陷阱》(The Trap)描寫了一個年輕的姑娘爲了解決父母和一家七口的生活，嫁給不是自己所愛的"頭家"，內心感受的苦惱與矛盾，篇中歸結到："悲劇往往根源於貧窮，富人可以用金錢買到他們所想要的一切。"

當然，選集還不是盡善盡美的，有些作品寫得不够深刻，過於表面化。

外國文訊

每月茶座

談辛詞，讀辛詞

蕭似明

與朋友談起了詩詞。我讀詩、詞甚少，談是他談，聽是我聽。談到了辛棄疾的詞，大家的喜愛是一致的。回來想起有一兩句記不眞，找了辛詞出來查查。那麼一翻，就又給迷住了，讀了一闕又一闕。

讀着詞，覺得辛棄疾的形象活現起來，這位詞人彷彿就坐在面前，「如見其人」。他的詞，有的成了他自己性格的寫眞，如：

「昨夜松邊醉倒，問松：我醉何如？只疑松動要來扶，以手推松曰：去！」

（《西江月》，下半闕）

不但詞的內容透露了他的性格，連對詞的形式的運用，自由，不拘，不落在人家習慣的臼窠裏，這也表現了他的性格是一個不受常規所囿的人。

更多的詞，是直寫他的胸襟。隨手抄一首《破陣子》，題目是《爲陳同父賦壯語以寄》：

「醉裏挑燈看劍，夢回吹角連營。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絃翻塞外聲，沙場秋點兵。

馬作的盧飛快，弓如霹靂弦驚。了却君王天下事，贏得生前身後名。可憐白髮生！」

他的詞，就時時寫進他積極關心天下事的心緒。

有一首《清平樂》，題目是《獨宿博山王氏菴》，這一夜大概住得不舒服：

「遶床飢鼠，蝙蝠翻燈舞。屋上松風吹急雨，破紙窗間自語。」

這是上半闕，可謂寫實，也可以看作借此描寫「王氏菴」以外的環境吧。下半闕我更喜歡：

「平生塞北江南，歸來華髮蒼顏。布被秋宵夢覺，眼前萬里江山！」

四句中無一虛字，既概括了他多年生涯，頓然又回到眼前情景：布被，秋宵，夢醒來，展見「眼前萬里江山」，突出了他的廣濶的心懷。末

句這六個字，引起我再三迴味。它有一種信心，一種樂觀的精神。

他的詞少用典，有的如說話。這是個人的風格。不過，在翻讀倦了之際，掩卷欲眠，忽然一個念頭浮上心來：他的風格，是怎樣產生的？主要還是心深處有話說，有他自己的話要說，有他自己的體會要說，這些內心的需要，使他去選擇、創造一種屬於他自己的風格。

這個體會或許膚淺，但這一夜讀辛詞，感受却實在如此。

陶瓶·美·新奇

章玉

見到一張古文物照片，一個陶瓶，有雙環耳，最有趣的是下端作圓錐形。陶瓶的中部有花紋。整個瓶子樸素美觀。

可是下端作圓錐形，怎樣安放呢？看說明，才知道是原始社會時期的汲水器。那就可以明白了，雙耳是用來穿繩子的，下端錐形，方便於瓶子沉入水中。這一切全是實用的需要。

不過，這件實用品却做得很好看。小時候在家鄉，去打井水，用的是木做的小桶，那樣子就沒有這陶瓶美觀，形狀的差別也很大，平底的，汲水時麻煩，木製的水桶根本不沉，要扯一扯繩子，使木桶傾倒，引進了一些水，夠重了，才能慢慢沉下去，汲滿一桶水。不過，用木做是一種進步，比陶做的耐用，生產效率高些。但若要做成圓錐形的底部，却就遠比陶製的爲難了。

實用的物品，不把美觀放在第一位。但是天天使用，能夠做得美觀些究竟是好的，許多出土的幾千年前器皿，都已做得很好看，可見古人的審美要求也是不低的。

實用的物品，製作的時候，無疑先考慮用容易取得的材料，又按這材料的性質，想出容易做成的辦法，又要做出來的用具使用方便，所以，首先要考慮的不會是美觀，而美觀隨後却又在這個基礎上產生。像陶製的汲水器，與木製的汲水器，形成的美觀就必定各有不同。陶製的做成圓形、錐形，比木製的容易，於是產生了這樣「流線型」的產品。木製的如果要

雕花紋，花費功夫很大。陶製的反而可以用較簡單的方法造成。像這個古汲水器，看來是用一片粗糙而柔軟的編織物，覆壓在未乾硬的陶面上做成。簡單而自然，如果要在木上刻出這樣的花紋來，費工可不小。

有些美觀的事物，——實用品或藝術品，往往叫人乍見時覺得形象新鮮：「呵，原來可以是這個樣子的。」「這個設計，出人意表。」但是細想下去，便可以找尋出線索來。那個美而新奇的形象，並不是首先產生於「藝術家」（用引號，因爲有時未必是專業的藝術家）的腦海中，而是由現實的需要，客觀具備的條件等等，先提供了可能性，形成了它自己的美的形象。各種客觀條件不同，形成的風格便不同。像現在工業發達了，製造筆直、平滑的東西不難，材料的承受能力也高，所以現代的用品，往往强調簡潔明朗。傢具就在流行這樣的風格。看上去，幾根鋼管，一片厚玻璃，就形成一張桌子了。也美，但與古代雕花描金的木桌大異其趣。

當然，腦子中的加工、提高，是要緊的一環。不過，它有來源。來源於客觀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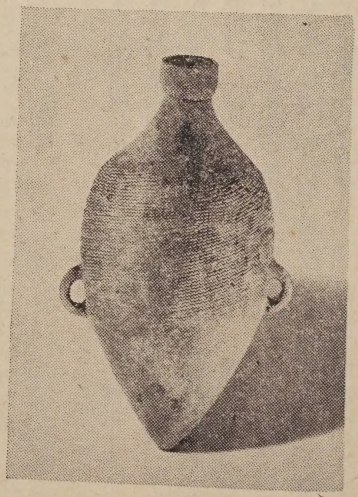

雙耳尖底紅陶瓶

海洋文藝叢書預告

第四種 逆弟（中篇小說集） 金依著

第五種 黑姑娘（亞非拉小說選譯） 李昕譯

捕蜢的人

范劍

幹了差不多兩年的捕蜢生涯，他越來越覺得——自己像一隻草蜢！不錯，像一隻在山間草葉棲遲的草蜢。

村居時期，常常聽老人家對不長肉的孩子說：「瞧你，瘦得像隻蜢。」阿廣覺得自己像隻蜢，不單因爲自己瘦。瘦和黑，是他的嗲頭，他青少年時在石澗村生活，人們都叫他瘦蜢廣。後來上了山，終日在山野裏奔來撲去，不分冬冷夏熱，流下大量的汗水，加上飯餐不準時，人去到那裏，就吃到那裏，有時餓過頭，有時飽過份，茶水、啤酒，他喝的可不少……因此，他變得更加又瘦又黑啦。可幸的是——他賴以活動和謀生的精力，還在身上，且很豐滿的樣子。每天，他在木寮的床上睡醒，聽着外面吱吱喳

喳的鳥聲喧叫，睜眼看到那些綠樹，他便起身跑去溪澗洗過臉，覺得自己精力充沛，老虎也可以打死兩隻。而捉草蜢，更是輕而易舉的事兒。

他之越來越覺得自己像草蜢，除掉自己生長得瘦削，還有其他原因的。——

現目，陽光剛好從遠處的海面爬起來，讓那些起伏的山巒，密密挨併的樹木，層層叠叠的岩石，都更清晰地顯現自己的輪廓和眞面目。

他拖着穿破背心、短褲的身子，從「公共浴室」——石澗回到木寮，草草吃過昨晚從山下青竹墟買回來的隔夜糯米捲，拿起行軍水壺倒點水到嘴裏去，以粗糙的手掌抹抹嘴邊，然後趕緊整理好他的捕蜢裝備。

所謂捕蜢裝備，就是穿上那件他從故衣店購買的草綠色厚布殘舊單衣，一條厚厚的騾仔布褲；穿衣完畢，他先在頭上蓋塊披垂到脖子肩膀的厚膠紙，再把一頂綠色軍帽戴到頭上，把膠紙套壓，成爲遮蓋脖子、耳朵和部份臉孔的面衣。

這是他多少日子以來，在進行捕蜢時，受到黃蜂螫刺，和一些毒蚊、毒蟲襲擊得出的痛苦經驗，因而設置這些裝備。另外，一個圓口鐵線紗網，和放草蜢的鐵絲籠子，便是他隨身携帶的謀生工具。

懸掛在木寮裏的上鍊鬧鐘，已指住八點鐘。

一切停當，在準備步出家門之前，他照例走到那面已剝落許多水銀的大鏡子前，看看自己的怪模樣。

——一隻大草蜢！

他向鏡中的大草蜢擠了擠眼，露齒笑笑，便拿起紗網、鐵絲籠，跨出木寮的門口。

山上、山下、峽谷、坡坳、草場、溪邊、湖畔，都是他出沒穿插的地方。他幽默地對自己說——阿廣，瞧你的辦公廳多大！

太陽在高空照晒，好些蟲類在吱吱喳喳地唱鳴……他提着紗網，眼睛銳敏，善於在綠色的草葉間發現綠色的蜢。紗網到處，蜢已被捉，然後投進鐵絲籠裏去。小小一個籠子裏，已集聚百數十隻各種各樣的草蜢。牠們呆呆地擠在一起，不曉得自己將交上怎樣的命運？

草蜢——鳥的珍饈。他在這靜寂的山野草叢中，奔來跑去，揮動着紗網，捕捉，捕捉……等到下午四點多鐘，鐵絲籠裏的草蜢已擠迫到——防虐畜會可以控告虐蟲的程度，他便收工，携帶籠子下山，搭巴士去西區一家特約他

捕蜢的雀鳥店，賣得十幾塊錢，然後到橫街的大牌檔，一碟牛肉炒河，或一碗叉燒飯，一個例湯，中飯就這樣解決。有時收成不好，他只好吃一碗魚蛋河粉。

五點多鐘，照例去西區的老字號「講良心」涼茶店，在偏角地方放下紗網、籠子，把貯入軍帽、膠紙等物的塑膠手抽放下，自己去拿一杯涼茶或銀菊茶或蔗汁，坐回位子，取那些放在玻璃桌下架子上的報紙閱着，隔一會，他拿起杯子喝啖飲料，隨即又埋頭看報紙……至少泡它一個鐘頭，見到涼茶店的電燈已亮，他便帶了謀生工具等物，走到櫃面找數，跟掌櫈的矮胖老闆娘聊幾句養雀鳥經，然後吹着口哨離開。搭巴士回到青竹墟，解決晚餐，才回到山間木寮，像鳥兒飛回窩巢，睡覺。

那天晚上七點多。熱鬧的市街店舖已亮燈火。他買了水果，和一個叫什麼「搖搖」的玩具，趕搭巴士回到青竹墟，沿一條陷入灰暗中的菜園小路，走到山脚下一間木屋，舉步跨進去，開口喊叫：

「阿火！阿火！」

瘦小而機靈的阿火高興地向他撲來，喊叫着：「舅父！舅父！」

把手中那個叫什麼「搖搖」的玩具交到阿火骯髒的小手去。他享受到一抹童眞的快樂歡笑。他說：

「不是老想要個這樣的玩具嗎？」

「我見過好多人在玩，心裏想要好久啦！媽媽却——」

阿火的聲音特別響亮，歡笑的花朵開在臉上，一壁忙於玩那個「搖搖」。他把長線提在右手的中指間，讓那小小的圓餅向下搖，然後又滿有節奏地挽拉起來……。

正在屋角燒飯的、短頭髮、穿紅花夏恤、灰褲的婦人笑着轉臉打量阿廣，說：

「買一個搖搖，你至少要捉好幾十隻草蜢啦！」

「就想看看阿火笑，好久沒見到阿火這樣開心的笑了！」阿廣說，他的目光，仍投射向在玩「搖搖」的阿火身上。阿火却特別向他投送一抹致謝的笑靨。

「好喜歡看孩子的笑嗎？」婦人問。

「每天，對着不知人意的草蜢，把人枯燥死了，我的確喜歡看孩子們的歡笑！」他坦然說。

燈下。他和她們母子一起吃晚飯。——這是他享受到唯一安定的、有家庭氣味的一頓晚飯。他每月付她一百塊錢，算是搭餐也好，包飯也好。總之，他七點半鐘來到木屋開飯，過時不候，但他很少過時。

說起他來這戶只有母子兩口的家庭搭餐，也很偶然。——一個月前的傍晚，他在西區賣掉草蜢，飲了銀菊茶，搭巴士回青竹墟。他和一個做泥工的婦人同坐。她不斷地轉臉望他，他先是不以爲異，自己的一身怪裝備，委實惹人注目的。但是後來讓她望得多了，他不能不回視一下。吓，原來她是同村同姓的徐顏姊。

「顏姊，是你！」

「看你這一身裝扮，莫不是當了軍佬了？」顏姊笑說。

「我上山捉草蜢，怕黃蜂、毒蚊、毒蛇進攻，我——」

他說着舉起一隻穿長統皮靴的脚來。

「虧你想得出來！」顏姊佩服地說。她這人講話用足中氣。

「爲了活命，什麼辦法也得想出來。」他說。

「阿廣，你那次在石澗村的遭遇，我很同情，我是在報紙上看到消息的。」顏姊說，她的確像姊姊對弟弟的那樣，用溫藹的眼光望他。她講話的聲音仍像打鑼似的。

「別提那倒霉十八代的事啦！」阿廣搖搖頭，長長的黑臉，要多鬱憤便有多鬱憤。

「要提的，他們寃枉好人，誣陷大好青年。我看了新聞，就不信那種事是你幹的，老爲你不值。」顏姊氣憤憤地說。「後來，我回石澗村，熟人都說你失踪！」

他知道顏姊是一片好心。過去，在石澗村，她是個爽直的女子，敢爲不平事講幾句話，肯爲鄰居做點事，一直樂呵呵的。人們不分大小，都會尊稱她一聲「顏姊」，那並不因爲她年紀很大。其實，他阿廣的年紀，和她差不多。

「事情已過去了！我不想提那倒霉事。」他重複着這話。他發覺車上有許多雙眼睛在盯望他們。

「後來報紙也登了新聞——說你被寃枉，警方不得不放你！」顏姊却無視於那些眼睛。

「我那張臉，已讓他們塗汚啦！」他搖搖頭。

巴士已過西環，開行在摩星嶺的海邊馬路上。多少日子以來，他竭力壓抑在心底裏的那段往事，又浮漾到眼前來——

那天晚上，在石澗村。大概八點多鐘，他已關上那間由祖屋改裝的電器修理店子的門，在燈下修理一個原子粒收音機的線路。他聽到外面人聲嘈雜，村狗狂吠。不以爲意，繼續修理原子粒收音機。沒多久，有個老想跟他學師的村童阿船，在他的窗邊喊叫：

「阿廣哥，快跑，他們要來捉你！」

「捉我？爲什麼？」他說，以爲阿船開玩笑。

「我不知道，聽他們說——你是一頭色狼！」

他斥之爲無稽，繼續修理收音機的線路。十分鐘後，大隊警察已包圍他的電器店子，有人敲門，他始終認定——爲人不作虧心事，半夜敲門也不驚。移步去開門，湧進來一羣拿槍的警察，也有便衣，他們捉住他，搜查屋裏的東西，帶了兩綑膠電線，然後押着他走了，嚷着只不過請他去警署幫助辦案……

茫茫然，懵懵然，他不曉得自己犯了什麼事。父母死後，他便獨個兒在祖屋憑自己所學，替村子裏人們修理電器、電視機、收音機、冰箱、洗衣機謀生立足。他既不入黑社會，也不作奸犯科，從來又跟警方沒有什麼轇轕，爲什麼自己會有那麼大面子，勞動警伯登門請去協助辦案？

他被關在拘留所七天。問話，問話，一日三番兩次，被提去問話。有人兇惡如虎，有人「温文」如兎，有人狡滑似狐。——我的媽！原來我被懷疑與鄰村的富婆姦殺案有關！警方的辦案電眼天才，從現場找到一條勒死女主人的膠電線，便想像豐富地聯繫到——那個替富婆修理電器的工人。於是他被請，作爲警方的階下囚。

他根本沒有去過鄰村的富婆別墅替她修理電器，他甚至連她是怎麼樣的樣子也不曉得。幾個問話的阿SIR，指着一張艷裝的女人照片，劈頭便問：

「她是你的情婦嗎？」

「別說笑了，一個修理電器的窮小子，怎麼會有什麼情婦呢？」他外表懶洋洋，心裏氣憤憤。那些傢伙怎麼樣也不能從石頭炸出油。

外面的報紙、電視台的新聞節目，却在繪影繪聲，把一個石澗村的電器修理小子，寫得如何多情與風流，如何與鄰村的別墅女主人有往還，密約，相會……那天，女主人被人謀殺，一條勒斃她的膠電線遺在身邊，如此這般，警方便來請多情電器技工去協助辦案了。

胡里胡塗的，能協助什麼？他只知道自己「協助」了那些記者，寫了好幾篇「引人入勝」、不盡不實的粉紅色新聞小說。

被拘留一個星期，讓那些記者寫足七日粉紅色的新聞小說。警方後來找到一個更可疑的人物——富婆的已離婚丈夫，和在他住的地方床下找到一綑用剩的膠電線。他徐阿廣這才接受幾句空洞的道歉，被請回家去。總之，胡里胡塗，一切都是胡里胡塗！

回到家裏，阿廣準備繼續開門修理電器。

然而情況變了！變得令他莫名其妙。

那些往日對他友好的孩子們，見到他開口第一句就是：「色狼！」有三三五五的孩子遠遠見到他，就高聲喊叫：「石澗村的色狼來啦！」然後四散奔逃。

村中的父老叔伯見到他，用一種使他難堪的異樣眼光打量，神秘地笑笑便走開了；好些同輩青年人，却用開玩笑的口氣向他說：

「阿廣，你的艷福可眞不錯哪！」

明知開玩笑，但被拘留一個星期的他，就受不下這句話。

村中的婦女，隔遠見到他，便以爲眞正的大色狼來了，快速轉過路程，避開他……人們往日對他的親切勁兒不知飛到哪裏啦！

最傷他心的是婉芬，那十九歲的懂事姑娘，他的未婚妻，也跟別人一般見識，她不但不同情他的遭遇，跑來慰問一番，不，她簡直避而不見。有次，他在村口見到她，想跑去和她講幾句，表達自己被請去警局的委屈與憤慨，但是她拔腿便走了！誰說她懂事？誰說她冰雪聰明？

沒多久，負責來和她說親的三婆，又跑來跟他商議解除婚約的事，三婆說：

「你知啦，後生女心事多，她怕阻礙你的前途，在媽媽的催促下，要和你解除這婚約。我只不過是中間人。」

「我知，我知，我什麼都知道，解就解吧，不用多多解釋！」他憤慨地說，把手指上的指環脫下，交給三婆。

修理電器的生意簡直沒有。他失望悲憤，決定把家門關掉，悄悄離開石澗村，到熱鬧的市區去謀生打天下。在外面的花花世界，打天下談何容易？他做過大牌檔送外賣的，也做過理髮店雜工。後來，他去替廣告公司做活動廣告，所謂活動廣告，就是把個怪模怪樣的垃圾蟲外殼套在身上，頂着它坐在一輛貨車上，駕車的人却開放聲帶：「打倒垃圾蟲，要清潔，請用××洗衣粉！」

有一趟，廣告車把他帶到石澗村口的廣場，呱呱啦啦地開放聲帶，還有兩個女職員即場大廉價推銷洗衣粉。這樣的宣傳噱頭，吸引不少孩子來看熱鬧，也湧來不少買洗衣粉的村中婦女。

讓那垃圾蟲外殼套住自己身上的阿廣，從兩個眼洞看到外面的情形。他想起前不久——婦女們趨避疾走的情狀，欲哭無淚。他在心裏呼喊：

「我徐阿廣，就用這種模樣還鄉的嗎？」

最使他心痛眼熱的，莫如看見——婉芬和村裏那個長

髮遮臉，依靠祖業而從來不做點事的大花筒，親熱地走出村口來看垃圾蟲。

忍不住流淚，加上臉頰間汗如雨下，它們濺洒到垃圾蟲的眼洞外。一些攀上貨車看熱鬧的孩子，嘻嘻哈哈地拍掌，高聲嚷：

「垃圾蟲流淚啦！」

「哈哈，垃圾蟲也知道邋遢不好，流起淚來啦！」

……雙層巴士過了摩星嶺，已疾馳在墳場區的海邊馬路上。坐在阿廣身邊的顏姊，有意無意提醒地問：

「阿廣，你怎麼會做起捉草蜢的行業來？」

「我在鬧市打滾一段時間，什麼低三下四的差事都幹過；後來，見到雀鳥店貼街招搜購草蜢，我跑去跟老闆李興一說便成功，他們可以長期要我的草蜢，並且出高價。」他說。

「爲什麼又要住在青竹山那麼遠？」顏姊問。

「我原本租了個天台木屋床位。那天，我上山捉蜢，見到一間空木寮，便把它裝修，索性搬進去那邊住，既方便捉蜢，也省掉一筆租金！」

「住在山間木寮裏，不怕蛇蟲鼠蟻嗎？」

「住久了，什麼也不怕。哈哈，我覺得自己也變成一隻大草蜢啦！」

「奇怪，我在青竹墟山脚住那麼多年，就見不到你。」

「現在不是見到嗎？」他說，頓了頓又道：「顏姊，你回去石澗村千萬別把見到我的事告訴他們。」

「我也很久沒回去了！」顏姊說着，片刻又轉臉望他：「你丟下祖屋不理？」

「兩年多，我根本沒回過去，我雙脚沒踏過半步家鄉。」他感慨地說：「算是把它賣斷了。」

「你至少要理理先人留下的家屋。」

「任由它讓風吹雨打，或者坍塌吧。」

他和顏姊在同一個車站下車，也走着同一的菜園小路。他問起他的丈夫，她嘆口氣說：

「出門去了。他是個幹地盤建築的，聽說中東石油國出高價請人材，跑去啦。」

「你——」

「我去地盤做泥工，自己精壯有力，還幹得來。」

經過一家木屋門口，一個携帶書包，坐在門檻上等媽媽放工回來的孩子向他們撲過來，然後投進媽媽的懷抱，說：

「媽媽，我的作文有八十五分。」

顏姊撫着孩子的頭，說：「這就是我的孩子阿火。快叫舅父！」

阿火由頭至脚地打量他一下，說：「我認得你——在山上捉草蜢的。」

他笑着伸手輕抹一下阿火的頭髮，說：「你一定常常往山上跑的啦？」

阿火說：「我有個同學在山上摘柚甘子，他從岩上摔下，你跑來救他，替他擦油，還給他水喝。初時，我們還以爲你是軍佬哪！後來見到你的鐵絲籠子裝滿草蜢，便知道你是捉草蜢的啦。」

阿廣像發現什麼寶物似的，提高聲音說：「記起來啦。原來你是摘柚甘子的孩子！」

顏姊緊緊地摟着阿火，說：「他和這裏木屋區的孩子們時常上山摘野菓去賣錢，用來買書買筆！」

顏姊邀請他進屋坐。他覺得她不以歧視戒懼的眼光看自己，委實值得感激，便和這雙母子跨進屋裏去，享受一杯久已不曾喝到的家庭清茶；顏姊留他吃過晚飯才上山，他指了指放在紗網裏的紙包，說：

「我已買了麵包。」

「留作晚上宵夜嘛。」顏姊的黑臉笑開，表現出是個無所畏懼的慷慨女子。

「顏姊，我永遠記得你——不用那種眼光看我，不當我是色狼！」

阿火笑嘻嘻地搶着說：「哈哈，你是大草蜢，不是大色狼。」

「彼此同村做姊弟兄妹那麼多年，我還不了解你的爲人嗎？」顏姊說：「阿廣，眞的，我什麼也不怕，你喜歡，以後從市區回來，順便就在我這裏搭吃晚餐吧！」

一份溫暖！一份實實在在的溫暖！

這份溫暖由一個同鄉姊妹親手捧到他面前。他能不接受嗎？顏姊，她即使嫁人，即使環境有很大的改變，她在石澗村的敢說話，肯伸手助人的本色仍然不變，他激動地向她伸出一隻手，說：

「顏姊，我每月付你一百塊錢的搭餐費！」

「不要，收三幾十塊錢夠了。」顏姊說。

「你每天從地盤收工回家，又得煮飯什麼的，很辛苦呀。」

「我樂於在飯煲裏多加你一把米！」

就這樣，阿廣——這隻讓社會上一件姦殺案汚染，無辜地塗花了臉的大草蜢，得以享受到一點點人間的樂趣。

他知道，這個家不是自己的家；顏姊，只不過是同鄉姊妹；阿火只不過是很疏很疏的外甥，但他很重視這個每天的生活節目。晚上六點多七點鐘，他便心思思走向那家山脚木屋，然後跨過門檻，呼吸到一股人間煙火，和煎煎炒炒的味道。他自己也覺得奇怪——怎麼我一跨過這木屋門檻，便像喝飲到一杯好酒似的！

燈下。桌邊，阿火在三扒兩撥地趕緊吃飯，「搖搖」放在他對面的桌面上，他是想趕快吃完晚餐，玩「搖搖」去。

顏姊在夾餸吃飯，她的臉膛閃着黑光，精靈的雙眼投注到——掛在牆上的一張她和丈夫、兒子拍攝的鏡框照相上。阿廣知道她有所追思，他問：

「顏姊，姊夫有家信回來嗎？」

顏姊搖搖頭：「沒有，他出門一年多，只寄過那麼三幾封。他有沒有信，我並不稀罕。」

「其實我從你的神情看出，你很稀罕。設法子多和他通訊，不要鬧意氣。」他反而去勸她了。

「他臨出門，我們都在吵架。我始終不贊成他去那麼遠的地方謀生；他死也要去，寧可拋妻別子。阿廣，你說句公道話——他如果不要冒那麼大風險，跑去那麼遠的地方，兩口子在這裏一起苦幹，不是一樣可以過活嗎？」顏姊抬頭盯望着他。

「各人有各人的志向，也許他厭倦這裏的生活呢？」

「你護着他！」顏姊說：「你們男人呀！」

「我不護誰，就拿我來說，眞的，相信石澗村的人或者一些熟人，都在說我閒話——有好好一間祖屋，連電器修理店子都不要，却躲到深山裏捉草蜢！這是什麼生涯？」

「今天下午地盤休息，我跑回石澗村去看年老的媽媽。」顏姊邊扒飯邊說話。

他把身子坐直，抬臉，雙眼炯炯地注望顏姊，說：

「沒把我的情形告訴村人吧？」

「沒有，邊照你的意思，我連老媽媽也沒有說。」顏姊說。

「窩藏一個色狼，對你的聲譽也不好。」他的長臉上漾開許多條自我冷嘲的皺紋。

「阿廣，不要這麼說。」顏姊的聲音嘹亮。

「石澗村的人不是這樣看我嗎？我怕見到那些人，才避過那條村。」他憤慍地說：「這叫做自我出族！」

「自己沒做這種事，就不應躲避，我做你，就站得更高，講得更大聲；你知道你在逃避責任嗎？」

「我逃避責任？」阿廣有點愕然。

「不錯，你以爲自己被誣陷，很委屈，很憤怒，回到村子，見到熟人用異樣眼光看你，不自在，更加憤慨，竟一走了之，不去替自己洗清被誣陷的污名。」顏姊說。

「你是說——我應該厚着臉皮死釘在村子裏，打鑼打鼓的向村人訴說——我是被冤枉的！我是被冤枉的！我不是色狼！請同情我！」阿廣越說越高聲。

已經在門口玩「搖搖」的阿火笑着說：「阿廣舅父不是大色狼，是一隻大草蜢！」

顏姊忍不住笑，她說：「不要怪鄉親們，他們也許受到那些錯誤報導的影響，他們也許對你一片同情，但是你用自己的異樣眼光看人，想人……」

「婉芬推翻婚事呢？也是我用異樣眼光看人嗎？」阿廣不服氣。

「那是婉芬不對，或許是她媽媽不對，」顏姊說：「我下午回鄉幾個鐘頭，便聽到許多你的消息。」

「什麼消息？我已消聲匿跡兩年多。」

「就說與你有關吧。」顏姊說：「第一件，是你有個爛賭的，在外邊不務正業的堂弟徐昌，他眼紅你的祖屋，竟聯同你鄰屋的飛仔添，簽字把它們賣掉給城市一家建築公司，準備拆掉它改建別墅。但是石澗村所有鄉親都挺身出而反對，罵徐昌胡作非爲，爲你維護了祖屋。鄉親們都說要登報尋你還鄉對付蛀屋白蟻！」

「徐昌眞可惡，這白蟻居然要蛀到我的祖屋來。」

「從鄉親對你的維護，你該知道他們並不當你是什麼色狼了吧？」

「離鄉已差不多一千個日子，對於鄉情，我是不聞不問。過去好些時見到鄉親，我也是避而不見。」他嘆氣地說。

「第二件，是媽媽告訴我——婉芬跟那大花筒還沒結婚，便已經鬧翻啦！大花筒跑去英國倫敦唐人街，在那邊亂搞一通，連命也丟了。婉芬幸而沒有做成寡婦。她現目在鄰村一戶教書的夫婦家做鐘點女工。難得的是她時常去你的家打掃，洗抹門窗。她伸長脖子等你回家哩！」顏姊說。她吃完飯，提起桌上的茶壺，往自己的瓦碗斟茶。

抬頭注望這同鄉姊妹，阿廣的雙眼閃着淚光，不期然提起瓦碗和竹筷子，說：

「顏姊，這不止是一飯之恩那麼簡單了！」

「不要說恩恩怨怨，阿廣，你是石澗村的兒子，你的

電器修理工程，他們也太需要，你應該還鄉，不要再做大草蝨了！」

「顏姊，我——」

「不要講太多的客氣話。」

「我知道，你收留我這隻大草蝨晚上在家裏搭飯餐，會受到鄰居們說閒話！」

「閒話當垃圾，把它清掃倒掉就是。」

「我希望你能和阿火的爸爸多聯絡，最好能說服他回來，和你一起創造新天地。」

「放心，我會有辦法把他拉回來。就算他不回來，也沒什麼大不了，我有手有脚和阿火！」她望着在門口玩「搖搖」的兒子。

「我永遠記得你！」他說，提壺斟茶。

「在生活中，我們有許多人永遠記得，是最快樂的。」顏姊說。

門口的阿火因爲玩「搖搖」玩上了手，他高興地叫媽媽和舅父看自己表演。

天氣炎熱的傍晚。阿廣終於回到隔別兩年多的石澗村。

他把頭髮梳得齊整，穿着那套草綠色粗布單衣，脚踏皮靴，挽着個綠色帆布行囊，咯咯有聲地走在村大街上，的確有點從軍還鄉的味道。

先是孩子們發現他，大家都親熱地跟在他背後走。

「阿廣哥打仗回來啦！」

「看，他多麼英勇！」

「他這次回來，是對付那些蛀屋白蟻，把那些來拆屋的傢伙趕掉！」

「他回來，還要替我們村子把路燈、電器修好。媽媽說——他是個修理電器好手！」

阿廣很高興聽到孩子們這樣歡迎自己。他打開帆布袋，取出一些餅乾、糖果分派給他們，這更引起孩子們的熱烈歡迎啦。

幾個村中上年紀的老人，和幾個壯健的漢子也跑到他面前，用親切、渴急之情迎接他。

「阿廣，你究竟躲到哪兒去了？」

「我們一直在關懷你！」

「再不回來，我們便登報尋找啦！」

「樟樹頭那間屋分明是你的，你的疏堂弟弟徐昌，就要帶人來拆屋，我們不許。先兩年，你已蒙不白之寃，我

們不分皂白，還以爲你是壞人，但事情水落石出，眞兇已捉到；現在，我們誓死也不讓大白蟻蛀掉你的房子了！」

「阿廣，回到石澗村來吧！我們需要修理電器的人材！」

忽然之間，覺得自己好像浮沉在親情的海洋裏。他跟鄉親握過手，說幾句話，便快步向樟樹頭自己的故居走去……

兩扇大門關閉，中間的門環加上鎖。門口兩旁的牆上，貼着「不許白蟻蛀屋！」、「屋有原主，不許壞蛋打主意！」、「不良的石澗村子弟請滾出村去！」的告貼。沒有鎖匙開門，遲疑地站在那裏。他自己也不記得把鎖匙掉到什麼地方去了。

在黃昏的灰暗中，一個身穿花夏恤、黑西褲，腦後紮蓄一縷頭髮的女子向他走來。然後她與他相對站立，一雙悔悟的眼睛向他流盼。他說了一個字：

「芬！」

「阿廣，」女子說：「我有你家的鎖匙。」

「你——」他怔怔地睨望她。

「不記得嗎？你那年給過我一條鎖匙，」女子說：「這兩年，我一個月進屋替你清潔一次。」

「謝謝你。」他說，木柱似的站在那裏。

她熟絡地用鎖匙開鎖，然後推開木門，走進黑暗中，轉身向他說：

「原諒我嗎？」

「我也需要別人的原諒。」

「阿廣，我最大的罪過，是和你要好幾年，却不了解你，跟別的一些人一般見識，我……」

「別提那些過去的事了。」

「我媽媽也不好，她差點使我變成一個浪子的寡婦！」

環視自己生於斯長於斯，也曾操作於斯的家屋，但覺黑洞洞的，他說：

「我要把電燈修好。」

她說聲：「不用。」便熟絡地摸到電掣，開了它，一屋的光亮。——那張長長的工作枱，那個放電線、工具的木架仍在那裏，還有那輛他修理好自用的舊電單車，仍停在屋角，還有那個他用零件裝配的電視機……

他逐樣逐樣地摸觸着那些東西。最後，他坐到電單車的皮椅上，說：

「這屋子都是你替我整理清潔的？」

「我只能做這種事補償罪過。」她羞愧的說。

「你沒有罪，你不要這樣委屈自己。」

「我心裏有罪，我認爲這樣做才令我舒服些，」她說：「我想去找你，但又不知道你躲在哪裏？」

「我躲在深山裏。」

「你——」她的視線投落他的軍衣上：「在深山打仗？」

「不，做草蜢！」

「做草蜢？」她驚訝地望他。

「捉草蜢，交給雀鳥店。」

「能賺到兩錢嗎？」她欣然問。

「還不曾餓死！」他笑說。這時，門外走來幾個關心他的街坊，男男女女的，很熱鬧。

英國詩歌協會今年改選前後

艾常

英國詩歌協會(The Poetry Society)執委會最近進行改選，英國《泰晤士報》作了如下的報導。

英國詩歌協會執委會去年六月進行改選時，五名執委組成的詩歌行動小組說服了與會會員，把七名自由主義者選入了執委會，借以反對會內的現代主義者、實驗主義者和其他極端主義者。由於他們蓄意把持協會，倡導他們所搞的詩歌流派。

英國藝術委員會當時鑒於詩歌協會內部分成兩派，爭論不已，委派副主席約翰·維特率領一個委員會對詩歌協會進行調查（按詩歌協會是接受藝術委員會的津貼的）。調查後，於去年十月提出調查報告，責令詩歌協會在十八個月內解決內部糾紛；並向詩歌協會提出了一系列嚴格要求。其中包括縮減行政開支、招請新的職員、擴大藝術活動的計劃等等。說明：如果內爭解決，藝術委員會的津貼可以從二萬四千英鎊增加到五萬四千英鎊。

但是極端主義派拒絕接受藝術委員會的支配。在極端派得勢下，過去的六個月間，執委會成員紛紛退出。有一度連行動委員會的成員也沒有留下幾個。協會裏的溫和派更有多人被撵走。

詩歌協會的行動小組一直堅持下來，繼續在學校、藝術中心和各地區做好工作，強調詩歌協會要成爲各種流派的名詩人或新詩人共同活動的場所，還將協會大部分的補助金頒發給在英國藝術工作者中所獲酬報最少的詩歌寫作者。

從此，協會裏的溫和派又逐漸抬頭，極端派相繼離去。溫和派完成了調查委員會提出的大部分要求。內部紛爭，乃告一個段落。

今年六月二十五日，詩歌協會執委員進行改選，按新章規定，選出執委員成員二十一人（舊爲三十人）。選舉結果，溫和派獲得壓倒性的勝利，結束了三年來極端派在協會裏的佔領的局面。

外國文訊

故事

舒巷城

今年六月間，讀韓牧《回憶幼年時》，夜不能寐，覺星河遼遠，而往事則如在目前，遂以「第二人稱」寫此。

碎石小巷

我出生在海邊
有後巷的一條橫街上
　那時你尚未來到人間
　在太平洋的戰火中
　　哭了一天又一天

我們的街坊
多半也是穿廣東式木屐上街的
那時，童年的我們
就常常踢踢躂躂地
拖着厚厚的「屐板」
跟母親到街市去
或者自己走過了電車路
去飲解渴的涼茶
去看出租的公仔書②
或者回到淺水的泥灘上
同污泥滿面的孩子們
低頭摸蜆——掘我們的寶藏
或者走到濕漉的埗頭去
看埗頭下的潮水漲
和載客的小艇鞦韆似的搖盪
或者向不相識的艇家
指手劃脚打招呼
或者在長桅與跳板之間
儸楞楞地站在一旁
伸張了頸子
等第二隻運貨而來的木船
在黃昏的日光中泊岸
有時，走着走着
碰上走江湖的在空地上賣武

那一天，當我坐在長堤遠望
鯉魚門內滑過的輪船①
與迎岸而來的一排排波浪
也許你哥哥正抱着你
走下你們那又斜又窄的
你的幼年時
也就是我的少年時

我會跟鑼聲鼓聲一齊停下
有時，發現街上的足球隊
少了個前鋒或者後衛
我會把木屐一扔，報名參加

有時，索性把木屐當櫈子坐
聽零食攤子旁、人叢中的
說書人講古代的英雄好漢
在熱鬧的街燈下
　聽着聽着
　有時忘了替父親買香煙
　有時袋着香煙忘了帶回家

那時在我們的世界裏
沒有貝多芬
　莫扎特是誰呢？
更不知道蕭邦的鋼琴
但我們的童年是愉快的

在我們的那條橫街上
有琴師把三絃彈得伶伶利利
把二胡拉得又親切又貼心
還有從遠方歸來的海員
把他們親身的經歷
說得那樣娓娓動人……

童年以後，是戰火中的少年
那一天，當你三歲時
看見侵略的膏藥旗哭了
而我因爲已經懂事
就懂得忿恨了

然後
「皇軍」與槍尾劍
在我們的街上橫行
留下以後三年零八個月的苦難

記得那一天——
一個沉重的早晨
我帶着熱淚
和母親弟妹分別
和行人寥落的街道
與熟識的一切分別
　一個少年人
　啊，第一次離家遠行

然後，好幾年過去了
我回來了
　帶着抗戰的風霜
　與一路的風塵……

然後好多年又過去了
今夜，在星河以外的燈光下
讀着你以親身經驗所寫的
早熟的幼年時
我也寫下了流光難洗的
這一段人間的故事

註：①鯉魚門海峽，在港島東面，爲遠洋輪船進出口必經之處。

②公仔書，粵語，連環圖，亦即北方的「小人書」。

韓牧

探足屈辱的前代

九逕山印象

九逕山下臨屯門灣；方志載：十六世紀初，「汪鋐帥土人殲佛郎機於此」。按：佛郎機即葡萄牙人。

沒有一株樹說看見這一幕悲壯
老樹已死　小樹太年青
澗水匆匆流着昨夜的豪雨
一朵野蘭搖曳着無知
而烈日是當時的烈日　一聲蟬
長得像長夏長得像煩悶的歷史

從這片大陸的另一端一隊船駛來
駛過幾萬里駛進這海灣
一羣火槍　呼嘯着登岸
沒有吶喊奔騰
沒有橫飛的血肉和刀刃
沒有一片碎鐵　一個脚印

嵯峨　預示着情節的混亂——
羣巒起伏着無聲但急促的脈搏
嶙峋怪石聚散成陣　相約滾下
滿坡浮沙豎起週身的稜角
等待着第一次磨擦　等待着血

原始的深谷裏　瀑水陡落
散成滿山的喉嚨齊聲吶喊
多少血　多少廝殺
只凝結成史稿上的一句話

這一句話就像這一個古戰場
永遠屹立
在這片大陸的東端

過煙墩山

皇帝有諭
爲了要把鄭成功孤立在海上
沿海居民內遷五十里

沿海船隻悉行燒燬
寸板不許下水
海樹椿柵爲闌
山列墩台爲守
時刻瞭望　越界者斬

邊界是一條絞索
把千千萬萬株農民連根拔起
邊界是一張魚網
把千千萬萬條漁民撈起丟上山

這一列火車從歷史裏開來
呼嘯着　明目張胆
向着海　向南向南　不可阻擋
衝破了　衝過了
這座放不起烽火的煙墩山

按：本詩首節部分詞句摘自史稿。

一件鐵證

昨夜月色朦朧
走過一堆新翻掘的泥沙
走進一個新開闢的公園
那是鬧市之上　一個瀕海的山崗

看來這裏原是一個隱蔽的炮壘
守護着　易名爲
「維多利亞」的海港

回到家裏一夜睡不寧
是那一堆泥沙煩擾我
用十九世紀的馬蹄聲

今早微明　我尋回那一堆泥沙
這一片U形的東西
已在清道夫的掃帚下

銹得分不出是鐵銹是泥土的
一塊馬蹄鐵　在我手裏了
我緊緊握住這一件鐵證
鐵上的殘釘刺進我手心
化合了的泥土和鐵屑
刺進我血管流進我心臟——
忽然我驚覺
我的祖先　是馬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黃仲則詩的社會意義（評論）……姚芳森
唉！哥哥！（小說）……冰松
長島短歌（組詩）……秦川
美國人的外室（海外談瀛）……錢歌東
"結算"（散文）……黃平
委內瑞拉遊札（散文）……唐民昕
叢林部落人（譯文）……李厥
是意外嗎？（小說）……莊

少　女　（鋼筆素描）

林　信　作

浩泉

蟲鳴蛙聲

（外一首）

深夜
都市沉睡了
從高空俯瞰
一堆堆的積木旁邊
沒有了奔忙繁亂的蟻羣
一條條馬路直挺挺地躺着
像在喘息
要抖掉日間身上過重的壓力
車聲　市囂
已經漸漸地遠去
都市在夢鄉裏
但大自然的心臟沒有停歇
自從那一個遲眠的午夜
我有了發現的欣喜
後窗的一片月色
逃過了霓虹的殺戮
前邊面海的窗口
接受到的是自然的音樂
「吱咈！吱咈！
吱咈！吱咈！」
那到底是蟲鳴？
還是蛙聲?!
我倏地躍到窗前
豎起雙耳細細地聽聆
傳來聲音的是海邊的一片草叢
每當雨夜
那些自然的歌手們
就唱得更歡更樂
可是，偶然的車聲
仍會把寧靜的夜空割破
瘋狂的飛車隊
更會使休憩中的馬路痙攣
也擊碎了那一首
大自然的音樂

窗前的高速馬路
九綫行車是九重噪音的高牆
是九重難以飛越的藩籬
日以繼夜地騷擾着你

我的聽覺要尖銳得像尖刀
敏感得像雷達
穿過那高牆
刺過那藩籬
去接受大自然的旋律
同時它還要裝上過濾器
去甄別出那些是音響中的沙石

這樣欣賞音樂未免太辛苦
但我却視爲無比的樂趣
每一個午夜
這是我必要温習的例課
閉上雙眼
家鄉的月夜　池塘
水田　渠畔
蟲鳴唧唧　蛙聲咯咯
都一一地在我的腦海中湧現

可惜——
海邊的草叢沒有了
它變成了一大片的建築地盤
那裏種植的
又將是鋼筋水泥！

不管是蟲鳴還是蛙聲
也許，它們將被消滅
都市失去綠色
失去月光
失去蟲鳴
失去蛙聲
這不算什麼
這個都市
還有更多的東西要失去！

玉蘭花

玉蘭——
這個名字已經幽香四溢
偉岸的喬木是她的母體
她却是這樣的小巧　馨香
當她掛滿樹身
那裏就圍住了清香的氛氳

街邊——
夜總會和舞廳的門口
賣花人衣衫襤褸
盛着嬌美玉蘭花的
是破爛的小草籃和竹笠
這人和物全都來自
窮苦的鄉村土地

買花的人是
紳士淑女　舞女吧女
他們把生長於鄉村土壤的玉蘭

帶進了燈紅酒綠的地方
　包圍着玉蘭的是
瘋狂的音樂
淫放的笑罵
錢慾的交易

還有那迷醉人的香水
是玉蘭姐妹們的另一種遭遇
　也許有人在爲玉蘭慶幸
因爲她離開了窮鄉僻壤

登上了都市的大雅之堂
　但玉蘭却痛苦
她在哀悼
已經成爲過去的
村女的純眞與樸素

■塔爾卡的良宵——亞非拉小說選譯　杜漸譯。選輯了近年作者翻譯的亞非拉各洲短篇小說十六篇，《海洋文藝叢書》之一。三十六開本，道林紙印刷，橫排。海洋文藝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天堂與夢　東瑞著，小說。描寫幾個性格不一，理想相異的青年，飄洋過海來香港後，各自經歷了挫折、困頓、險惡、歡樂、溫暖……等種種遭遇。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六元。

■魯迅詩集　宏圖圖書公司出版。據文物出版社仿宋刻印本影印，並影印輯載了上海魯迅紀念館編輯的魯迅詩稿手蹟四十餘頁。大三十二開本。道林紙印刷。定價港幣六元。

■《七十年代》文學作品選　壁華編選。選輯了曾在《七十年代》月刊上發表過的文藝作品二十八篇。每篇作品之後，附載選後記，加以簡析。香港七十年代雜誌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八角。

■道路　石劍洪著，短篇小說集。所收凡八篇，均爲反映下層人物悲慘遭遇的現實故事。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公司出版，定價坡幣一元。

■關於評價歷史人物問題　景雲編。是一本有關杜甫的討論集。收入近年來馬華文化界人士討論評價杜甫與歷史人物問題的文章多篇。新加坡萬里書局出版，定價坡幣三元。

■詩鳥在新加坡河　葉苗著。詩歌、散文集。《本地（新加坡）創作叢書》之一。新加坡高虹出版社出版，定價坡幣一元五角。

人體動物園

秦松

沙漠之鼠

如沙地阿拉伯的逃兵
慣於落荒的竄奔
慣於樓與樓的峽谷陰森
慣於街與街的河上漂浮
以他之鼠目　在尋覓什麼？
雖然太陽就照在頭頂上
除了垃圾　除了失落的足印
兩隻灰白的玻璃眼珠
滾動在風中的亂髮如亂草
搖幌在水上的泡沫如蜉蝣
雖然如此　不能說是彼等就沒有目的
從油漏的燈枱到垃圾的圓筒
樂此不疲的旋轉　還沒有忘記
傳統的偷油行爲　且更老練
沒有忘記自己還是一個人

偶爾也去海灘看看
不見魚躍　爲了漁釣
漁釣之後　跟着一個大眼睛的
野貓一樣的女孩把魚作冰塊
溶化在自己的肚子裏
溶不下的魚刺骨便分給
隔壁的殘足的貓去享受
享受一起搖頭擺尾的快樂（？）

傷殘的貓

說他是一隻老狐狸
這未免太過份了
無論如何　他是不得已
是的　他是不得已的
常常以自己的不定的貓屋
收留過各種傷殘的貓羣
由於自己傷殘的過去
如殘足的貓的遭遇
他不是不願去海邊晒晒太陽
不是不願打開鐵窗看看雲彩
往往爲太陽光下的閃灼的沙粒
刺傷了他的眼和他的心
這也證明他的心還熱　眼還亮
只好以他之手的觸覺　鬍鬚的觸覺
觸撫每一個傷殘的貓如觸撫他自己
當圓圓胖胖的或者高高瘦瘦的女人走過
常常投以「很不公平的」白眼
眞是太不公平了　所以他只好在自己
手製的小黑板上畫上一筆
如在夜間的吊燈上幌一下
反正受傷的心已麻木的太久
偶爾的滴血如愛哭泣的
女人的淚　哭也不是辦法
哭也很平常　且也無啥感動

瞎啼叫的鷄

不知在什麼年代　什麼地方
說來你不相信　但是確實如此

明明是一隻老母鷄
硬要學成翹尾巴的公鷄瞎啼叫
你不要笑　他叫的也很認眞
他能叫出什麼名堂　誰也不知道
他不識畫和夜　也分不清陰和陽
他信奉八卦和風水　他把命運
交給吃角子的老虎　他把生活
交給釣魚竿　他說他是如何如何的風雅
他的翩翩的風度從不敢到
公園大道上去踱一踱　他也實在很熱情
有一大堆的女朋友都是金髮美人
他樂道他的洋津邦說是倒地的牛津
他一點也不吹牛　他在很多不知名的
高等學堂喔喔叫　很多小女孩都向他
開出春花的微笑　於是他叫的更響更亮
亮的像微笑的春花　他的尾巴也就更翹
翹的眞像一隻大公鷄　不知在夜晚
還是在早晨　不知道他說的當眞
還是夢裏乾坤　他遨遊列國追尋自由
不得不定居在「自由之邦」自由做夢
自由吹牛　把夜吹成晝　把晝吹成夜
把鷄吹成蛋　把蛋吹成鷄
他也談「相對論」　他一手握着釣魚竿
一手拉着吃角子老虎　你說他心裏
在想些什麼？誰也不知道　只有他肚裏
有數

以上成於一九七七，五，卅一，夜。

狗和狗

狗和狗一起去散散步　在他來講
就好像馬和馬一起去蹓躂
這也沒有什麼好奇怪的　所奇怪的
他以狗的搖頭擺尾的姿態對向狗
乞求什麼？這不是你所能理解的
他們自言自語的爲和平禱告
他們很有禮貌的爲戰爭爭吵
他們如此的禮貌總不能爲了一根骨頭
雖然骨頭也是由他們所製造
有時候他們不奈於狗的散步就去學狗吠

他們忙碌起來　好像〇〇七的派頭
〇〇七的風光　在黑色或奶油色的蓬車上
大部分的時間總是掛上一個證明身份的
很堂煌的牌子　輝耀在牌子與牌子之間
在好像是動物園豎起的高高的鐵柵欄裏
請別誤會　這不是精神病院也不是囚籠
當然也並非狗的世界　但是他們樂於
讓狗牽着他　這也沒有什麼好奇怪
因爲只有不懂事的小孩子才是牽着狗

千嘴獸

你見過千面人吧
（不一定是在電影上）
也許你沒有聽過千嘴獸
他隨時會來找你清談向你傾吐
他有反科學的科學腦袋
活躍在文明的群獸之間
他的快樂如你的煩燥
在他千嘴的張合之間
好像不爲什麼　純粹是爲了張合
也許不完全如此　比如說
他也有不談商業的商業　不爲廣告的廣告
也常去參加獅子和老虎的野宴
常常在大象和長頸鹿的表演中演出
有時候如游魚　有時候如飛鳥
最多的時候如泥漿中的泥蚯
不屬於天空也不屬於海洋
在酒吧霓虹燈的明暗中
在玻璃櫥窗的反映中
找尋他千嘴的變幻與眞實
不能說他沒有眞實　他的千嘴
至少不是掛在千面人的面孔上
他說人總有最眞實的一刻
如流着藍色的眼淚在妻女的心上
在冥目之前臨終的眼中滴着
多彩的生命如　一條小河流過
流過千樹的枯黃　回歸於泥土
這就是千嘴哲學的最高境界

以上成於一九七七，六，一，在紐約。

中篇小說（中）　金依

兒女的去出不嫁

郭蓮站住，連忙拭乾了眼淚。

李銘把車駛向前面，調頭，過來接她。

「的士！」一個女子剛剛從醫院出來，看見李銘的車過來了，便伸手去截。李銘不理她，却直駛到郭蓮前面，把車門打開。

郭蓮正要走過去上車。但她行動比較不便，那截車的女子兩步跑了過來，拉住車門，喊：「媽，快點！」一邊朝後面招手。

後面一個微胖的中年婦人，急急忙忙地，也跑過來。

郭蓮只好站住了。

那女子穿的是時款的牛仔裝，二十一二歲左右年紀，長得漂亮健美，用勝利者的眼光，看了郭蓮一眼，又去催她的母親。

「小姐，對不起，這車子是接那位姑娘的。」李銘高聲向女子說着，並且指向郭蓮：「我載她來，現在接她回去。你找別一輛吧。」

女子聽了，失望地，放開車門，說了聲：「對不起！」

這時，她的母親已跑到了，氣喘喘的，那女子作了個上不了車的手勢。這中年女人向車廂裏張望一眼，忽然喊：「阿銘，是你！」

"阿銘，是你！"
郭蓮正待上車，又站住了。李銘看時，認得是母親的朋友何姨。

郭蓮本待上車，又站住了。

李銘看時，認得是母親的朋友何姨。

「何姨！」李銘只好招呼：「哪裏去？」

「我和女兒剛去探一個朋友的病出來。」何姨道：「現在只是要回家去。你的車不便，算了。」

「上來吧。」李銘道：「反正也是順路。蓮姊，你上車頭，讓何姨母女坐後面。」

「你一個人嗎？」那女人有禮貌地問郭蓮，郭蓮點頭。

「這是我女兒阿嫦。」何姨一邊上車，一邊向李銘介紹：「你們小時見過的，還認得嗎？」

「多年未見，認不得了。」李銘邊照料郭蓮上車，坐在他旁邊。又向阿嫦打個招呼，阿嫦嫣然一笑，很嫵媚。

「你兩個小時，還拖過手仔，照過相呢！」何姨和阿嫦坐上後面座位。阿嫦關好車門，何姨還在說：「你媽最近老是叫我帶阿嫦約你飲茶，阿嫦都沒空，現在倒碰上了，眞是相請不如偶遇。」

「是嗎？」李銘開車，笑着：「媽却沒說過呢。」

「你媽大概想你驚奇一下。」何姨道：「你跟阿嫦，本來青梅竹馬，只是不見多年，現在忽然都長得這麼大了，乍一相逢，不有點驚奇嗎？」

阿嫦一直微笑着，她很大方，沒表示什麼。

李銘也只微笑着，他專心地駕車，他明白何姨的話，何姨和他母親，希望撮合他和阿嫦。這事他

母親還沒說過。但今日巧遇何姨，何姨却把這個「軍事秘密」透露了，李銘不是個蠢人，一聽就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了。

坐在李銘旁邊的郭蓮，更不是個蠢人，她更知道是怎麼一回事。她想到這是李媽媽的一個計劃，希望給李銘找個「登對」的對象，使李銘擺脫殘廢的她。

只是，看來李媽媽還未向何姨談到她的事，因此何姨只把她當做一個普通的乘客。也因此才毫無顧忌地把這事透露了出來。

郭蓮把身子深深地埋在的士前座的沙發椅裏，何姨幾乎看不見她，更不以爲有她的存在。

「阿嫦到星洲幾年了。」何姨還是在獨白：「是公司派她去的，回來只幾個月，公司裏的事又多，忙着，因此一直不曾拜訪你。」又對女兒說：「阿嫦，你說回來不認得路，以後常找銘哥給你指點，遊遊車河吧！」

「人家銘哥可要開工。」阿嫦道：「不好意思耽誤銘哥的時間呢！」

李銘仍是微笑着，沒答腔。但又覺得這樣似乎不禮貌，只好問：「你們貴公司在星洲做什麼生意呢？」

「我是做製衣廠。」阿嫦却很爽快：「我是去作指導工的，公司在那邊開分廠，我訂了三年合約，現在約滿了，就回到這裏的總廠。總廠也擴大了，需要人手呢。」

「哦，原來你也是做製衣廠的。」李銘笑道：「我們曾是同行呢！這位郭姑娘，也是我在製衣廠時的工友。」

李銘介紹郭蓮，郭蓮也禮貌地支起身子，回首向後座的母女倆打了個招呼。

這時候，何姨才算重新發現了郭蓮的存在，看一眼，原來也是個長得很好看的少女，想起她剛才上車時拄着拐杖，却不禁又有點憐惜，問：「剛才你是去看醫生嗎？」

「不是。」郭蓮道：「去探病，探我媽媽。」

「你媽媽有什麼病？」阿嫦問：「幾時出院呢？」

「肺氣腫，還有別的病。」郭蓮道：「已經很沉重了。」

「年紀大了，少不免是百病叢生。」何姨道：「每個人都免不了。生老病死，總是人生必經的，你不必太担心，順其自然就是了。」

「謝謝你。」郭蓮感謝何姨的安慰。

「她如果能吃，就多給她弄點喜歡吃的。」看來這何姨是個多話的人：「她有什麼心事，未完成的，就要她說出來，做兒女的，能做到，就去做，讓老人家安心一點，

到了這個時候，恐怕只有這樣了。對不對？」

「是的。」郭蓮只好應道：「謝謝何姨指點。」

「你有幾兄弟姊妹？」何姨倒十分關心。

「我有一個哥哥，一個姊姊。」郭蓮道：「就我們三個。」

「都結了婚沒有？」何姨身向前傾，看着郭蓮盤在座位上的那隻廢腿。

「兄姊都結婚了。」郭蓮說：「都有孩子了。」

「哦，那麼——」何姨有話，但却說不下去，她重新把身子仰後，倚在座位背上：「你多去安慰母親就是了，有些事情，急也急不來，也還是要順其自然的。」

何姨似乎明白郭蓮的處境，大概她自己也是個母親，很了解做母親的心事。

郭蓮的心，又給刺痛了一下。

當着眼前的情景，她又幾乎要哭出來了。

但是，她又不願在陌生人面前流淚。

李銘把車駛到他住的那個區，他知道何姨就住附近。

「就在前面街口放下我們吧。」何姨說：「阿銘，你這車是營業車，我來付車錢。」

「不用付。」李銘道：「我請阿姨坐坐車子，還不應該嗎？我還要送郭姑娘，請下車吧。」

說着，他在街口停了車，把後座車門打開。

阿嫦向李銘、郭蓮說了再見，先跳下車。

「阿銘，你幾時得閒？」何姨道：「眞要拜托你，帶阿嫦到處走走，她去了幾年，這裏朋友也少，人又很幼稚，要你多教導她呢。」

何姨一隻脚踏在地上，屁股却仍在車座中，等李銘的答覆。

「我也不懂事的。」李銘道：「而且，時間不固定，待有時間，再向阿嫦請教吧。她出過洋，見聞也比我多呢！」

「那裏！」何姨終於下了車，把車門關上，還喊：「以後我會帶阿嫦拜訪你！」

李銘揚了揚手，開車離去。

郭蓮坐直了身子，深深的呼吸，雙眼看着前面。

「你聽了也覺得好笑麼？」李銘笑向郭蓮說：「這些老人家，還不知現在是什麼時代！」

郭蓮沒出聲，她咬着嘴唇。在想：「李銘媽媽必定是嫌棄我，才給他找到這位阿嫦。這阿嫦人既漂亮又能幹，而且年輕，我却比李銘大一二年，看來我是不合適的，我跟李銘不會有結果的。就算結了婚，他母親不喜歡，何來

幸福的日子？算了，我何必妨礙着他呢？」

郭蓮不自覺地嘆了一口氣。

「又想什麼？」李銘倒是心細如塵：「剛才的事，又有感觸嗎？」

「好好開車吧！」郭蓮道：「別撞了車才好！」

「你別再做林黛玉了。」李銘笑道：「這是她們老人家一廂情願，阿嫦也未必像她們那樣想呢。什麼青梅竹馬，我一點印象都沒有。看樣子，她是個管工，出過洋，在製衣廠裏正要步步高陞，而我只是個的士佬，眞是『大纔絞唔埋』。何況，我們已經山盟海誓的呢！」

「誰跟你山盟海誓？」郭蓮紅了臉，說道：「前面放我下車，我要找一個人。」

「你不回家？」李銘問：「這時候，還找誰？」

「你別管。」郭蓮道：「停車，我付車費，好嗎？」

「下車吧！」李銘把車停在路邊：「車費不用你付，你別胡思亂想。下一次，我要跟你一起探望你媽媽，可別忘了通知我。」

郭蓮不答，下車。拄着拐杖，走上行人路。

恰巧有人搭的士，李銘把車開走了。

郭蓮並不探誰，她只是想自己更清醒一點，跟李銘在一道，她心很亂。

多時，她不知不覺的喜歡上李銘這個逗人開心的小伙子，她知道李銘也喜歡她，李銘對她的鼓勵，使她從灰暗的人生中看見光明，李銘也欣賞她能接受鼓勵，高興她意志堅强了起來，他們並沒有說過多少情話，更沒有作過什麼海誓山盟，但是，在郭蓮來說，李銘的鼓勵，却是刻骨銘心的，因爲他完全不像其他人那樣，對她不但沒有一點異樣眼光，而且還很欣賞她的勤勞和樸實，對她有着眞正的尊重和敬愛。

但是，正因如此，她不願意李銘爲她作任何的「犧牲」。儘管母親十分爲她的事心焦，而只要把李銘帶到母親面前，苟延殘喘的老母親就可以安心地合上眼睛了。然而，往後的日子……

儘管李銘已經向她解釋，這是他二人的事，他母親方面可以慢慢說服，但從今天的情形看來，這位李媽媽也已不斷在想辦法，下着很大的決心。

郭蓮在馬路旁漫無目的地走着。她只是想清醒一下自己的頭腦。

李銘的情誼，在她來說，是永遠忘不了的。

她本是個孤獨的人，是李銘，帶她到了工友羣體之

中，使她開展了和朋友們的交往。因爲她漸漸的開朗了，大家也漸漸的了解她，並沒有奇異地看她那副金屬的拐杖了。

她現在有了很多朋友，她不孤獨了，李銘也應可以安心了。

她以後，還是可以好好生活的，至於婚姻，以後也許可能遇到一個適合她的人，不會鬧家庭糾紛的。而李銘，也應找更合適的人，這樣一個機靈的小伙子，不該找一個殘廢如她，又年紀較大的對象。

她決定疏遠李銘。

不知不覺走到一個公園。

郭蓮也疲倦了，她走進公園，在一張長椅上坐下來。歇歇脚。

每天在工廠裏，由朝到晚，不見天日，昏頭昏腦的做工，不料今天，却偷得浮生半日閒，好好地想一想自己的問題。

但想來想去，還不外這麼一回事。

一個拄着她同樣金屬拐杖的孕婦，慢慢的走過來。前面，一個兩三歲的男孩子在奔跑，一個身軀高大的男人，走在孕婦身旁。

到了郭蓮坐着的長椅前面，那孕婦說：「你去追他吧，我坐一下。」男人便去追那孩子。

孕婦坐下來，跟郭蓮一人一頭，兩人相對看了看，一起都笑起來。

那孕婦看來，跟郭蓮差不多年紀，二十七八。

「那是你的孩子？」郭蓮跟她搭訕。

「是的，是個頑皮鬼！」孕婦笑道：「我一個人不敢帶他到公園來。我丈夫今天剛去船回來，他就嚷着要來玩。」

「你先生是行船的？」郭蓮看着那高大的男人，只見他健壯結實，一貌堂堂，快樂地逗着孩子玩。不禁說：「你們一家眞幸福。」

「是嗎？」孕婦笑了一笑，輕輕拍拍肚皮：「待這一個出世，又得辛苦一些了。」

「辛苦一點不要緊。」郭蓮道：「大家融洽、快樂，就很好了。」

「不錯。」孕婦高興地看着郭蓮，也許她覺得說話投機，問：「你結了婚沒有？」

「還沒有。」郭蓮苦笑。

「有朋友嗎？」孕婦又問。

孕婦坐下來，跟郭蓮一人一頭，兩人相對看了看，一起都笑起來。

孕婦走向她丈夫和孩子。

看着那男人，郭蓮彷彿看見李銘。

郭蓮後悔沒問問那孕婦，她有沒有婆婆？婆婆對她又怎麼樣？

郭蓮心又亂了。

她看看腕表，是工廠快要放工的時候了。

一個人，太孤獨了。她想着工廠裏的姊妹。

她想回到工廠門前去，待姊妹們放工出來，嘻嘻哈哈一陣，倒痛快。而且現在她有心事，找誰人來傾訴一下，也許她們可以給她提點提點。

郭蓮走出公園，去搭巴士。

只見那孕婦和她丈夫、兒子，仍在草坪上，玩得歡呢。

她又想起李銘。

擠上巴士，想起那一家三口，還是想李銘。

到了工廠區，她下車，走向她做工的工廠大厦前面，

郭蓮笑了一笑，不置可否。這問題，她也不知怎樣答。

「媽媽！」前邊草坪上，那男人在喊，向孕婦招呼。

「來了！」孕婦答着，却還不走，向郭蓮道：「如果還沒有，去找一個吧。我們跟平常人沒有兩樣。但是，小姐，你別怪我多事。我得走了。」

恰巧聽見長長的放工鈴聲。

郭蓮站在工廠大厦門口對面，看着許多工友們收工出來。不久，她看見一羣同廠的姊妹了。

「郭蓮！」姊妹們也看見了她。

「郭蓮！」其中一個年青的女孩子，一手提着飯盒，一手提着個小型收音機，跑過來，喊：「你知道嗎？一輛的士，下午給一輛大貨車在天橋上撞翻了，的士司機和乘客都受重傷。司機好像叫李明，不知是不是李銘。我剛剛在收音機聽到的，大家正要找你，你快去查查看。」

郭蓮呆了一呆。

別的姊妹也跑過來了，都喊：「李銘的公司幾號電話？我們打電話去問問。」

郭蓮從小記事簿裏找出了電話號碼。

那年輕的女孩子便跑去打電話。

不久，她跑回來了，遠遠喊：「快，我們到醫院去。」

郭蓮幾乎昏倒，怎麼果眞是他！

這還是她下車後的事情。

插圖：阿立

英作家要圖書館付給著作借閱費

秦毅

英國首相卡拉漢今年五月間與一些英國作家討論了有關公共圖書館使用作家著作出借給公衆應如何向作家納費的問題，或稱作家作品借閱權。

這些作家是"大英帝國作家協會"（Writers' Guild of Great Britain）、"作家協會"（Society of Authors）和"筆會"（Pen Club）派出的代表。

"大英帝國作家協會"主席韋里斯（Lord Willis）曾經提出作家應從公共圖書館借出的著作中收費的法案，在今年三月召開的上議院中獲得通過，只等下議院通過生效。但却因八名議員的阻撓，遲遲未能付諸實施。這些代表們要求卡拉漢首相促成其事。

會談的結果是：卡拉漢認爲這次國會還沒有時間就上述問題進行討論，可能要留待今年十一月再次提交國會研討。但卡拉漢表示將與他的同僚研究採取進一步措施的問題。

作家代表團認爲必須先取得多數議會代表的支持才有可能在議會中獲得通過，所以過早的要求下議院討論通過也無多大實際意義。

有人建議作家們應研究外國公共圖書館對作家著作所曾付給借閱費的辦法和措施以資參考。此一提議獲得作家們的同意。

外國文訊

委內瑞拉遊札

唐民

烏鴉

「喳！喳！」

如果你在委內瑞拉，你常常會聽到這種聲音。這是烏鴉的叫聲。

有時，天未亮，我就被這種叫聲嘈醒了。

委內瑞拉的烏鴉眞多。不論在加拉加斯，還是在各城鎭，特別是在山林裏，矚目的都是這些黑傢伙。

我曾留意過，在加拉加斯的一些公園裏的樹上，或是道邊宅旁以及私人園子裏的樹上，雖然也有一些小鳥在停留，但其數目總不及烏鴉之多。我常常到「山園」去，汽車離開公路大道進入小路之後，附近的樹上或草地裏，就常常停滿了這些黑傢伙。有一次，我和親友們到了一個更接近山林的「山園」，那裏的烏鴉更多，汽車過處，往往引起牠們一陣驚飛。我對親友們說，如果這裏的烏鴉像我們家鄉的麻雀或鴿鴿那樣，可以食的話，鳥槍一響就可以打下好多隻，把牠們帶回去煲湯，多好！可惜這裏的烏鴉肉臭，不能吃，沒有人理會牠們。這大概也是牠們越長越多的緣故吧。

中國有句成語，叫做「恃衆凌寡」。委內瑞拉的烏鴉，竟也恃衆凌寡——欺侮其他小鳥。我曾幾次見過：公園裏遊人棄下了麵包餅食，有一兩小鳥飛下來啄食，烏鴉看見了，竟三五成羣的相率而來驅趕這些小鳥，獨霸這些食物。我見到這種現象時，往往也將這些可惡的傢伙趕走。

這些可惡的傢伙不僅欺侮其他小鳥，而且還不怕人，

有時也會嚇人。

我每天早晨都到一個公園去散步。在散步之前，必到附近的一家麵包店去買幾個麵包，用紙袋盛着，拿在手裏，待散步之後，用來當早點。大約是去年九月間的一天，我也像往常一樣，拿着麵包，到這個公園散步。可是，當我行至一棵樹下的時候，忽然有一隻烏鴉從樹上飛下來，在我頭頂上喳的一聲叫起來，當場把我嚇了一跳。初時，我還不大留意，以爲是偶然的。誰知第二天我走到這棵樹下的時候，又像昨天一樣被一隻烏鴉嚇了一跳。我曾用石子擲牠，以爲牠不會再作惡了。誰知第三天也還如此。以後一連多天都是如此，使到我不敢再從這棵樹下經過。我曾懷疑，是否是我手中的麵包，引起了烏鴉的饞食，而想嚇人呢？又不是。我曾親眼見到一個婦女，兩手空空，從這棵樹下經過，也被烏鴉在她頭頂上喳的一聲叫起來而把她嚇了一跳。那麼烏鴉爲什麼要嚇人呢？這個謎在距我第一次被嚇大約十天之後，可算得到了解答。那時我見到有一些小烏鴉，在附近的樹上飛來飛去，這大概是練習飛行吧。在那棵樹上，亦必停有一、兩隻大烏鴉，這大概是牠們的父母吧。烏鴉爲了保護孩子，不想人們傷害牠的子女，所以本能地要嚇人（除此就沒有什麼技倆了）。對烏鴉嚇人的原因，我是這樣想的，不知對也不對？

我雖然對烏鴉的嚇人找出了緣由，但我對這些黑傢伙並不好感，直至現在，我仍然不敢從那棵樹下經過，即使大着胆子經過，也是大有戒心的。

我國古代的人，曾把烏鴉定爲不祥之鳥。人們形容官吏貪污，也愛說「天下烏鴉一般黑」。由此可知，烏鴉在我國老百姓的心目中，是從來沒有好感的。這大概是與牠們的一身披黑、肉臭難聞、恃衆凌寡、作惡嚇人有關吧。

委內瑞拉人民對於生息在他們國土上的衆多的烏鴉的看法怎樣呢？我想也沒有什麼好感的吧？

螞蟻

委內瑞拉的螞蟻，比烏鴉還多。

螞蟻中，有大有小，有黃有黑，也有紅頭黃身生翼的，林林總總。在最近的幾場大雨中，可能是把地下的蟻穴冲垮了，牠們都爬到地面來，所以以前沒有見過的或很少見到的螞蟻，都看到了。

不過，雨過後，牠們又都失踪了，大概又是爬進地下去了，只有常見的幾種螞蟻，才辛勤地到處去覓食。

雖然是幾種常見的螞蟻，但牠們的數目確實多得驚人。在公園和路邊宅旁的泥地上，到處都是蟻穴。有的蟻穴築得很好，周圍堆起一堆從地下搬出來的泥土，出口處又圓又滑。我曾故意將牠們搬出來的泥土堆在洞口，但過不了多少時候，牠們又搬開了，恢復原來的樣子。我也曾留意過，平時總有幾隻螞蟻在洞口進進出出，有時啣點泥土走出來，放下後又走進去了；有時只是走出來看看，一會兒便又走進去。牠們的行動，使我想起了螞蟻中的工蟻和兵蟻，牠們大概是屬於這兩類吧。

除了地下的蟻穴，還有樹上的蟻巢。如果你坐汽車在公路上走，不難看到一個個的蟻巢，掛在公路兩邊的樹上，林木衆多的地方，蟻巢更多。有的蟻巢，比面盆還大。在一個「山園」裏，我曾見過一個蟻巢，築在一棵芒果樹頭上面。這棵芒果樹，手抱也合不攏，但蟻巢却佔了一半，經過人工剝離，連芒果樹的樹皮也剝掉了。這個蟻巢螞蟻之多，使到園主人要用汽油來淋，如果不是怕燒着其他的樹木，更會用火來燒。

螞蟻在樹上築巢，常常會影響樹木的生長，果樹結的果，也會長滿蟲蛀。那棵芒果樹結的芒果，果皮上就有很多蟲蛀，難看得很。有的螞蟻，還常常把一些小樹的嫩葉吃個清光。所以，人們爲了防止螞蟻在樹上築巢，常常在樹幹上面塗一層漆油，從樹脚至三、四呎高的地方是塗白漆油，再上幾吋是塗紅漆油或黑漆油或藍漆油，加拉加斯很多樹木都是如此，委內瑞拉所有公路兩邊的樹木亦多如此。我初見此現象時，還以爲是私人樹木的標誌，後來才知道不是。

螞蟻多，使到人們要提防。但螞蟻有時也能爲人們除害。加拉加斯的街頭很多垃圾，是附近的店戶用鐵桶或膠袋裝着放在路邊，等待垃圾車來清除的。可是垃圾車有時幾天不來，垃圾便生出了蛆蟲，到處亂爬，螞蟻見到了，就把牠們啣了回去，當作美食。同時，螞蟻是勤勞的，牠們日夜不停地把花葉搬回巢，有的螞蟻所咬着的花葉，比牠的身軀要大兩、三倍。我曾見過一隻螞蟻，咬着一片比牠的身軀要大得多的鮮嫩的樹葉回家，路上那樹葉常常倒側，看來牠搬動得很吃力。可是，牠終於把樹葉搬回去了。我也不止一次地看到，有羣螞蟻，每一隻都咬着一片樹葉從外面歸巢。牠們慢慢爬行，一隻跟着一隻，看來很像是軍隊扛旗操兵的樣子，秩序井井有條。可惜當時我沒有攝影機在手，不然把這個鏡頭攝下來，讓讀者們看看，相信一定也覺得很有趣味的。

美國的故都費城

錢歌川

美國的故都費城（Philadelphia），是值得一遊的。費城在紐約市西南九十哩，華府東北一百三十五哩，離大西洋岸也只有九十哩之遙，它是賓夕凡尼亞州中最大的城市，當今世界超級强國美利堅合衆國，就是從這裏產生出來的。在一七七四年的時候，第一屆全美會議，即在費城舉行，美國獨立宣言也是一七七六年在這裏發佈的。在獨立戰爭的時候，費城一度爲英軍所佔領，爲時不過短短的幾個月，除此以外，這城一直是革命的策源地，新生力量的總部，獨立後的首都（一七九零到一八零零年），美國首任總統華盛頓就是在此宣誓就職的。

費城是英國的清教徒賓威廉（William Penn, 1644-1718）在一六八二年所建立的，很快就成爲殖民地美洲最大的一個城市。賓夕凡尼亞州的命名，就是賓氏林園（Penn's woods）的意思，殖民地當局把這一大片森林地帶，交給賓威廉去開發，在他的計劃下，首先建立的就是費城。他把它名爲費城，在希臘文的含義，是同胞愛（Brotherly Love），因爲他主張信仰自由，所以許多逃避宗教迫害的歐洲人，絡繹前來，其中有德國人，意大利人，波蘭人，俄國人等，但荷蘭人早在一六二三年就佔領了現在費城上下一帶的地區，十五年後，新瑞典公司又在附近建立了據點，到一六六四年英國人才攫得了現在費城所在地的區域。清教徒相信世上一切的人都是平等的，所以到了美國南北

戰爭的前後，南方許多黑人都搬到費城定居下來，現在黑人佔費城人口四分之一之多，就是平等觀念產生的結果。

賓威廉建立費城的構想，是要使居民的住家和商店之間闢有方場，種植花草樹木，成爲一個小花園，即他所謂「青葱的鄉村城市」(greene countrie towne)，而大家生活在兄弟一般的和平友愛的氣氛中。他把市區劃成棋盤格子，又採取古代羅馬陣營的方式。費城看上去現在還是很平坦的，因爲那裏沒有起伏的丘壑，也沒有很高的摩天樓，傳統上市區內的建築物，不得高過市政廳(五百四十八呎高)屋頂上賓威廉的銅像(三十七呎高)。那銅像頭戴寬邊的清教徒帽，身穿長裙的清教徒衣，站在那裏，俯瞰着他手造的城市。

費城既是一個古都，當然有不少的古跡。遊客們首先要去弔古的，就是費城最有名的建築物獨立廳(Independence Hall)。那些建國的元勛們，曾在那裏簽署獨立宣言和美國憲法。一七七五年的五月間，一批愛國志士，聚集在此，來開第二屆全美會議。會議中他們推舉了喬治·華盛頓爲大陸革命軍總司令。在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韓可克(John Hancock)首先在獨立宣言上簽名，所以現在他的名字，成爲親筆簽名的意思了。樓下現在陳列着有名的自由鐘(Liberty Bell)，它敲響了美洲的自由，報告了全國的獨立。這鐘原是在一七五二年由英國鑄造的，直到一八三五年破裂爲止，每年在獨立紀念日都敲着的。鐘重二千零八十磅，是賓州政府以三百元從英國買來的。遊人進入獨立廳，似乎可以聽到美國國父華盛頓，和那些開國的元勛們的脚步和說話的聲音。

獨立廳位於國家歷史公園中，園中除獨立廳外，還有議會廳，一七九零年到一八零零年的十年間，美國的國會就是在此召開的。舉行第一屆全美會議的卡本特廳也在這公園中。附近還有羅斯白濟(Betsy Ross)的家，她就是做出美國第一面國旗的人。

埃爾佛萊斯巷(Elfreth's Alley)，不但是費城，而且是美國最古的一條小街，原來的老家住戶現在還在。在那條小石塊鋪成的窄街上，有三十三幢古老的房子，其中最老的一幢是一六九四年造的。佛蘭克林的住家，也是在這條街上。埃爾佛萊斯巷是費城的古跡，努力保存着原來的樣子，一月和七月一年兩次，那裏的住戶們穿上殖民時代的服裝，開放他們的家，來招待遊客參觀。

當日華盛頓，佛蘭克林，羅斯白濟等人去做禮拜的基督教會，也在獨立廳國家歷史公園中，那是一七二七年開始建造的。教堂後面的墳場中，有佛蘭克林夫婦的墓。費城最古

的教堂，是在費城附近東南角上，據說是二千七百年建造的。

費城是佛蘭克林把他獨創的才能發揮盡致的所在。他是美國開國的一位特出的人才，對建立這個新國家盡了很大的責任。他不但是政治家，而且又是哲學家，發明家，和印刷業者。他在十八世紀中葉，創辦了賓州日報和禮查年鑑（Poor Richard's Almanack），在一七四三年又設立了美國哲學會，而成爲文學、思想、發明等的活動中心。一七三一年他創辦了一個圖書館，起初由會員們樂捐購買圖書，後來才成爲公共圖書館。館中藏有賓威廉，華盛頓，和傑佛遜等人的藏書。現在這個圖書館藏書更爲豐富，據說僅次於華府國會圖書館。在一七九零年代，佛蘭克林又建立了一個戲院。

一八二四年設立的佛蘭克林會館中，有一個應用科學博物院，是美國第一流的。它進行了對機械技術和應用科學的研究，是美國最古老的學術機關之一。其中有一個佛蘭克林紀念堂。

一八一二年成立的自然科學院，是世界上最古的自然科學博物院之一。在費城最北的春園街附近，有詩人亞倫坡的故居，現闢爲亞倫坡博物院，其中陳列有詩人的手稿和著作的初版。在費城西北角上一九二九年設立的羅丹博物院，是在法國以外收藏這位世界著名雕刻家作品最多的一處，其中不但是雕刻，他的繪畫、素描和書簡，也都有所陳列。

世界著名的費城交響樂管弦樂隊，由匈牙利出生的名指揮奧曼第（Eugene Ormandy）主持之下，常在這裏的音樂學院演奏。那音樂學院是一八五七年一月二十六日開辦的，費城管弦樂隊就是這學院的產物。

美國的女子高等教育，也是發源於費城的，一八四四年成立的穆爾藝術學院，是美國最古老的女子專科學校。一八五零年辦的女子醫學院，也是美國最早的。一八八五年又辦了一個普通女子學院，是美國第一個女子大學。

現在所謂市區的費城，右爲德拉衛河，左爲斯古基爾河，最北爲春園街，南爲南大街，當中那一塊扁長方形的地區便是。市的正中央爲市政廳，稍左有賓氏中心（Penn Center），設在以前的正街車站和那渾名叫中國城牆（The Chinese Wall）的鐵路路堤的上面。那是一座陸橋（viaduct），有一條街寬，十五條街長，賓州鐵路就在這上面通過市的中心，開到市政廳附近的中央車站。在這個風景優美的遊憩場上，現在建築了好幾座二十層樓高的摩天樓，大多數是辦公樓，也有一座旅館，客房有一千間，我們去費城遊覽時，是不愁無處下榻的。

老人與風暴

林楓偉

殘陽漸沒入水天交接的一綫，天空非常潔淨，只有幾朵淡灰的浮雲在晚霞中鑲了金邊。過了小丘的西邊，大海的邊處與天陲吻合了，海水是蔚藍的，只有很細心留意它的變動，才感到此刻色調已非蔚藍，而是近於草綠。

這是離島七月的一個黃昏，恬靜而帶着海腥的燠熱。

走出小堤，海面突然繁鬧起來了：近處的幾艘漁船，鼓浪駛向岸邊，遠處一點點的歸帆，宛如奔逐在鏡面上的螞蟻，也匆匆駛回小島。

「說不定今晚掛風球，你不要走，到我家過夜。」老漁民望着歸來的船，把眼睛瞇起來對我說。

「真的有風麽？」

他抬起頭，向小丘的上空張望。

「唔！海鷗回來了，這場風也差不多啦。」

「是麽！」

「我看準這羣傢伙幾十年，太平無事的時候，成羣一早飛出去，風暴離這裏還很遠，牠們一早就飛回來。」

隨着喧鬧的馬達聲，一艘漁艇靠岸。他朝艇上一個短髮的青年喊話：「喂！外面怎樣啊？」

青年收拾着魚網高聲回話：「有暗湧，隨海都是水母哩。」

他回頭對我說：「這就是了，水母向大海游，風很快就要到來。」

他拍着我的肩膊說：「打風你走不了，到我棚裏喝一杯。」

夜，風聲逐漸颳的大了，我們在燈下娓娓的談着，我發覺他們平凡的臉上，藏着比我更廣博的知識。

我記着關於水母的話。當我從書本上看到現代軍艦前甲板上的風暴預測器是從水母身上得到啓示的時候，我不能不佩服這位老人的閱歷。

不落的花朵

張茅

用一個仿唐三彩的小瓶，插了一株長白山的未名野花。花有四朵，採摘的時候在冬天，在雪山的小路旁看見它挺出雪外，葉子脫落了，枝與花已經枯黃，雪地裏竟有這樣不落的花，我便興致勃勃的摘下來，小心翼翼的保存，現在它在瓶子裏安然過了數月，依舊是不落的花朵。

長白山的冬天很長，十一月中旬開始積雪，大雪封山，次年四月中旬，積雪慢慢融化，這時候，所有植物枯黃了，唯一的綠色是紅松的葉子。未名的野花，失去它美艷的顏色

之外，姿態和形狀都保存得很好。

長白山的藤類植物如山葡萄，五味子，狗棗子，都是珍貴的藥物。名貴的人參，天麻，靈芝則屬草類，還有一種不老草，長達一千多公尺，像長龍爬行，是治腎的草藥。

長白山一年四季變化很大。

春天，積雪融解了，植物脫去黃褐的外衣，披上新衣，漫山一片嫩綠。

夏天，長白山像碩健的青年，是茂盛的發育期，灌木林的葉叢一片深綠色，脚下野花盛開，山野絢麗。

到了秋天，山上的容顏變了，好些黃的、紅的色彩上下堆砌起來，野果掛在枝上，一陣秋風吹過，松子和合桃落在地下，收穫季節到了。

這是地面的色彩。還有天空的語音。布谷鳥，啄木鳥，素鷄，野鷄在山谷鳴唱。

長白的山，也是彩色的山。待到頂峯冬天白雪皚皚，半山可又是繁花盛開的時節。

我種白蘭

阮妮妮

有一年夏天，遇上幾天大熱，眼睛光彩全失，人也昏昏欲睡。不知那裏吹來一陣白蘭花香，眼睛逐漸張開來了，呼吸的力氣驟然回到身上。得了這個好處，爲什麼不好好享用。

第二天，買白蘭花，第三天又買了白蘭花……

幾個月後，下午回家，把門鈴按的又急又長，媽咪急忙開門，見我瘸着脚，額上冒出汗珠，嚇了她一跳。我把一株白蘭和着一盆泥放在客廳，長嘆一聲倒向沙發。這時，她却不慌不忙把白蘭拿去安頓，也不管我濕了一半外衣。

此後，我每天多了一件小事情，爲它澆水。

第二年夏天，白蘭長的還沒有我那樣高，突然，我發現在葉萃的旁邊長出花蕾。幾天以後，花蕾多起來，先前的幾朵開花了。屋裏一陣陣的香氣。

父輩的朋友到訪，坐下來便問：「哪來的白蘭花香？」

「她搞的玩意！」父親的語氣故作輕描淡寫。

母親的朋友入屋便問：「嘻！白蘭花。」媽便說：「小丫頭種的！」

誰都知道我種的，一陣快意飄飄然而來。他日到我離開這個世間，白蘭樹依樣一年復一年把花開下去，有誰問起植樹人，還是要說出我這個小姑娘的名字。

有機會遊覽一處名園，樹木參天，老樹長了幾個朝代。問起植樹者，他們留下來的是無名的先輩，一羣勤耘者。比將起來，我的小樹未免太幼稚了。

一幕三場話劇：

沙洛

人物：

莫大爲——影視導演，廿七八歲。所謂新潮人物，滿肚子稀奇古怪的念頭。

林思明——大爲女友，心地善良。廿二三歲。

江如海——電影製片家，年約五十。

李玉華——電視女藝員。

何志柯——電視男藝員。

馮　銘——娛樂報記者。

梁　潔——娛樂報記者。女性。

警　探。

（一間小客廳，極盡新潮佈置，四週盡是組合式的傢具，都是用一隻隻大小不同的箱子組成。幾個箱子砌成的書櫥旁邊，一張矮桌子和一把帆布椅，算做書桌。在舞台左角，一張長沙發和矮几。除此之外，廳中就沒有其他座椅，只有五六隻腰枕子亂放在地氈上。）

（開幕的時候，舞台全暗，漸漸地，左角的長沙發處給射燈照明成一個光圈，那裏坐了一男一女，是電視藝員何志柯和李玉華。他們的矮几前放了兩杯酒。兩人茫然相對。）

玉華：（有點痛苦）……怎麼？我們眞的要死嗎？

志柯：（決然）是的。死，死就是個大解決。你不聽道「生無可戀甘爲鬼」這句話麼？

玉華：但是——我們不正相戀着嗎？

志柯：是，我們相戀，我愛你，你也愛我。但是，那有什麼用，我們有阻力，我的家庭阻止我們相愛。

玉華：我們可以不管這些。我們走。

志柯：不，我們沒有辦法走的，我們要靠家庭供養，走出去，就沒法子生活。我不想痛苦的掙扎求全，只有死才是個大解決。

玉華：（惘然地）唉。

志柯：（親熱地）來吧，讓我們痛快地死去，讓我們永遠相愛地死去吧。我們喝了這最後一杯。（他舉起酒杯來。）

玉華：（猶豫不決地舉杯）這杯酒是有毒藥的嗎？

志柯：是的，兩杯都下了毒藥，我們一同乾了它。

（志柯決然一喝而盡，玉華也只得游移地淺呷着。）

志柯不耐煩，執着玉華的杯硬叫她灌下去。）

志柯：好了，這是很厲害的毒藥，很快就會死的，讓我們互相依傍地死吧。（他們偎倚着。）怎麼樣？現在你覺得怎麼樣？

玉華：我還沒有特別感覺，你呢？

志柯：我？……我好像天旋地轉。（他摸額）我眞的是天旋地轉……（忽然，他推開了對方，變了臉色。）爲什麼會這樣的，爲什麼我會這樣的？

玉華：（詫異地）你毒發了？可是，可是我並不覺得怎樣，爲什麼呢？

志柯：（忽然暴怒起來）是你換了我的杯子。

玉華：是的，剛才我換了。我懷疑你騙我，現在果然是。

志柯：（痛苦）你——

玉華：（反臉）你原來另有一個女人，我知道，你想我死了，好跟她親熱，但是，我才不會相信你。

志柯：（暴怒）你——

（志柯掙扎起來，雙手把玉華的頸項握住，把她按倒在沙發裏，一脚把矮几踢開，拿一個腰枕按住玉華的臉。玉華掙扎着，雙脚亂舞……）

（這時，舞台燈全台明亮，觀衆才發覺右邊坐在地氈上有幾個人，正在欣賞這一場悲劇，那是江如海，馮銘，梁潔，還有的是導演莫大爲。）

（莫大爲現在站了起來，緊張地叫。）

大爲：按得緊一點，大力，不要放鬆……

（何志柯看見李玉華的腿亂踢，有點不對頭，一邊受了大爲的指示，大爲狼狽。）

大爲：（走近來，大聲叫）臉孔盡量顯得恐怖些……。

志柯：（猶疑）可是——

（這時，只見玉華乘機一脚把志柯踢開，坐了起來。）

玉華：（忽然）你眞是想假戲眞做了？

志柯：（狼狽）可是，莫導演他——

大爲：（失望）唉，好好的一場戲，給你破壞啦。

玉華：（反對）但是，這只是排戲呀。

大爲：（認眞）排戲也要認眞呀，我要講究眞實，眞實。明白了沒有？

玉華：（決然站起）明白了，可幸我及時早一點明白，要不然等到錄影時，我就眞的死去了。多謝啦莫大爲導演，我不演這個戲。

大爲：什麼？

玉華：（大聲）我告訴你不演，甚至公司開除我也不演。再見了。

（玉華吐一口氣，拉拉衣服，掉頭向外就走。這時，全場人呆住了一會。）

大爲：（鎭定了一下）好吧，她不演，是她的損失。再找別一個。（轉過頭來對江如海那些人）我敢說，誰演我的戲，担保他一舉成名，現在她已失去了成名機會。

志柯：（婉轉地）不過，她確是很難受的。

大爲：難受？這是眞實。一個演員要演得眞實，必須作出一點犧牲。

馮銘：（走過來）這樣說，是不是有點太過呢？如果她窒息了，不是搞出事嗎？

大爲：如果這樣，她就成功了。

馮銘：爲什麼呢？

大爲：因爲觀衆愛看。

梁潔：莫導演，你認爲觀衆都愛看這些殘忍的暴力的表演嗎？

大爲：我認爲是的，你兩位都是記者，你總會知道我莫某人過去導演的成功。

馮銘：是的，你專門導演暴力的戲，不過，你不覺得一味展示暴力，會給觀衆帶來多少壞影響嗎？

大爲：那有什麼？這是現實。在這個社會就有這樣的現實，我不過是將它揭露出來而已。

梁潔：你認爲單是揭露，甚至誇張地暴露，這就盡了你導演的責任嗎？

大爲：我可不顧這些，反正觀衆對我莫大爲有印象呀。

（這時江如海走過來排解。）

如海：好啦好啦，大爲，不要只顧辯論，可忘了我這一位客人呀。

大爲：（乘機岔開）是的，江如海先生，我倒眞怠慢了你這位電影大製片家呢。來吧，我們來喝一杯。

（大爲把江如海拉到長沙發，一邊斟酒，一邊說。）

大爲：不要怕，這些酒是沒有下毒的。

如海：（笑着）我才不相信你眞會下毒把演員毒死呢。哈哈……

（這邊梁潔和馮銘悄悄地說話。）

梁潔：眞想不到這個人會那麼怪。

馮銘：這就是這個畸形社會的反映了，他現在確實也成了名。

梁潔：管他的，我們走吧。

馮銘：（轉身向大爲）莫導演，江先生，我們先走了。

大爲：好好，再見。

志柯：我也要走啦。

如海：那麼，我也走了。

大爲：江先生，你不是跟我談拍電影的事情來的嗎？

如海：改天再談吧，現在你排戲排得太辛苦了，也該休息一下啦。

大爲：那麼，好吧，我們再約時間，我有一個很好的劇本題材……。

如海：好，好。我們再約時間。

（大爲把他們送出。才開門，門外剛來了大爲的女友林思明。）

大爲：哦，思明，是你。進來吧。

（思明和衆人點頭爲禮，同時，那些人便告別走了。）

（思明走進廳裏，回頭向大爲說。）

思明：剛才我接了玉華的電話，所以趕來了。

大爲：她向你說些什麼？

思明：她哭了，說你排戲差點叫她窒息。

大爲：這丫頭，不是一塊演戲的料子。

思明：但是大爲，你也眞是太過了。

大爲：怎麼太過了。你只能說我對工作認眞。

思明：認眞？叫人受苦，你有什麼好處呢？

大爲：好處可多啦，你不曉得我因工作認眞而成了名嗎？

思明：這是你的自私啊。

大爲：（走向長沙發。）不論你說什麼都好，即使我是自私，但也是和你分享的。（他喝完他的餘酒。）

（思明走過去，坐在大爲旁邊。）

思明：（婉轉地）大爲，我不喜歡你這樣，拿別人的痛苦，讓自己博個聲名。有什麼好呢？我只想有一個平凡的丈夫，平凡的家庭，過平凡的生活。大爲，不要再搞那些武打暴力的戲了，這樣下去，使你也變了，變得殘忍了。

大爲：但是，這些戲是觀衆歡迎的，甚至公司當局也歡迎的呀。

（這時電話響，大爲去接聽。）

大爲：喂，喂，我是……是的周經理……是李玉華給你電話，向你投訴嗎？……是的，她不演，可以找另一個人，我一定負責把它搞好的……是，是，我知道……是，多謝周經理。

（大爲高興地把電話掛斷，這時思明走近了他。）

思明：怎麼樣？

大爲：那個李玉華竟然向周經理投訴了。

思明：大爲，你應該收手了。

大爲：不，你聽不見剛才周經理的電話，他是支持我的呀。哼，我得把劇本改得更殘忍點，這是觀衆喜歡的。

思明：（茫然）觀衆眞的喜歡麼？……

（幕急下。）

（幕重啓時，舞台沒有人，只聽見輕快的口哨聲。一會，大爲吹着口哨從房裏走出。他手裏拿了一瓶

香檳，放在矮几上，還擺上兩隻杯子。這時門鈴響，大爲去開門，思明走進來。）

大爲：（誇張地做個九十度鞠躬。）請進來。

思明：（笑着進來。）今天爲什麼這樣高興？叫我來有什麼事嗎？

大爲：叫你來慶祝一下，你看！（他把手指向香檳。）

思明：是什麼回事？

大爲：（一邊去斟酒。）你不曉得我的戲已經播映了嗎？你不曉得外間的反應嗎？

思明：反應怎樣呢？

大爲：當然是很好囉。這一期的市場調查我敢担保我這節目是不低於三名下的。現在讓我們預祝一下吧。

思明：（半信半疑）你就有這麼信心麼？

大爲：當然。過來喝一杯香檳吧。

（思明走過去，大爲遞酒給她。她默默接了酒。）

大爲：爲我們的成功乾杯。

思明：（嚴肅地）爲我們能過正常生活乾杯！

大爲：思明，你怎麼了？難道我們現在不正常麼？

思明：不，大爲，我認爲不。你太過於追求名利了。

大爲：唉，這都是爲了我們的將來呀。將來我們結婚，我要使你生活幸福，那麼就一定要先打好足夠的基礎，我要出名，爲的是有名氣才有錢，有錢才可以過幸福生活。

思明：不，不，大爲，幸福的生活並不是名利可以買到的。你錯了。

（大爲望住思明，沉默起來。一會兒，他兀自一口喝乾了酒。這時，門鈴響，他走去開門，馮銘和梁潔走進來。）

梁潔：莫導演，我們又來了。

馮銘：我們沒有妨礙你們吧。

思明：（站起招呼）沒有，請隨便坐吧。

大爲：你們來得正好呢，我們在爲我的戲播出而慶祝。你們也來一杯吧，（一邊去斟酒，一邊問。）兩位看到我的戲沒有呀？

馮銘：看過了。

大爲：有什麼意見呢？

梁潔：我們沒有什麼意見，讀者却有意見。

大爲：（高興）讀者？他們一定喜歡吧！

梁潔：我們替你帶了幾封信來。（從懷中取出一叠信遞過去。）這是很多讀者來信中的一小部分。你看吧！

（大爲疑惑，接信看，思明也忍不住走近看。）

思明：（不期然唸出來。）……這是一個充滿血腥的下流戲……

（大爲不讓思明讀下去，急忙翻過另一封。）

思明：（還是唸着。）……我懷疑編導者在宣揚暴力……

大爲：（馬上收起，喝止。）不要唸了，他們在惡意批評。（忽然把信還給梁潔。）這是不值一哂的。

思明：大爲，不要衝動。（問梁潔）你們打算將那些信怎樣處置呢？

馮銘：我們的編輯要把它刊登出來。

大爲：（急）你們怎能這樣做？

梁潔：沒辦法，外面反應太多了。我們不登，別的報紙也會登的。莫導演，這也好，好好歹歹，你的大名更多見報，也就更受注意呀。

（大爲氣得直蹬腿，兩頭踱步。）

大爲：那麼，你們這次來，就是專帶這些信來給我看嗎？

馮銘：我們還想知道你對這件事的意見。

大爲：我的意見是，他們不識貨，他們只是很少數的一撮，我相信大部分觀衆喜歡我的東西，而且，我公司也會支持我，我一定再拍，再拍……

（電話鈴響，思明去接。）

思明：喂。哦，請你等一等。（對大爲）是周經理給你的電話。

大爲：（接電話）喂，我是大爲……是的，周經理。我知道，我剛剛知道……我以爲不管他們如何胡說八道，我要拍下去……什麼？不拍？……周經理，你爲什麼也跟他們走呀？你是支持過我的……什麼，爲了公司利益？……決定不拍？周經理，周經理……

（對方顯然掛斷了綫，於是大爲憤然丟下話筒。）

大爲：去你的！

馮銘：（幽默地）好，莫導演，我們多謝你給我們第一手消息，我們告辭了。

大爲：第一手消息？

梁潔：（解釋）剛才你聽的電話……

大爲：（連忙）不，不，不要刊登出來，請你們……（但二人已走，他大爲憤怒。）你只管登吧，你登你的，我幹我的。

思明：（親熱地，勸慰着。）但是，大爲，不要激動。你冷靜地想一想，這可以說是一個轉折點啊，讓我們

開始走正常生活的第一步吧。

大爲：不，不，他們難不倒我的。我可以搞電影，我的電影劇本已交給江如海了。你以爲我不拍電視就沒有立足之地麼，我可以拍大銀幕，我可以拍衝破螢光幕的大製作。

（江如海早在記者走的時候已經進來。現在他手裏拿着劇本走上前，一邊說：）

如海：很難呢，大爲。你的劇本我看過了，噱頭是有的，可是，我看沒有人肯拍你的戲。

大爲：爲什麼呢？

如海：因爲劇本最後一場，一雙男女殉情，你註明男的要把刀刺進女的腹裏，然後自己刺進胸膛，要見血，一點不能虛假。這……

大爲：這才有眞實感。

如海：但是誰肯這樣做呢？

大爲：即使傷了也不過住在醫院裏一頭半月，給他們多點酬勞就是了。

如海：話是說得容易，做却難做得到呢。還是你把劇本拿回去吧（放下戲本）。

大爲：但是，江如海，你是答應過我的呀。

如海：答應過也無可如何，我不能犯官非呀。再見！

（如海回頭就走，大爲呆呆望住，思明也呆呆地望住大爲，大家沉默良久。）

（然後，思明走近。）

思明：大爲，該收手啦。

大爲：（歇斯底里）不，不，你不要囉嚇我，我一定要拍，我可以自己拿出錢來拍。

思明：（一驚）你說什麼？

大爲：我還有這一層樓，要值廿多萬，賣了它，連帶賣外埠版權，也就夠調動的。

思明：你瘋了。

大爲：我不瘋，我要給他們顏色看。我要他們見到我名成利就，叫他曉得我是天才！

（思明再不說什麼，掉頭向外走。）

大爲：（意欲叫住）思明，爲什麼連你也不支持我？……

（但思明並不回頭。莫呆呆地站着。）

（幕急下。）

（晚上，客廳裏不亮大燈，只是書桌上的枱燈亮着。莫大爲坐在書桌前椅子上，身體仰起來，背靠

着椅背，把脖子吊在後頭，一動也不動。好一會，他雙手掩着臉，然後一攤手，扶住書桌站起來，在廳中兩頭走動。）

（他來回走了兩次，站定了。）

大爲：（幽幽地自語。）難道我失敗了？……

（大爲頹喪地走向左邊長沙發，坐下來。這時，一陣門鈴響，但是大爲好像陷入沉思中，一點也不覺得。接着又是一陣門鈴聲，跟着有人敲門。）

（大爲從沉思中驚醒，走去開門，思明站在門外。）

思明：我以爲你不在家，想走了。

大爲：不，我沒有出去。

（思明默然進來，並沒有把門關好。）

思明：（一邊向廳中走，一邊問。）你打電話約我來，有什麼事呢？

大爲：爲的是不見了你一個星期了，自從那一次你走了之後，就沒有見過你。你知道我多想念你呀。

思明：只是這樣嗎？

大爲：還有一件事想對你說。

思明：什麼事呢？

（大爲沉默起來，走到長沙發坐下。）

（思明有點莫名其妙。最後，她誤會了大爲對以前的事情懊悔了，於是，她走過去。）

思明：（温婉地）有什麼話，你只管說呀！

大爲：思明，你還在愛我嗎？

思明：（點頭。坐在他旁邊，温柔地。）這幾天來，大概你也已經想通了吧。

大爲：是的，我已經決定了。

思明：（高興地）大爲。

大爲：（繼續說）……我決定拍那一部影片！

思明：（突然怔住）什麼？

大爲：我已經和江如海談過，他願意替我發行，等一會他就來這裏談這件事。

思明：（欲言無語）你——

大爲：思明，我想求你一件事，我想請你演這個戲。

思明：（決絕地）不，我不演。

大爲：（懇求地）思明，請你不要拒絕吧。你雖然不是個演員，可是我相信你能演好它。我決定請一個大名鼎鼎的明星來當男主角，這樣就有條件賣版權了。

思明：（站起來）我不演這種戲，你不要多說了。

大爲：（拉住她）思明，我求求你。我從來沒有低首下心

去求過人，只是這一次。

思明：你不要胡塗啦，你曉得，我一向不贊成你拍這一類戲，你現在竟然叫我來演，你知道我決不會答應你的。

大爲：但是，爲了我們的前途……

思明：不是我們的前途，是你個人的「前途」。大爲，你知道現在有多少人在鄙棄你，多少輿論在非議你？你再執迷不悟的話，你的前途是毀滅定了。

大爲：（轉怒）你不能這麼說。你這是武斷。

思明：這是眞話。

大爲：（大聲）這是廢話！

（大爲說話的時候，門口江如海正推門走進來，他看這情形呆住了。）

大爲：我問你，你是不是已經不再愛我了？

思明：（決然）是的。你居然要我演被人眞刀入腹的戲，我還能愛你嗎？

大爲：（暴怒地）你——

思明：（也憤然）你已經變得太厲害了。我決不會愛一個缺乏理性沒有良知的人，決不愛一個只顧私慾不惜走火入魔的人！

（大爲激動得忘形，在小几上攫了一把果刀在手。）

（思明呆住。）

（門口的江如海驚起來，他想走過去阻止，但是一想，却又連忙退出門外去了。）

思明：（堅持着）你想怎樣？

大爲：我要殺了你。

思明：（有點着慌。）你——

大爲：（獰笑）你……你怕啦。你看，你現在正像是我劇本中那個女角一樣。不錯，正是一樣……

（大爲雙眼發光，神志迷惘，他手中緊握着那把果刀，恍惚自己正在演着戲，他一步一步向思明逼近。）

大爲：（嘶啞地說着）我要殺了你這個對我不忠的人……

（思明慢慢地後退，她正想轉身走向門口，可是大爲已經一個箭步撲將過去，攔住門口。）

思明：（驚叫）啊呀！

大爲：（完全失了理智，狂笑。）哈哈哈……

思明：大爲，你瘋了！

大爲：是啊，我是瘋了，我是絕望了。我要你死，我也死，我們一齊……

（大爲又一步一步逼向思明。）

思明：（後退着，大叫。）大爲，你……

大爲：（進逼着。）哈哈哈……

（思明退到長沙發，一蹶，跌坐下來。這時大爲猛撲過去，提起小刀就刺，思明驚叫一聲，死力握着他的手，兩人在沙發上糾纏着。）

思明：（高叫）救……命……

（大爲發狂地抽開思明糾纏着的雙手，提起小刀來……）

（正在這時，門砰然打開，大爲一回頭，外邊江如海正和一個警探衝進來。他迫不及待，揮刀猛刺，思明大叫一聲，滾在地上。）

思明：唷！

（警探這時已衝進了廳中，大叫。）

警探：不要動！

（大爲呆了一陣，望住警探，這時警探已經拔出手槍來，指住大爲。）

警探：（呼喝）把刀放在地上，舉起手來！

（大爲好像聽不見，他退了幾步，仍然握着小刀。）

警探：聽見沒有？你再不把刀放下，我就開槍啦。

（大爲僵持了一會，突然把刀向自己胸口一刺。）

如海：（大驚）大爲！

大爲：（神志模糊地）哈哈哈……她死了，我也死了。

如海：大爲……

（大爲慢慢倒下，警探跑過去，看了看他。同時江如海也去看思明，思明這時醒了過來。）

思明：唉……

如海：你怎麼樣？

思明：我的手很痛。

（警探已經過來檢視。）

警探：不要怕，你只是手臂傷了。（回頭向如海。）快點打電話叫救傷車。

（江如海如言去打電話，警探把思明扶起，思明回頭望着倒在地上的大爲，傷心地哭起來。）

思明：大爲，你好胡塗啊……

（思明走前，蹲在大爲旁邊哭着。）

（幕徐徐落下。）

——一九七七，七，九，於香港。

小川未明童話定本及其他

（日本文訊） 岑春草

雜誌《改造》四十年

《改造》雜誌創刊於一九一九年四月，一九五五年二月停刊，凡三十卷，四四五册。它給日本近代歷史留下不少有用文獻，與中國文壇也頗存關係。魯迅有幾篇日文原稿，就登載在《改造》雜誌上。一九七六年《改造》的總編輯水島治男寫過有關該社的回憶錄——《改造社的時代》，其上册"戰前篇"現已再版。又：一九六六年横山春一編有《改造目次總覽》（一九七四年再版），一九七二年又再編成《改造目次總覽·執筆者索引》。這次由關忠果等編的《雜誌〈改造〉四十年》，附有目次總覽，有關該社社史的研究，尤值得參考。（光和堂刊，售五千五百日圓。）

《夏目漱石》（辭典）

編者是學者、作家江藤淳。江藤淳最初以研究夏目漱石爲人知名，而後成爲作家的。去年且以夏目研究得到慶應大學博士。這是一本有關夏目生平、作品及研究的書，體例如辭典，方便於研究者翻查。（朝日新聞社刊。售九百八十日圓。）

《定本小川未明童話全集》

中國的兒童文學興起初期，頗受日本著作影響，小川未明就是當時爲中國讀者熟知的作家。這次的新版全集，增加了舊版未收的作品二百零四篇，全部十六卷，凡六九八篇。（講談社刊。各售二千七百日圓。）

增田涉有關資料

日本"啷啞之會"會刊《啷啞》第八號，以追悼增田涉爲中心內容，載有增田涉遺照六張，其中一張在竹內好靈台讀祭文時攝，當是增田逝世前最後的遺影。此外有飯塚朗、伊藤漱平、山口一郎和尋山龍平的悼詞、《增田涉先生略歷》、《增田涉先生著譯目錄》、增田涉《關於魯迅》演講記錄，與及增田涉手書自作竹內好弔辭的影印等等。

《芥川龍之介全集》

岩波書店爲紀念芥川龍之介逝世五十週年，從七月開始刊行新版的《芥川龍之介全集》，共十二卷。芥川的全集戰前出版過兩次，這次新版重新加以校勘，並收入一些從來未輯集的佚文。（每卷各售三千二百日圓，第十二卷未定。）

拾空瓶子的人

（巴巴多斯）奧斯丁·奇勒作
李昕譯

尼卡偶然看到女房東在離家三間房子遠的巴士站下車，他馬上抓起帽子、外衣和破舊的貯物袋，就從側門溜走了。女房東是來收房租的，尼卡已欠了十三個星期的房租，女房東寬限他至星期六下午四點鐘交齊，今天就是最後的期限了。女房東像往常一樣來得很早，準備像衛兵一樣守在走廊上，整天等着他和其他住客。

尼卡沿着用發黑了的木欄柵圍起來的小巷，踢踢躂躂地拖着鞋子往外街走去，走到安全的距離。他感到冷風撲面，而且褲子上的尿漬與嘔吐污迹又濕淋淋地貼在腿上，實在難受。尼卡忘了穿上內衣褲，其實，也不僅僅是忘

了，因爲昨晚他在沙比酒店的酒吧間，喝了廿六杯價值十五仙一杯的啤酒後，醉醺醺地走回家時，在路上吐了一身。只是由於一部汽車剛好把他擋住，才沒被警察巡邏車發現；也正是這一部汽車的車主把他扶上搖搖欲墜的樓梯，送他回家去的。那時是清晨兩點，現在則已是七點了。

尼卡曳足通過巷道時，竭力回憶昨晚的事。但時間這麼早，天又這麼冷，加上空着肚子，暈頭轉向的……算了，別想了，該想想房租了。他本答應了在今早九點鐘，第一件事就是把七元租金放在女房東手裏，表示今後再不拖欠的，可是良好的願望不等於有實現的能力，今早的情況不就很明顯了嗎？昨天晚上，他一直在想如何不用工作就得到錢。他圍着沙比酒店轉，他想可以在裏面得到錢的，他找到印度人章生，向他借了兩元以幫助交房租，但他却幫助那印度人喝了六元的啤酒，把借來的兩元一起花在兩個人身上。

「你剛借給我兩元，我借回兩元給你，現在誰也不欠誰了，對嗎？」

印度人章生一把抓住他的脖子，咬牙嘶聲說：「誰說的？」

尼卡一面揉着脖子一面說：「好了，好了，我只是開玩笑嘛。印度人，開玩笑嘛！」於是，交易就忘記了。

今早七點鐘這麼冷的早上，他將在圾垃車出現之前，順着他最喜愛的，也就是最有成果的路徑，尋找空瓶子。他必需在垃圾車推走了所有這些果汁瓶、汽水瓶、啤酒瓶……之前幹這種活，因爲這些空瓶子是屬於瓶子中最有商品價值的。

那是在一九六五年，他得了肺炎，接着四肢又患了關節炎之後，尼卡第一次嘗到了慢性病折磨人的滋味。他失去了洗汽車的工作（他原先在一間半自動化、快速洗車店工作），因爲他四肢如銅人般僵硬，再不能像男巫一樣飛速把車輛洗亮，也因爲他永遠不能使經理相信他是爲了減少兩腿及右臂難以忍受的疼痛，才不得不大量喝酒的。他從二月至五月一直都失業。當朋友的接濟終止時，他被迫流浪街頭，飽嘗飢餓的痛苦。後來他也曾爲一間城內的大廣告公司送樣品，就像郵遞員一樣，走遍花園小道，踏着草坪、垃圾堆，花了整整三天，滿頭大汗地把「殺菌和防臭」的戴奧肥皂樣品投進信箱和扔在前院。可是他一接到套在小棕色信封內的工資，就急不及待地坐到酒吧間，就像坐在家裏一樣舒服，喝着啤酒，吃着馬鈴薯片，看着電

視，一面咒罵玩曲棍球的運動員……錢很快就花光了。他問這個人借一元，那個人借七角，求別人請他喝上幾杯之後，就又得清早起床，投身到城裏的陰溝、垃圾堆裏尋找空酒瓶子了。他經常在小巷裏、汽車停泊處或垃圾桶裏找到空酒瓶的。在收集空酒瓶的日子裏，他自己也常喝酒，那是一種便宜的、損喉嚨的酒，當然也喝葡萄酒……一天晚上，他與印度人章生就在洗車店旁的一部汽車內喝酒、談天，喝呀、喝呀……一直到話也說不出來，一直到警察發現他們時，兩人已吐得一塌糊塗，抱成一團。——那是五月十六號星期天清早，尼卡被罰款，章生被揍了一頓……。自從那一天起，尼卡就恨透了硬酒，也恨收集空酒瓶，他轉而愛上了其他飲料的空瓶子。自然，偶而碰上的啤酒瓶，他還是會拾了起來的。

今早，在別人還沒有起床之前，尼卡就沿着教堂街往北一路檢查昨晚非法喝酒和愛情活動的場所。尼卡比市長還要熟悉這個城市，因爲他了解城市的殘羹剩飯。啊，一隻瓶子！就在一個超級市場的停車場上，他看到一隻空瓶子像太陽、白雪一般閃閃發光。尼卡直着兩腿、拖曳雙脚往前走去……瓶子裏面有一張紙條，他把瓶口朝掌心拍拍，竟沒留意裏面有隻小蟑螂爬到他手上去了，他嚇得把價值五仙的瓶子一下子扔在地上，打碎了。他拚命踩向小蟑螂身上，一面踩一面咒罵：「該死的！該死的！」……他一脚踢開綠色的玻璃碎片，想起了紙條，檢起看看，原來是從小孩練習簿上撕下來的半頁雙行紙，上面寫着：「羅文：我再不和你開玩笑了。我把孩子帶給我媽媽，如果你需要我，也可以在媽媽家裏找到我的。綺蓮。」尼卡很長時間考慮綺蓮的出走、羅文一家的嚴重情況，羅文會不會到綺蓮媽媽家裏去呢？他該不該去？綺蓮出走是否因爲羅文把錢都花在喝酒上去而不管孩子的牛奶呢？他們住的地方是否很冷，孩子受不了？……好了，好了，別想這些了，他還得找更多的空瓶子呢，沒來由爲羅文担心，自己得趕在下午四點鐘女房東離開之前找夠七元的空瓶子，而且還得找到買主呢……他出來已經廿分鐘了，一隻瓶子還未找到。

他在停車場搜索着。尼卡眞像吸塵機那樣能幹，一下子就在一個烟頭堆裏找到三隻啤酒瓶和一些別的瓶子。他把瓶子放進貯物袋，烟頭則塞進外衣口袋中。「今天運氣一定很好！」他已預見到自己，在幾個鐘頭內，交過了房租，坐在温暖的房間裏，把烟頭拆開，用烟絲重卷成香烟，等着印度朋友章生帶來英國酒，兩人享受一番。

他仍不能忘懷羅文、綺蓮和他們的孩子。「你常會在空空洞洞的東西裏遇到有趣的物事，你往往可以從一個人扔掉的瓶子去了解那是個什麼樣的人……」就像上個星期日，他就在教堂旁邊揀到一隻瓶子，裏面竟有一封法文信，而且瓶子裏還有酒……還有一次，早上驟雨淋濕了尼卡的衣裳，就在這個時候，在一間大廈旁邊的垃圾桶上，他看到一隻小啤酒瓶，他像船長用望遠鏡瞭望似的單着眼睛往瓶內一看，差點就扔掉了瓶子——裏面竟然有一張紙幣！他足足花了兩分鐘，雙手顫抖着把紙幣弄出來，是一張廿一元的鈔票。他總覺得這錢幣屬於一個老人，大概是領養老金的老婦人，因爲只有老婦人才把錢藏在空瓶子裏的。他想把錢還給她，但大廈門口寫上的住客名字很多，瓶子上又沒寫上姓名地址。他只好自己要了紙幣。那天早上，他再不拾空瓶了，也忘了女房東和房租，他和印度朋友章生一道把廿一元花在一瓶威士忌和三瓶便宜的酒上……

「印度人，當我看到瓶裏的紙幣時，你猜我首先幹什麼？」尼卡這樣問。

「吹口哨？」印度人說。

「不，我說感謝上帝！」

他們喝完了威士忌，又開了一瓶便宜酒。

「上帝！不知多少年來，我都忘了上帝，忘了禱告了。但是，一個人的禍就是另一個人的福。」

印度人並沒有受感動，他說：「酒不錯，尼卡。如果老婦人丟了錢，尼卡揀到了，尼卡就是主人。我在瓶裏只看到酒而看不到老婦人，甚至也看不到紙幣，只有酒。看！我們兩個人在這裏，看着電視轉播足球，就像帝王一樣喝着酒，尼卡王與章生王！人不需要更好的生活！」……

「你知道嗎？印度人，你眞是個該死的天才，我眞高興有你這樣的朋友。」……

「印度人，你知道我想說什麼嗎？當我一眼看到這張廿一元紙幣時，我有一種異常的感覺，似乎就在眼前，我看到我整個的未來。那不是一倍、兩倍，而是許多倍、數不清那麼多……我做夢看到我在尋找空瓶子時，一隻也找不到，只見兩角半的硬幣從地下噴出來，就像噴泉噴水一樣……」

「你是個走運的畜牲！」印度人插嘴說：「終有一天你會成爲百萬富翁的，我從你的星座中看出來。你還是繼續拾空瓶子吧，不是今晚，就是明晚，遲早會走運的。」……

尼卡從回憶中醒過來，他在前面的巴士站看到三隻可

口可樂瓶子，他趕緊衝過去，就在他橫過街道，準備彎腰揀起瓶子時，一個騎在單車上的男孩大吵大嚷地撲過來。「喂！喂！火箭噴射啦！火箭噴射啦！」仍在街道當中的尼卡，滿腔仇恨看着三個空瓶子被單車衝到街邊的石頭上，男孩還把瓶子碎片踢成無數閃爍的星星，而他却一秒鐘也沒失去平衡。尼卡看着他立在脚踏上，全身用力往前衝，彎彎曲曲地趕在大風前頭。尼卡氣得向着風大叫：「該死的野仔！」尼卡繼續往前走，過了一條街又一條街，一邊看一邊找：「可樂瓶子五個仙，還得洗一洗乾淨……嘻！半打啤酒瓶……還有六個，足夠廿五仙……」

突然間，他並非獨自在街上了，週圍全是男人、女人，他們拿着外衣、帽子、頭巾，湧到街頭，在風雪中等候巴士。尼卡看到他們，想到自己也有過胖胖的、可尊敬的時候，那時身體仍未受到惡習的影響，自己也沒因爲卑賤的拾空瓶子工作而感到羞恥。尼卡瞪住他們，也恨他們，希望他們短命夭折。尼卡不喜歡人，不喜歡人看見他揀廢品，從前……現在……

尼卡走進一間酒店，店裏幾乎是空空的，但他覺得所有的人都盯着他。經理問尼卡：「你想吃點什麼？」尼卡需要酒店裏的溫暖，也需要一杯咖啡，但口袋裏沒有一個仙。他想起了自己的空瓶子，於是胆怯地說：「我有些空瓶子。」經理是個粗壯的希臘人，粗眉長鬚，他聽着尼卡說話。「我有些空瓶子……」尼卡又說。經理滿面怒容，尖聲高叫：「滾！滾！」在尼卡走出門口之前，他還聽到經理說：「文明的商人在這裏吃飯……」他看一眼櫃枱上的時鐘，那是十二點。

希臘人的叫聲像警報一樣，把尼卡趕過大街，趕回後街去和那些廢品作伴，在那裏，和他同一身世的廢品在一起，他知道自己就不會顯眼……尼卡現在担心時間了，時間對他不利，已經是十二點半了，他非但沒有拾到足夠的瓶子，也沒有找到一個願意收買的店主。他記得兩三天前，女房東在電話裏大聲吼叫：「四點鐘！一分鐘也不能遲！尼卡先生，要現款。如果四點鐘我還拿不到錢……」她把剩下沒說的話留給尼卡自己憑經驗去考慮，他懂得她所能幹的殘忍事：只是因爲他兩週沒付租，她就把他的衣服和半導體收音機全扔在房子門前的雪堆裏……使他在公衆眼前受到如此重大的打擊和羞辱……一連五天，尼卡滿頭大汗拾瓶子，換到十元，女房東才讓他再住下。從那以後，尼卡就立意不再擁有過多的東西，因爲他已受過一次羞辱的教訓。今天，他仍十分担心，究竟能否揀到足夠的

瓶子去交租……他感到現在該算一算到底拾了多少？結果呢？只有價值五角錢，而且已經是兩點鐘了。

「該死的！我辛苦了一個早上，爲了什麼？就這五角錢？五角臭錢？」尼卡不知怎麼辦好，今天空瓶子特別少，而他，一個成年人，一個老兵，竟然要在冷風中像狗一樣到處嗅着、在陰溝內尋找空瓶子。一種孤獨感，一種監禁般重重的壓迫感使他透不過氣來……「我眞像一條該死的野狗！」實際上他現在不是在走而是在爬，雙肩低垂，腿上的關節已經毫無知覺，就像木頭做的一樣。他突然感到累得要死，看到前面有沒覆蓋着雪的梯級，就走前去坐了下來，放下貯物袋，正想喘口氣，放鬆一下，吸進一點新鮮冷空氣。在他頭頂上的一扇窗開了，伸出一個頭來，尖叫：「跑開！」尼卡抬頭看看，站起來，走下梯級。就在這時，一部警察巡邏車停在他身邊，那個看着他的警察，長有一副世故的、熟悉世界醉鬼的紅潤的臉。他命令：「進來！」尼卡就進了汽車。

他現在什麼都不想了，沒想到時間，沒想到罰款，他也不認得汽車開過的馬路，他一點也不後悔被抓進來，他實在太累了。經過幾個轉彎之後，車停了，警察說：「好了，出去！」尼卡順從得像個木偶。當汽車開走後，尼卡正站在堆積如山的空瓶子旁邊……他的夢想實現了……這裏有足夠的瓶子去付十三週的房租，他想到印度人所說的致富之途，「不是今晚，就是明晚」……尼卡太高興了。現在只是三點十五分，時間對他有利……他開始把瓶子放進貯物袋，這時他才發現自己是站在一個建築地盤旁邊，地盤有淺綠色的木柵圍着，還有一部大吊車在離他幾碼之外開動着……尼卡的貯物袋只能裝上卅個瓶子，而且卅個瓶子對他說來已是夠重的了，加上他又不知道最近的一間商店在那裏，因此他決定先數數瓶子，看能賣多少錢，再找到回收店，或叫部的士運瓶子——不，還是先數好，然後叫的士去商店，就是那間永不關門的「星球人商店」，告訴他們有多少瓶子，再乘的士回來搬運……數的結果是二百八十二個。

他招手叫的士。「到星球人商店。」他說。的士司機問：「哪一間？」馬上他又哈哈大笑起來說：「好的，老友記，我知道了。」

「不去了，找一間最近的店子就行了。」

「好的，老友記。」的士司機說……當尼卡踏進汽車時，他覺得自己再也不愁什麼了。

當尼卡從商店走出來後，他對司機說：「回到剛才那

裏去。」一路上，司機吹着口哨，喃喃自語……到了，尼卡不能相信這就是剛才的地方，他環視四週，像一個剛從早上電影院的惡夢中走出來的人，面對下午的太陽一樣——對的，那該死的木柵還在，吊車還在，對的，沒錯……司機大聲叫嚷：「還要等你嗎？」……尼卡沿着木柵走，口裏含糊不清地說：「二百八十二個！二百八十二個！二百八十二個空瓶子，剛才我留在這裏的……」司機跟着他，一面點頭一面微笑，他以爲尼卡是瘋子，是一個可以給的士司機很多錢的瘋子……「我乘的士前數過，二百八十二……」

他們就在一堆碎玻璃邊上停下來。在下午茶時間裏，吊車就開過這裏來休息。沒有塵土飛揚，沒有敲打音響，沒有攪拌水泥聲息，在木柵那端，只有一個印度人在送水。尼卡彎腰揀起一個碎瓶子的底部，看了看，就把它扔到那一堆閃閃發光的碎玻璃上。

「給錢吧！三元半，天氣不好，差不多四點了，我連一個仙也沒賺過呢——給錢吧，三元半！」

「我的空瓶子！剛才留在這裏的二百八十二……」

司機沒等他把話說完，一把抓住他的喉嚨，用力搖着他。「該死的畜牲，如果你不是這麼一個瘋癲的老傢伙，我就把你打個半死不活！」司機把尼卡一把推倒，就回的士去，開走了。尼卡仍坐在那裏，坐在那堆碎玻璃上，看看圍繞着他的碎瓶子，其中一些的顏色就和木柵一樣。

這時，他聽到高樓上的時鐘敲響四下。

《祖先》作者控出版商推銷不力

秦毅

暢銷小說《祖先》(Roots或譯《根》)的作者亞歷克斯·哈利(Alex Haley)，今年三月間控告"雙日出版公司"(Doubleday & Co.)，指稱對他的小說推銷不力和廉價出售了該小說普及版本的版權。他所要求的數目是五百萬美元。

哈利在洛杉磯最高法院起訴，認爲出版公司違反一九七四年簽訂的合約，沒有通過廣告和口頭的宣傳去推銷《祖先》。他說形勢迫使他自己出馬推銷他的小說，同時專爲根據該小說改編的電視片集的播放進行談判。

哈利還說，《祖先》電視片集的播送取得成績後，"雙日出版公司"也沒有給書店提供足够的每本定價爲美金十二元五角的精裝本，好多書店都無貨供應。

外國文訊

陳不諱

阿森和阿梅

在災民臨時收容所裏，阿森坐下來，休息一會。這天晚上十一時許，小清灣木屋區發生了大火，到現在深夜四時多了，五個小時裏，阿森一直奔忙着，沒歇過一會，沒喝過一杯水，他實在需要休息了。她的母親潘媽給他遞來一杯温水，他瞧着母親，從對方的眼神中，他知道母親並沒有怪責他。他很感謝母親，想對母親說幾句安慰的話，但他素來是一個不善於說話的人，這時更不知道怎樣開口了。他看看身邊，曉得家裏的財物幾乎已經蕩然無存了，能夠拿出來的，只是幾件禦寒冬衣，一張棉被，一點零星的東西。阿森感到一陣攻心的難過。他怎能不難過呢？家裏每一件東西都是用汗水換來，得來不易的。況且，這天是年廿八，年廿九就是他和阿梅的婚期了。結婚畢竟是人生的一件大事，因此，阿森也添置了一點新傢具，還下了一番心思，把小小的地方收拾又收拾，釘釘補補。近兩三個月來，他把空閒的時間都用在「新房」的設計上。他今年三十三歲了，對自己來說，結婚是很不容易的一回事。他是長子，是家庭的經濟支柱。兩年前，他的幼弟先結婚了。他放下了重担，這才想到自己的婚事。有人取笑阿森，道：「阿森，你趕着派利是嗎？」阿森倒沒有想到這方面，他和阿梅選擇年廿九結婚，只是由於工廠有幾天年

假，可以充份利用，不必另外請假。想不到就在這個時候來了這末一場大火災。

阿森看看週圍，他又感到一陣寬慰。在這場大火中，他做了很多事。阿森生得高大健碩，而且他是修船工人，練就一副攀騰跳越的本領。阿森的木屋在小清灣的東面，大火是在小清灣的西北部發生。阿森給驚醒之後，忽忙照顧母親起來，自己披上衣服，叮囑了母親一句，便衝着小清灣西北部跑去。他一會使出渾身力氣，幫人家搶救財物，揹老人家離開火場；另一會，他搶來消防喉，跳上高處，向迎面撲來的火舌冲射。幾個小時裏，他一分鐘也沒有停下來，災場裏遍佈了他的足迹。他獨是沒有搶救自己的東西。在災民臨時收容所裏，他看見自己一手搶救出來的財物，已經物歸原主，他覺得心頭寬慰。

他再向週圍打量一下，發覺許多人都在注意着自己，那些人的神態和目光都是有點異樣的。阿森不知道這是爲了什麼。他看到，人們都盡量避免和自己的眼光接觸，人們還在低聲談論。阿森覺察到，他們是在談論着自己。其實，他自己也是心事重重，只因爲一直緊張地爲大夥奔忙，才把心事擱置一邊。這時有空了，加上人們的不平常的神態，使他記起來了。

潘媽謹愼地在他的耳邊小聲說：

「阿梅不知道怎樣了！」

阿森心裏打了一個寒顫，是呀，阿梅在哪裏？他按捺不住了，猛地跳起來，用他鷹隼似的目光向四週搜索着。忽然，他看見阿梅了。阿梅不是在那邊跟一位老人家傾談嗎？阿梅這個女孩子跟許多街坊都談得來。阿梅細心，熱心，很懂得關心人，跟街坊們常常是一談就個把鐘頭。有一次，阿森到阿梅家，阿梅正準備出門探望隔鄰患病的莫大嬸，叫阿森在家裏等等她。阿森這一等，就是大半個晚上。他也不是光呆坐着等，如果是這樣，他就不是阿森了。他看見阿梅家裏的水缸、水桶都空了，二話沒說，便拿起担挑、水桶去挑水，也不知來回了多少次，讓阿梅家裏盛水的器皿都裝滿了水。阿梅有一張被單來不及洗，阿森捋高了衣袖，把那張被單洗了，晾了。阿梅的父母也沒有攔阻他，他們知道攔阻也沒有用，攔阻，反而使阿森不高興。阿森拙於辭令，他埋頭幹着，待到把可以做的都做好了，阿梅還沒有回來，他和阿梅父母談了幾句便道別了。他沒有等阿梅，因爲時間不早了；他沒有怪責阿梅，他知道阿梅在做她應該做的事。像這樣的情況，他也不是第一次碰到的了，他不介意，往往是來的時候高高興興，

回去的時候也高高興興。

對，阿梅在那邊。他高高興興地跑過去。阿梅正在跟別人談心，他不想打擾，只是想過去看看，叫一聲阿梅，這樣，他便滿足了。

阿森跑了幾步，把步伐放輕，一直走近阿梅身邊。阿梅沒有覺察，她保持原來姿態，背着阿森，跟那位老人家傾談。阿森站在她的背後，呆了好一會，兀是拿不定主意，不知道好不好叫阿梅。如果是平時，他是一定不叫的。這時，在災難中，他沒法壓抑心裏牽掛的感情，終於，他輕輕地叫了一聲：「阿梅！」他只待阿梅應他一聲便立即離去了。

那個女孩子抬起頭看看他。阿森這才知道，她不是阿梅，是另一個在小清灣居住的少女。雖然她的身裁跟阿梅差不多，如果阿森不是心情緊張，應該是可以分辨出來的。

認錯了人，阿森更加緊張了。驀地，他發現臨時收容所的另一邊大抵是發生了什麼事，引起了一陣輕微的騷動。阿森連忙跑過去看看，原來是莫大嬸經不起刺激，加上身體本來就不好，暈倒了。折騰了好一會，莫大嬸醒過來了。她張開眼睛，看見阿森在旁邊，便對阿森說：

「阿森，你不要担心，阿梅是個好女孩，她一定會平安的！現在亂糟糟的，一時找不着她吧了。」

莫大嬸也是一直惦念着阿梅的，知道阿梅在火災中失了踪跡，心裏焦灼得很。她把阿梅看成自己女兒一樣，現在這樣說，不僅是安慰阿森，也同樣是安慰自己。她以爲，像阿梅這樣的好孩子，應該會逢凶化吉的。但她不能不担心。週圍的人也想對阿森說些安慰的話，他們心裏都很難受。

這時，有人回來說，在梁伯的家裏檢到一件燒了大半的女裝外衣。梁伯的家差不多全給燒成灰燼了。那人知道阿梅在火警發生的時候，曾經去過梁伯的家，因此特別去梁伯的家看看。梁伯是單身的，家裏決不可能有女外衣。但那人不能也不願意斷定那件女外衣是阿梅的。

雖然那件外衣已經燒得不成樣子，阿森可一眼便認出來。這是他的未婚妻子的外衣啊！他很清楚阿梅，她是一個很樸素的女孩子，衣服來來去去都是那末幾件，就是過年也不常買新衣服。阿森喜歡阿梅這一品德，他認爲阿梅即使穿着舊衣服也一樣出色，一樣動人。那件在梁伯家裏撿來的外衣，阿梅她穿着多時了。

捧着那條殘敗外衣，阿森這個硬漢子也差點支持不住

了。一件他以爲不會發生的事，這時變成他最所担心的事。記得在火神張牙舞爪的時候，阿森也曾跑往梁伯的家。梁伯住在小清灣一個偏僻的角落。阿森知道，梁伯近日不大舒服，年紀又大了，行動不方便，大火要燒到他住的地方，情形可眞不妙，他大步跑着。小清灣木屋區建在一個臭水灣上面，過去的小清灣就是今天的臭水灣。小清灣附近，過去是比較荒涼的，那時，小清灣倒有點是名符其實。後來，附近高樓大厦如雨後春筍般湧現，小清灣漸漸便變成臭水灣了。那是因爲投機的建築商急功近利，沒有合理解決大量住戶入住後必然引致的污水排洩問題，只是簡單地建造了通往小清灣的渠道，把污水引向小清灣。當然，他們對小清灣木屋區的居民們是不惜開罪的，他們是窮人，他們的木屋又是「僭建」的，不合法。可是，小清灣木屋區「不合法」居民愈來愈多，各式木屋也愈建愈密，所設通道多數是條簡陋的小木橋，許多橋板都破爛了，白天行走也要小心。阿森大步跑過來，有的需要小心行走的地方，他索性大步跳躍而過。梁伯的木屋，已經被波及了，大火封了門口。阿森不顧一切的衝了進去，裏面熱度很高，濃煙密佈。阿森對梁伯家裏的情況是熟悉的，他一下子便跑到梁伯的床邊。藉着火光，他看見有一個人正在吃力地扶着梁伯，他連忙上前幫手。

「你快揹梁伯出去找救傷車，他受了傷！」那人急促地對他說。

「阿梅！」阿森脫口呼喚。他可以肯定，那人就是阿梅。阿梅的一顰一笑，一言一語，都深深地印在阿森的腦海中。有的人言之鑿鑿，說熱戀中的男女是有「心靈感應」這回事的。阿森不相信這個，但他有另一種本領，那是即使在電話聽筒裏，只憑對方「喂」的一聲，便可以判定對方是不是阿梅。阿梅同樣有這種本領。

「快！梁伯傷得不輕！」那人催促道。

阿森揹起梁伯便跑，他邊跑邊喊道：「阿梅，你也快隨我跑出去！」

那人應道：「我再替梁伯找一找他的錢箱！」

後來，阿森把梁伯送上救傷車。梁伯的傷勢果然不輕，他昏迷過去，身上許多地方都燒焦了。

阿森回過頭來，再跑回梁伯家。那間小木屋差不多燒光了。他想：阿梅已經跑了出來吧。接着，他看見不遠處有一個阿婆跌躺地上，他不暇細想，跑過去把阿婆扶起……。他一直不以爲阿梅會跑不出來。

到了這個時候，他才有這個担心。他捧着阿梅的那件

只剩小部分沒曾燒完的外衣，默默地走回母親身旁。他很想哭。他是個漢子，但他也有感情，也傷心啊！當眞要哭的時候，一個漢子的眼淚不會比一個少女的眼淚少。但結果他沒有哭，因爲他看見母親哭了，那邊，阿梅的父母也在飲泣。他知道，自己要是頂不住，幾位老人家的感情便會像缺堤的洪水那樣，一瀉不可收拾了。他要裝成還有一點希望的樣子。

「阿梅必定平安的！」他强打精神，對母親說。

「阿梅沒事的，她快要回來了，你們別担心。不管發生什麼事，阿梅都懂得怎樣去應付的。」他這樣安慰阿梅的父母，可是說到後來，他的聲音也發抖了。

這個災民臨時收容所不過是一間學校的操場，雖然是室內操場，四面却有不少空隙，寒風放肆地颳進來。當局的救援工作十分緩慢，既沒有派發禦寒衣物，也沒有派發粥飯或別的熱的食品，收容所裏亂糟糟的。不少孩子抵受不住飢寒交迫，呱呱地哭叫。不少老人倒下了。眼前的景況，使阿森命令自己：要振作起來！要堅强起來！他找到有關當局的臨場負責人，質問他們，爲什麼他們的救援工作這麼遲滯？他又和災民們商量，集中大家僅餘的物資，讓給最需要的人們，要先行自救！

人們看着堅毅的阿森，都感動了。

黑夜終於過去，已是黎明時分。

阿森遙望着露出魚肚白的天際，深深吸了一口氣，再次抖擻起自己的精神。他沒有幻想，他堅信，自己在梁伯家裏碰上的那個人是阿梅，而且也有物證，就是那件外衣。他握緊拳頭，鼓勵自己：無論發生了什麼事，都要頂住呀！大伙的事多着哩！他與阿梅一樣，自幼在小清灣長大，與小清灣木屋區的居民們結下了深厚的感情。他們在鄰居們的身上學習到不少優良的品德，倒如誠實的操守，樸素的生活，以及互助互愛的好傳統。在許多年前，在阿森的父親因工傷死亡的時候，在阿梅本身患上重病、父親又失業的時候，都得到鄰居們親切的關心，有力的幫助。這些恩情，阿森和阿梅銘記在心。阿森和阿梅也常常互相鼓勵，他們感到，關心、幫助鄰居，不僅是付出，也是收入，得來高興。他們感到，這樣生活有意義。他們在這一意義中成長。

在天邊泛出朝陽的彩霞的時候，阿梅果眞回來了！頓時，整個收容所都哄動了起來。不久前，有關當局的一個大人物曾經來收容所巡視，隨從、記者一大羣，聲勢浩大，可全然得不到人們的注意。現在災民們的哄動，便引

起一些駐場記者的驚奇，他們看到，來人不過是一個平凡的小人物，不禁疑訝萬分。

阿梅對包圍着她的人們述說自己在這場災難中的經歷。

她衝入梁伯家裏的時候，已經發覺梁伯給燒傷了。梁伯請求她勉力給他做一件事，就是替他帶出他的小錢箱。阿梅知道梁伯多年辛苦的儲蓄都放在小錢箱裏。他不把錢存放銀行，主要是行動不方便，他又不識字，覺得在銀行儲蓄，總要辦手續，他應付不來。他的錢實在也不多。阿森指了梁伯出去之後，阿梅很快也找着那個小錢箱，接着也衝出了險區。她要去看看梁伯傷勢怎樣，途中，她見到譚四姑哭叫着，要闖入已經熊熊着火燃燒的家裏搶救財物。她的家人勸阻不住，阿梅上前幫忙，竭力把她勸止下來。隨後她知道梁伯已經被送進醫院，她放心不下，帶着錢箱連忙趕去醫院看看。她去得才及時哪！梁伯因爲傷勢嚴重，要施手術，正找親人簽字。阿梅知道梁伯有一個親戚住在甲區，她又趕去甲區，請來梁伯的那位親戚。阿梅留在醫院裏，直到梁伯動了手術，情況穩定下了，這才趕了回來。

阿森看着阿梅，覺得她這時益發可愛了。阿梅也偷偷看了阿森一眼，見到阿森手脚的傷痕和一身被勾得處處破爛的衣服，感到有說不出的心疼，也有說不出的心喜。

愛荷華國際寫作計劃中一本書

童　曼

美國愛荷華大學爲出版世界各國文藝著作而製訂的國際寫作計劃，近幾年來做了不少工作。在計劃指導下，最近出版了以亞洲一些國家地區的文學作品爲內容的選集，叫做《來自世界各地的作品》(Writing from the World)。由保羅·恩格爾(Paul Engle)和聶華苓(Hualing Nieh-Engle)夫婦編輯。

選集以英語出版，集中有原作本來就用英語寫出的，也有的則由別國文字譯成英語。編輯人在《序言》中寫道："國際寫作計劃認爲儘管世界存在許多不同語言，但世界所有的文學都可構成一種文學，爲的是所有的文學都同樣來自表達血肉和思想的固有的想像。"全書共二百七十二頁，收集了小說、詩歌和其他文章。作者來自朝鮮、日本、印度和印尼等地。

外國文訊

婚宴上

（新加坡）吳　登

一

厚厚的紅地氈，踏上去都不忍用力；低低的天花板上，還鑲有浮雕。華麗的陳設，在水晶玻璃燈下耀眼生輝。連那些穿梭忙碌的女招待，也穿着曳地長裙。端的是第一流的酒樓，高貴的氣派。

但今晚宴客的主人蕭必昌，還不憚其煩地向客人申述：「……原本是打算把酒席擺在××殿的，沒想到有人去年就已經在那裏訂了幾十席。實在是容不下我們這整百席的場面。沒有法子，只好請大家將就，將就點啦！哈哈哈……」

聽口氣，好像那××殿比這裏還要高級似的。

但對杜嘉新來說，那可是無從想像的情景。離開校門不久的杜嘉新，過去只跟着家人出席過兩次親戚的婚宴。但那都是三、四流的酒家。到這樣氣派豪華的大酒樓，他還是第一遭。

要不是初度閱歷，他還眞不願隨同這八位工友一起來。

你看，剛邁進門，大嗓門的大隻明便嚷起來：「嘩！眞夠派頭！」

此語一出，一下子就招來許多各種各樣的眼色。嘉新覺得，那些眼色的「歇後語」是：「哪裏來的一羣山芭佬！」

嘉新見勢色不對，連忙駐足一會，故意落後幾步，以免人家誤會剛才嚷叫的是他。

嘉新在必昌行已做了半年多書記，和他一起來的八位同伴是必昌行的工友。由於嘉新也負責點算必昌行棧房進出貨物的工作，所以，他常和工友們接近。只是多讀了幾年書的嘉新，老覺得工友們粗魯直率，與他有些隔閡似的，談不到一塊。

今晚結婚的就是必昌行的少東蕭金水，他也是必昌行的經理。必昌行老頭家蕭必昌，爲示交遊廣濶，討個熱鬧場面，他怎麼說都要把酒席擺足一百席。所以，必昌行連伙計和小書記，每人都接到一張「紅三萬」（請柬）。

這對嘉新實在有點受寵若驚；但其他的工友却頗有微詞了。

這九個人中，只有老湯上過一次大酒樓。但來喝這次的喜酒，最不起勁的就是他。他說在那種場合，人人都裝模作樣。你吃多一口，人家也會瞪你幾眼。不但吃得辛苦，而且是越吃越不是滋味。這次，要不是有這麼多位工友作伴，老湯聲言是打死也不去。

工友們把必昌行老頭家叫作「笑面虎」。他永遠擠着笑容，連睡覺的時候也忘不了笑的。今晚，他更是笑得見牙不見眼，老遠就和工友們打招呼：「各位都賞臉，我眞高興！」回過頭去喊：「阿葉！請大家就座。」

被叫做阿葉的，就是必昌行的副經理葉生財。在必昌行中，總經理蕭金水只是掛個名，領乾薪去花天酒地。一切事務都是由這葉生財主理。在平時，他說話的語氣比頭家還了不起，只有今天例外的和氣，笑臉迎人。不過，他也只領着大家走了幾步，就衝着在人羣中打轉的一個胖子喊道：「阿來！」

跑過來的是個西裝畢挺，笑容可掬的胖子。也不知葉生財小聲的對他說了什麼。帶位便換了這個叫阿來的胖子。

這胖子把大家領到最近厠所門的角落，客氣地欠了欠身：「請了，請坐！」

不料早就伸長着脖子，四處張望着的阿廣，這時嚷了起來：「喂喂！坐那邊好呀！那邊近歌台，可以看歌星。」一邊說，一邊拉着炳叔的手就走。低着頭跟着大家的嘉新，向那個方向望去，才注意到原來前方還有個小舞台，上面還擺着幾件中西樂器。顯然，這裏必有歌星駐唱。

「哎哎哎！」胖子阿來手忙脚亂的急忙阻止阿廣：「那一桌是留給親家的！」

「那麼，再過去那邊也不錯呀！」

「那……那是留給貴賓的！」胖子還是笑着說。

「哦？」阿廣沉着臉，粗着脖子問：「原來喝喜酒的人，還要分個等級？那我們算什麼？」

「唉唉……這……我不是這意思……我……」胖子支吾着。那張淌着油的臉，越發光亮了。

嘉新覺得非挺身而出不可了，他急忙來個打圓場：「這裏不錯呀，我倒喜歡這比較清靜的角落。」其實，他是怕阿廣會在這「高尚」的場合中，鬧出不愉快的事情。

好在炳叔也跟着說：「好啦好啦，就坐在這裏吧。我就是討厭去看那些扭着屁股唱歌的。」

「那是你老人家跟不上時代。倒是那些哎哎呀呀的粵曲，在我們年青人看來才老到甩牙了！」

「你兒子年青就眞！你——呵呵呵！」炳叔調侃地說：「你的潮州音樂，比我們的粵曲也新不了多少。」

「潮州音樂例外，它特別好聽。」

這炳叔和阿廣，平時老愛抬槓。當然那都是開玩笑的性質。在工作時，炳叔更是妙語如珠，嘉新不知多少次被引得開懷暢笑。但今晚可不能那麼隨便，他要學着別的客人那樣，表現得矜持有禮，當然笑不出聲了。

在喧囂中，各人總算坐定了。一桌十個座位，還剩下嘉新的左手邊一個空位。

阿廣突然的又想起胖子阿來。伸長了脖子一邊用眼睛搜覓着，一邊說：「剛才招待我們的那個阿肥呢？」

坐在阿廣左邊的嘉新不去答他，却莫名其妙地用有些憤懣的樣子對阿廣說：「這種場合唱歌的，只是湊熱鬧而已，哪裏會有什麼名歌星。……」

嘉新還未把話說完，阿廣已搶着說：「有名歌星我也不愛看。我只喜歡潮州音樂。」

嘉新早就聽人說過，阿廣玩得一手好揚琴。聽他這麼一說，更是一頭霧水地問：「那你剛才爲什麼和阿肥爭得臉紅耳赤？」

「哼！你沒有看到嗎？那個葉生財剛才在阿肥的耳邊嘰哩咕嚕了半天。我猜他是看我們穿得土氣，身份又低，特地叫阿肥把我們帶到這角落來坐的。所以故意說要坐到顯眼的地方去。果然，……」阿廣氣到說不出話來。

嘉新心想：既然自知土氣，還要坐到顯眼的地方去，那不是自取其辱嗎？直到老湯的一番議論，嘉新才明白，原來他們是有着另一種想法：

老湯認爲：「今晚的酒宴，眞正有資格坐上貴賓座的應該是我們，尤其是炳叔！」

「我？」炳叔起初也覺得納罕。

「不錯！」老湯大聲說：「大家都知道笑面虎能有今天，就是從必昌行做起的。要沒有我們必昌行伙計的血汗，他那裏會有今天這個場面？對不對？」

「對！」

「而我們的炳叔，在必昌行做得最久。所以我才說，他最有資格做貴賓。」

炳叔帶着自嘲的語氣說：「其實，坐在這裏也有個好處，就是上厠所方便！」

說得大家又大笑起來，只有嘉新反兀自侷促不安，他試着暗示坐在他右邊的阿廣：「你看，人家在看我們！」

「管他們做什麼？」

二

第一道菜已經端上來，嘉新左邊的位子仍然空着。

「啊啊！這裏——沒人坐吧？」

嘉新回頭一看，原來是那位被阿廣弄得窘態畢露的胖子，也不等回答，已經坐了下來，但那盤「龍蝦拼盤」早已空了。

「熱鬧，眞是熱鬧！」胖子的屁股未坐穩，嘴裏已經嚷開了：「也只有像阿昌哥這樣交遊廣濶的人，才能有這樣的場面。阿昌哥也眞本事，想當年……啊啊！才十多廿年光陰，搖身一變成了百萬身家……」

杜嘉新私忖，這胖子必定是個交際的能手。根據他看過的一本《交際大全》中的說法，在人家的結婚宴會上，要與同桌的陌生人打開話匣子，最佳話題就是談一對新人或他們的父母。當然，所謂話題，決不能是像阿廣他們那種「媽媽聲」不絕於耳，嘻笑怒罵式的。

但這次胖子的交際法，似乎用錯地方。阿廣首先不賣賬：「哼」了一聲，口中唸唸有詞：「眞本事？眞刻薄才對！」

爲了岔開阿廣的話，嘉新忙向胖子搭訕：「先生您貴姓？」

「我姓黃，你是……」

「我姓杜。」

「啊！杜先生，幸會幸會！杜先生是在必昌行做事？」

嘉新有些奇怪，怎麼他會知道自己的身份？那一定是葉生財告訴他的，忙說：「是的，我在必昌當財副（書記）。」

「阿昌哥就是這一點受人敬重。他決不會因爲你們是

他的伙計而怠慢你們，還是放柬請你們來。」

「狗屁！請我們？不用給紅包？」阿廣又有話說。雖然不大聲，但距離太近，黃胖子是聽得清楚的。

「哈哈！」胖子乾笑了幾聲，很不自然的說：「眞會說笑，眞會說笑！」

第二道菜還未端上來，黃胖子已經離開座位，向新郎新娘坐的方向走去。

嘉新以爲這胖子一去，一定不再回轉。但他却在第四道菜端上來時，又坐回到嘉新的身邊。

第四道菜是清蒸鰣魚。大家還未舉筷。胖子小聲的對嘉新說：「這尾魚，不夠鮮。」

嘉新還不及將第一口魚肉吞下，黃胖子又在問：「不夠鮮美吧？對不對？我一看就知道了。」

嘉新說：「還不錯呀？怎麼你不嘗嘗？」

胖子勉强挾了一小塊放在口裏，却皺起眉頭：「唔！這是味精配出的味道，那裏是眞正鮮魚的美味！」

嘉新不覺臉上一熱，尙幸黃胖子說話很小聲，大概他也發覺自己說的話，只有嘉新有興趣聽吧。黃胖子繼續在嘉新的耳畔說：「說到淸蒸魚，你知道最好的是什麼？」

「什麼？」

「老鼠——」黃胖子故意頓了一頓。

「老鼠？」嘉新忍不住奇怪地問。

「哈哈哈！老鼠怎麼可以吃？是老鼠班。這是一種再名貴不過的石班魚，我也只吃過三幾次而已。那次在香港，我們兩個人——就是和你的頭家一起。吃了一尾還不夠，叫多一尾。嘖嘖！你知道花去多少錢？……」

話還沒說完，胖子又站起身來，朝「歌台」那邊走去。嘉新這才驀然發覺「歌台」上的歌星和樂手不知什麼時候都退下去了。而台下起了一陣騷動，但見一行人列隊上台，走在第一個的，赫然就是黃胖子。

黃胖子直趨「麥克風」前，滿面春風地告訴大家，他榮幸地代表蕭必昌夫婦向各位貴賓致意，說是酒席過多，未能逐桌敬酒，酒微菜薄，招待不週，要各位多多包涵。然後，又是那一套什麼郎才女貌，佳偶天成，肉麻兮兮的。

言笑晏晏的賓客們都靜了下來。只有嘉新這一席，還是鬧哄哄的，原來，他們對胖子的一番話，嘖有煩言，比如：胖子說到一對新人是郎才女貌時，大隻明就不以爲然地說：「聽到嗎？郎才女貌！」

「沒說錯呀，新娘的確漂亮。」

「可是，金水那種人有什麼才？叫他去花天酒地就有他一手！」

「如果你也想去花天酒地行嗎？不行吧？爲什麼？因爲你沒有他的才（財）呀！」老湯一板一眼地說。說得大家都笑起來了。

嘉新可無論如何也笑不出。雖然他也對頭家的一家沒好感，常埋怨功夫多而薪金少，平時大家發牢騷時，他也會插口湊熱鬧。但那是在工作場所，在這衣香鬢影的場合，他變得自慚形穢。

然而，他又不好意思離桌而去，只有綳着臉，側着頭注意小舞台上黃胖子的講演。

黃胖子這時已改操英語，把剛才說過的話的大意重覆一通。於是，老湯又有話說了！

「咦！看不出這阿肥還是學貫中西，你們說，他到底是什麼身份？」

「傍友呀！」炳叔一臉鄙夷地說。

「傍友？什麼叫傍友？」阿廣的廣府話最差。

「傍友者，乃是傍住老細，吃喝玩樂，吹拍逢迎之人也！」

把那麼體面的人，說得不值一顧，嘉新很爲黃胖子叫屈，就問：「你怎麼知道？」

「看都看得出啦！」炳叔瞥了嘉新一眼，倏然反問道：「你認爲他會是什麼人？」

「我不會看人。但他說常和笑面虎一起吃喝，大概是朋友吧。」

「傍友就是朋友的一種。如果他是笑面虎平起平坐的朋友，那邊貴賓桌，還不留個位給他嗎？坐到我們這張桌來，在笑面虎眼中，斤兩會多到那裏去，但是他又和我們不同，你看他左一句阿昌哥，右一句阿昌哥，叫得我們毛骨悚然！」

黃胖子的致詞，在三呼「飲勝」聲中結束。神采飛揚的他，甫回到自己的座位，劈頭就問嘉新：

「我說得怎樣？」

「好，說得好。」嘉新言不由衷地說。

「那裏那裏，我原說我不行的，可阿昌哥就是不放過我。硬是要我獻醜。沒有法子，哈哈哈！沒有法子！」

三

酒酣耳熱的貴賓，早已祛除剛來時的矜持，開始高談濶論；互相敬酒鬥酒，再加上小舞台上的「時代哭」聲，

使整個場面變得擾擾攘攘。

但杜嘉新仍舊正襟危坐，目不斜視。

直冒熱氣的鐵板鹿肉上來了。黃胖子嘗後，又告訴嘉新，這道菜燒得不夠火候。吃這個菜要到××宮才夠勁…。而大隻明嘀咕：「這麼少，再來十盤也吃不飽！」

黃胖子噗哧而笑，與嘉新咬耳根：「上大酒樓也想吃到飽，讓你吃到飽，最精致的菜也變得平常……」

對飲食完全外行的嘉新，只有點頭的份兒。黃胖子於是更得意起來，由吃喝又說到玩樂；什麼台北最好玩，合艾也不錯，都是銷魂蝕骨的美人窩云云。

正當黃胖子說得天花亂墜，杜嘉新聽得津津有味之際，阿廣突然碰了碰嘉新，並向嘉新背後嘮了嘮嘴：「你看，笑面虎來了。」

嘉新和胖子都好奇地轉過身，只見到笑面虎笑嘻嘻的逕自走了過來。

胖子又回頭對嘉新說：「阿昌哥來啦！今天我還未親自向他敬過酒呢！該敬他一杯！」說完匆匆地站了起來，口中大聲嚷道：「阿昌哥！我們來一杯勝的！」

黃胖子興冲冲的跨了兩步，才發覺情形有些不對。原來笑面虎雖然滿臉笑容，却不是對着他的。胖子順着笑面虎的視綫望去時，「啊」的一聲，他和一老人撞個滿懷。還幸老人走得緩慢，胖子幌了一幌，只是他手中那杯酒，濺了幾滴在老人的身上。

但笑面虎已失聲驚呼，飛快的跑過來，一把扶住老人，掛在臉上的笑容也消斂了，衝着胖子就罵：「阿來，想死嗎你！怎麼走路不帶眼睛！」又體貼入微地對那老人賠不是：「沒撞着吧？天水伯，眞對不起。阿來，你眞是豈有此理，看我事後不拆你的骨……。」

黃胖子嚇得手足無措，掏出手帕不停地爲老人抹拭那件大衣小小的酒漬。口中喃喃地說：

「該死，我該死！對不起……」說得連聲音都抖了。

老人在黃胖子和笑面虎一左一右的攙扶下，緩緩的走去……。

當然，這一幕又成爲工友們的熱門話題。

老湯說：「看笑面虎罵那阿肥，眞像是罵兒子，或者應該說比罵兒子還兇！」

「其實，該罵的是那老頭。七老八十的人了，看女人雙眼瞇成一條綫，不撞板才怪」。大隻明邊說，一邊還瞇着眼睛扮鬼臉，惹得哄然大笑。

「看女人？」嘉新問。

阿廣說：「我剛才叫你看，就是看他的一副色狼相呀！怎麼你沒看到？」

老湯接着說：「他從厠所出來，像一隻狂蜂，色迷迷的直盯着那個花枝招展的女人。要不是那倒霉的阿肥嚇了他一跳，也許現在還未醒！」

四

回到座位的黃胖子，這時像個洩氣的皮球，面懵懵地噓了一聲：「好彩！」

「還說好彩？明明是他先碰你的，而且又沒傷沒跌，有什麼大不了？怕什麼的？」炳叔沒好氣地說。

「哎喲，老兄，你知人家是什麼身份？」

「什麼身份？」

黃胖子把精神略爲振刷一下，說：「趙氏建築工程，天水企業公司的老板，眞正的大老板。別說我得罪不起，就是阿昌哥，跟他比起來還差兩、三截呢。」

「大老板也是人呀！」阿廣忿忿地說。

又討個沒趣的黃胖子，轉向嘉新說：「唉！講，誰都曉得這麼講，可是，人家……人家……」

這次，連嘉新也興味索然了。

還剩下兩道菜的時候，黃胖子又不知跑到哪裏去了。嘉新估量，這一席酒，胖子最多動過四次筷子，而且是淺嘗輒止，大部分時間都見他穿插往來，不知他忙些什麼。

宴會散了。嘉新隨着大家，雜在人羣中，向大門口湧去。走在他前面的炳叔，忽然回過頭來，指一指大門口說：「你看那個阿肥，他對人行禮，也有所區別哩。」

嘉新順着炳叔指的方向望去，原來黃胖子精神奕奕的站在笑面虎身邊，向離去的客人打躬作揖，握手歡送。嘉新發現黃胖子對有些人只是略一欠身，但對有些人却是九十度鞠躬。

嘉新問炳叔：「照你說，他將會用怎樣的方式歡送我們？」

炳叔笑了起來：「對你嗎？也許會比較客氣些。但對我們，我想他頭都懶得點！」

果然不出所料，炳叔一行人走到黃胖子的面前時，他裝做看不見，只忙着招呼別的客人。直到走在最後的嘉新靠近時，他才滿臉笑容的趨向前來。嘉新伸出右手，打算和他握手，已聽他別過臉嚷道：「錢先生！」

嘉新楞然間，胖子已與一個中年男子握手道別：「招待不週，多多包涵！」

清與濁

（泰國）暖・尼蘭隆作
（泰國）沈逸文譯

有一適用於任何時代、任何時候的人生俗諺叫：「有七次壞，也有七次好！」（禍福無常）但像促・差拉萊這樣的人，實在是單單爲了失望而誕生的！

他深懂得，切合時機而產生的錯誤，一經受偏重或被視爲順理成章時，那錯誤也可成爲社會嘉許的良善行爲。

他深懂得，良善行爲如果眞能獲致善報，必須配合下列四點法則：對正地點，對正人物，對正時間，以及貫徹善行……

然而，他却仍舊不擇時間、地點、和人物，輾轉反覆地執行着他的善行！

「人生四十才開始，是嗎？」

「是的，西方有人是這樣說的。」

「今年促先生年紀多少了呢？」

「四十二。」

「那麼，何時才想結束這種流蕩的生活呢？」

「我也不是那麼的喜歡浪蕩呀！」

「不錯。……可是，你還沒有家庭，沒有地位，沒有經濟基礎，在配合成爲眞正人生的含義上，還缺乏了許多許多的條件。」

促・差拉萊經不起曾耶義正詞嚴的連珠炮，終於不得

不認輸了。像這樣的事，也已不是第一次了。曾耶每次總是給他的腦袋，平添了一些沉重的問題。

「這麼一把年紀的人，……」曾耶當然是指他而言：「我深懂得，一定經歷過不少的人生！……」

「你的意思是指——？」

「指女人呀。——也許沒有這種事吧？」年紀小了十歲的曾耶，一再咄咄迫攻：「那可算得上是護身有術；不然的話，也許老早已腐蝕掉了啦。」

友情比親情高。——但對這位具有北國皇族血統的曾耶姑娘，在促的意識上，認爲比親誼和友誼都還高；而且彼此的志趣，也十分相同。

曾耶・納克蘭，像具備一切淑女的特性，在京都社交界中光芒畢露，出盡風頭。由於父親是富翁，自己又考獲某著名大學的學士文憑，再加上公益事業的輔助，因此，她在一些社團中和多處慈善機構，担任了董事高職。

打從曾耶尚在唸中學開始，便邂逅了促・差拉萊，當時，曾耶的身份是房東，而促・差拉萊則屬房客；迄至雙方都經歷過青年時代的生活後，兩人的關係才告密切起來。

曾耶陶醉在自己能當一個「有益人羣的人」的快慰中，以致差點把青春虛度；而促・差拉萊，則在失望中輾轉掙扎，以致老邁將至。

「我非重新開始人生不可！」促這樣對曾耶說。

「還要再等待什麼呢？」

促不得不緘默下來，以便思索適當的回答。他要使用怎樣的語句，才會簡潔易懂，而且於大雅無傷呢？理由在於，如果他不是促・差拉萊的話，他就會在曾耶的聲聞驅使下，立刻歡歡樂樂地跟她舉行盛大而光榮的婚禮；而且在曾耶的金錢支配下，跟她過着安逸而幸福的生活。但他却是促・差拉萊，他是不肯依靠別人的財富過活的，儘管日後確保沒人會非議他爲夫憑妻貴的人，他也不能接受。

「當我身爲一家之長，我就必須負起家庭的責任。」促簡短地解釋。

「這只是每一個男子所應負的一種最平凡的責任和事務罷了。」曾耶反對：「如果你不是想得太多的話，金錢的事，是不見得會成問題的。」

「可是，……」促告訴她道：「你完全從好的角度去看世界，曾耶姑娘是善良的人，因此，才把一切完全當作美好看待。——不如這樣吧，再給我多一些時間，讓我先有一份固定職業，籌措了一筆準備金。我的意思是說，先

讓我給自己奠下生活的基礎，然後，再作開始兩個人共同生活的準備。——你能給我足夠的時間吧？可不是嗎？」

「我是可以等待你的，促！」曾耶鄭重而堅定地說。

「入鄉隨俗，入港隨灣」，因此，他終於變成一個在人生途程上屢戰屢北的失敗者！……

促·差拉萊原是一個不折不扣，來自鄉下的農家子，他曾長期過着半飢半飽，半寒半暖，半輟半讀的生活，在他披荆斬棘，埋頭苦學之下，終於成功地修完了大學課程。

他開始當起一名三等文官的公務員。費了三年的時間，他張大眼睛觀察身邊的一切情況，發現了在執行公務上蓄意延緩的規章，見到爲了向上爬而極盡阿諛諂媚的能事，爲了職位而互相傾軋、巧取豪奪；不良的行爲但切合時機，却受到偏重和稱讚，以及其他許多奇形怪狀的現象等等。促·差拉萊强忍了三年的霉氣，爲了擺脫這個圈子，他只得藉着入鄉不能隨俗爲理由自行引退！

「我很想幹那些不受拘束，不受上司頤指氣使，可以自由發揮，而依靠自己的手脚、腦袋的工作！……」促·差拉萊對一位修不完學程的朋友傾吐心曲。

「就幹報館工作罷。」那位朋友說。

「嗯，……看來不錯！」他不加思考地喃喃應道。

僅僅這麼幾句話，促·差拉萊便隨着那位朋友一同前去，結果終於成爲一份日報的現役記者。他憬然而悟，新聞從業員是傳達神聖之音，報人是爲公衆效勞的服務者，這實在是既崇高又自由的可喜工作啊。……

他參加了記者公會，參加了報業公會，成爲了它們的熱心會員。如果，……如果報界中能充分表徵着眞正文化人的理想的話，他將會成爲一位前途光明的記者、報人。

然而，不上一年的時間，他便領悟到自己又胡亂地走進與性格相悖的道路上了。這兩處公會，看來好像屬於某些人物、某些團體作爲點綴門面的工具，它們所設的俱樂部，也僅僅爲了讓大家用吃喝玩樂來躲避生活上的一切貧乏與窘迫而已。記者報人的福利，也不外允許預支薪金之類玩意，根本不曾認眞爲會員作出任何有益心身的康樂活動。

「媽的，……人家說新聞記者是大衆的喉舌……」一天，促·差拉萊在俱樂部的酒會中嘀咕。

「喂，發什麼瘋啦，朋友？」一個不滿的聲音響了起

來。

「哼，大衆的喉舌！可他自己却連一點聲音都沒有！」促繼續嘀咕下去。

「可不可以解釋清楚一點呢？」另一個醉得比較清醒的表示關注。

「打開報紙看言論，是那麼銳利中肯，建議必須幹那些，介紹必須改善這些；但他們却從不曾把自己切身的情況加以改善，求取自救！」

「喂，別囉嚕，有酒儘管喝，有工作儘管做，有可賒欠的儘管賒欠……」

「那可不是有理想的報人所應爲的事！」

「管他呢！……無論如何，我們總是擺脫不了墨水的腥臭氣味啦。」

「從明天開始，我堅決辭掉報人的職位，而且，絕對不再吃回頭草！」

促・差拉萊果然言行一致地，從報界中自行引退了。

促・差拉萊漫無目標地在馬路上閒蕩了一段時間，他發現自己也具備一副腦袋和技藝，可以操執另一種任何人都艷羨的職業，那就是撰寫短篇小說和簡短的散文。

不用多少時間，他的名字與一些名作家並列，而且他的創作技巧，也廣受週刊、月刊的廣大讀者的激賞。由於這個原因，許多家出版社遂相繼上門來找他。

「我渴望把閣下的作品出版爲單行本。」

「這是很好的事呀！」他裝作淡淡地說，但遏阻不住心頭的雀躍。

「就取已發表過的，約四十育（註）來出版吧。」

「好的。」

「那麼，我先預付一千銖，書出版後，我再把其餘的稿費奉上。」

「還有多少呢？」

「一千銖呀！」

「四十育僅值二千銖？」促的聲音近似要斷氣的人般衰微無力。

「是的，像閣下這樣著名的作家，才能享有如此價值；有些作家的作品，字數像閣下這麼多，稿費僅僅是五百銖，他們還樂意接受呢！」

「嗯，……原稿我散放四處，一時是難於集齊的。」他不假辭色的婉拒了：「不如這樣，待我集齊整理後，我們才重新來商議吧！」

米糧和豬肉繼續漲價，生活費隨之日見高揚；可是，

作家們嘔心瀝血，廢寢忘餐地創作出來的作品的價值，反而令人怵目驚心地下降。每一部作品，出版社每次出版的數量，最少是二千至五千本，每本定價最少是二十至四十銖，約略估計一下，每一部書出版後，出版社可獲利成萬，但著作的人，却只得二千銖；而且最糟的是，有的僅得五百銖而已。大家把腦汁的價值實在釐定得太低賤啊！

有人把此事向作家協會提出申訴，但協會的委員表示，對於作家與出版社的買賣作品問題，協會並無意思介入。

促・差拉萊的命運之船，繼續漫無目標地漂泊下去。由於份屬「著名作家」，加上身材相當夠標準，結果，他終於投進電影圈裏，並且很快成爲一名吃香的電影明星。可是，這個電影圈，表面看起來，是多麼榮耀誘人，名聲卓著，而入息優厚，影迷衆多，實在是使人艷羨不迭。

「這部影片，經理眞的要給我十二萬銖嗎？」一天，促・差拉萊緊張地詢問監製人。

「哎呀，簡直是在胡說八道！——這消息，你打從什麼地方聽來？」監製人不覺搔着頭皮問。

「報紙不都十分轟動地在競相登載這樁新聞嗎？」促這樣的反問着。

「也許是孟先生的宣傳計劃吧。他故作驚人、危言聳聽的染，以便吸引人們的注意。——泰片的演員，如果僱金高達十萬銖以上的話，公司只好宣佈倒閉了。」

「那麼，我可得到多少酬金呢？」他心力交瘁地放輕聲音問。

「大約可得到一萬銖吧，不過，必須分多次致送，每次一千或兩千。」

「嗯，……嗯……」

「促先生必須同情我們呀！」監製泰影片的經理解釋道：「促先生也許不明白，我所投下去的資本，是向人家借貸來的，我必須按月付還月利五分的利息；如果攝製完竣，馬上可以在戲院上映自然不成問題，但泰片實在是難關重重呀，一部泰片要推出，必須向院方負責人三跪四叩地懇求，才能爭取得到上映的場地。西片沒有什麼麻煩，但泰片却必須先向有關方面進行疏通、鋪路，才能獲得批准上映；一部好片，觀衆擁擠，票房收入在百萬銖以上，可是，當扣除利息、本錢、宣傳費、院租金、以及其他雜費之後，剩下來的純利已沒有幾多了。如果片子不賣座，觀衆寥寥無幾的話，當然，我們一定破產無疑。不知有多少製片家，擁有廣大堂皇的高樓別墅，但拍攝不上幾部影片，結果落得一無所有！……」

這是促・差拉萊投身電影界所獲得的見識，而且，當他拍完最後一部電影，了却一切束縛之後，他便毅然地告別了電影明星的生涯。

大動物一定吃小動物，笨蛋一定是聰明人的餌物，窮人一定成爲富人的獵物，……這是千古不移、平常不過的法則；但在促・差拉萊的意識裏，他委實忍受不了。人類自稱爲萬物之靈，但最冷酷無情地凌虐同類的，也是人類呀！

每一個社會，每一個圈子，都充滿着極端自私自利的人，「羞恥易過，金錢難找」，實在是一句多麼靈驗的俗諺，它具有無比强大的威力，以致當之者連良知都跑得精光！

「看來你已不能跟人類相處在一起了啦！」一位商界朋友，於偶然碰面時開起玩笑來。

「胡說八道！」促不滿地嘀咕。

「看來到什麼時候，也許都必須離開這一切社會場合，因爲它們實在是無比的醜惡！」那位朋友不肯停止。

「別胡說八道！……我正在打算，要認眞來重新開始生活。」

「這是第幾次了呢？」

「這次是絕對的堅定不渝。」他說：「甚且還該結婚了。」

「不知新娘子是誰？」

「曾耶。」

「哎呀！」朋友嚷了起來：「你能躍下這樣的米倉裏去，畢生是可以高枕無憂的。」

「只因爲你是一個商人，你的想法乃有如此。」

「爲什麼？」

「我必須具有獨立的人格，我必須負起養活妻子的責任。」

「我可供給你些什麼幫助？」

「我渴望得到一份工作，找到一筆銀子。」

「十分湊巧，……經理本月初就要辭職。」

「什麼經理呢？」

「旅館經理，月薪六千銖，滿足嗎？」

「我人沒有所謂滿足！」促玩弄詞鋒。

「這樣吧，——可有銀子五萬銖，以作投資之用？」朋友問。

「大約是有的。」

「拿來購買我的旅館股份，每份五萬銖。」

「解釋詳盡一點吧。」

「我們在曼谷市中心區，合資創設一座現代化的旅館，這座旅館的股份共有一百股，每股五萬銖，現今每天的獲利，約在六千至一萬銖之間，我們每六個月均分盈利一次；如果你擁有一股，同時担任經理職位的話，不用幾年，你便擁有成百萬的銀子……」

促·差拉萊欣喜萬分地接受了朋友的美意。——銀子五萬銖作爲一股的股價，然後還担任起旅館經理的高職來了。

這座旅館一共擁有三十個房間，十五間房子裝置有冷氣機，列爲特別房，每間租金每次六十五銖；另外十五間是普通房，每間租金每次三十五銖，每一間房子，每天可收四至五或六次的租金。——都是「時鐘房」嘛。初上任，促對於客人之到來租房，每次僅一或兩小時，究竟是什麼原因，百思不解。

「這種旅館的業務，是能夠帶給我們大量金錢的，你是經理，應該對一些有關人物有所認識；而且，可藉經理的職權去跟他們交際，在開銷上，每月支付不逾兩萬銖就行。」一有機會，朋友便作這樣的提示。

「是什麼人物？」

「別急，日後自會知道的。」朋友岔開話題說：「你必須知道，我們一直是在逃避稅務中，因爲，如果我們把稅務據實呈報的話，我們只好關門大吉。另外一點，他們也難於追究我們，因爲我們沒有收銀單據，到來租房的人，也沒有誰關心到要索取什麼證據之必要……」

「你說的到底是什麼意思？」促如墮入五里霧中。

「眞的不知道嗎？——當他們跟妻子睡覺時，就在家裏；但當他們跟其他女人睡覺時，就必須到這裏來租我們的房子！」

新上任的旅館經理，經朋友這一番啓發後，才從迷糊中漸漸清醒過來。而且接下不久，他終於進一步親眼看到，在政務界、報界、文壇和影圈中的許多他認識和尊敬的人物，包括男的和女的，都相繼換上另一副臉孔到這裏來光顧。他瞧見許多娛樂界事業家，跟著名女歌星一同進來；他瞧見某些人物的妻子，跟小白臉雙雙對對地進來。……

這些現象，使他明白這座建築物，就是最明目張胆、公然無忌地藏汚納垢的場所！

屠場，對良民來說，是可惡可怕的場所；但屠殺道德場所，比較起來，却來得要更加可憎可惡，而且卑鄙齷齪許多倍！

經理職銜，是清白的，股東身份，也是靠自己的能力

獲得的；但牽涉到這種關係及協助破壞美好道德的情形下，他深深地領悟到，這是一種罪惡深重的行爲；而且，必須馬上遠遠地　開！

最後一天，促・差拉萊瞧見曾耶，——他心中的美麗而聖潔的仙女，跟某公會一位聲望卓著的理事長，親暱地步進旅館來。促只瞥了一眼，便不忍再去理會了。

「我要辭職，我要退股！」促對朋友說。

「胡說八道！——這傢伙快發瘋了啦！」朋友委實抑制不住怒火地叱責起他來。

「工作不重要，金錢不重要，老婆也完全不要了！」他挺直胸膛，昂然果敢地走出那家旅館，後面響來了朋友的咒罵聲：

「這傢伙一定發瘋了！」

然而，促・差拉萊一路上只有反覆地暗忖道：

「我眞的單單爲了失望而誕生到人世間來？」

註：育，泰語譯音，印刷的一輪機，即一張白報紙分作十六開或卅二開爲一育。

風鈴

（印度尼西亞）

鄭遠安

帶著豐富的想像力
和焰火似的感情
不在乎黑暗的陰影
歡忭地奏出青春之歌

來自心靈深處的詩韻
顫動起生命的旋律
歌聲暈紅薔薇的臉頰
歌聲落下山城的霧紗

那一串串的清脆
任風的小手撫拂
像那永不褪色的青春
到處顯出雨後的翠綠

新加坡植物公園前露天茶座　鄭家鎮

上：新加坡植物公園前露天茶座（速寫）　鄭家鎮作

下：馬尼拉百勝灘公園（速寫）　王栢泉作

3 1761 11926510 6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八期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
香港上環
定價港

9
.8
:Aug.)
DA_HK